标段编号： 2307-440309-04-01-88594201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北站A811-0347地块上城学府项目酒店及住宅裙楼幕墙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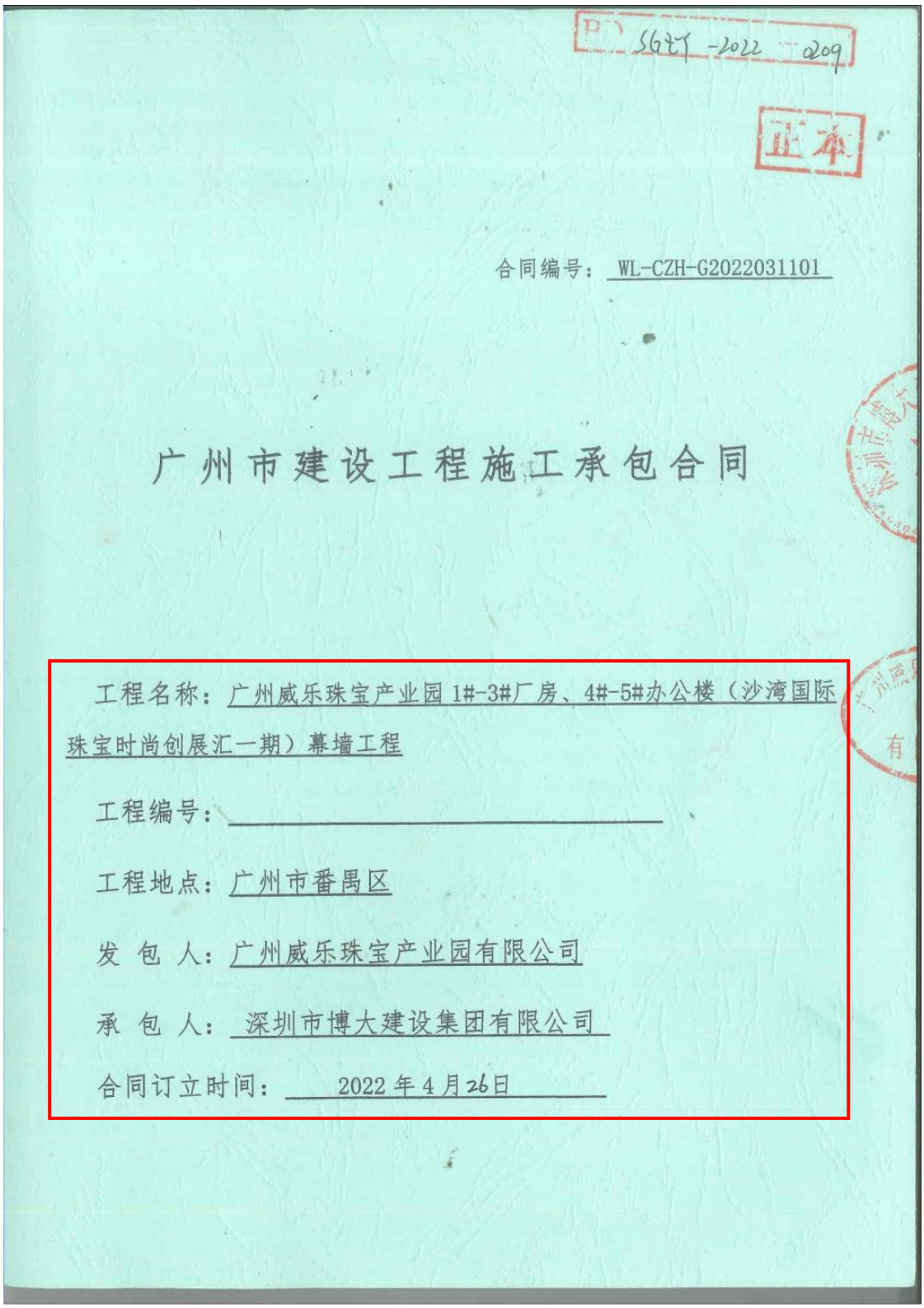
日期： 2025年07月27日

一、企业业绩

序号	合同名称	发包人名称 承包人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项目建筑业态：住宅、公寓、酒店、工业研发用房或产业研发用房等	合同承包范围	竣工验收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上建设单位名称
1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 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672.846113	写字楼	幕墙工程	2023.9.20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2	新兴发展集团大明路项目幕墙工程	荷原置业南京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281.250683	酒店、写字楼	幕墙工程	2024.7.26	荷原置业南京有限公司
3	格创集成广场（S1 地块）项目工程幕墙专业分包施工	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585.880277	写字楼	幕墙工程	2023.5.30	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4	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施工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674.7474	写字楼	幕墙工程	2022.5.23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幕墙分包工程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84.393557	写字楼	幕墙工程	2021.10.11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	航空-金融总部基地（F111-4 地块）建设项目幕墙专业承包工程	重庆中新航旅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412.537873	写字楼	幕墙工程	2023.10.9	重庆渝富创新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7	南宁农信大厦项目建筑幕墙工程	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646.992202	写字楼	幕墙工程	2023.11.9	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8	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555.456083	写字楼	幕墙工程	2021.3.18	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9	蜂巢科创厂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深圳市美信达电器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40	工业研发用房	幕墙工程	2021.6.4	深圳市美信达电器有限公司
10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36.936568	写字楼	幕墙工程	2021.6.23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 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合同编号：WL-CZH-G2022031101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工程编号：

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发 包 人：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4 月 26 日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沙湾街

工程内容：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完成图纸中幕墙工程的一切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幕墙工程的所包含预埋件、后置埋件、铝合金框玻璃幕墙、装饰线、铝板幕墙、排水系统幕墙与建筑物主体结构物之间的层间防火填堵、各功能分区的竖向封堵、室内与幕墙连接的栏杆、幕墙防雷系统、检测试验（含四性试验等）等为满足本工程外立面效果及相关功能需求的一切工作内容。

工程规模：1~2#栋幕墙面积约 36250 ㎡、3#栋幕墙面积约 21840 ㎡、4~5#栋幕墙面积约 27410 ㎡。（具体数量以设计图为准）。

结构形式：框架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0】7337 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0】7329 号。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照发包人提供的依据，完成图纸中幕墙工程的一切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幕墙工程的所包含预埋件、后置埋件、铝合金框玻璃幕墙、装饰线、铝板幕墙、排水系统幕墙与建筑物主体结构物之间的层间防火填堵、各功能分区的竖向封堵、室内与幕墙连接的栏杆、幕墙防雷系统、检测试验（含四性试验等）等为满足本工程外立面效果及相关功能需求的一切工作内容。具体建设工程需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具体内容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以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

第一阶段（合同签订后进场至各楼栋主体封顶）：

依据主体施工进度，配合完成前期工作（含预埋件安装、样板确认及第一批主材订料时间）。

第二阶段：

1 号-2 号厂房完工日期： 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 190 日历天 。

3 号厂房完工日期：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 160 日历天 。

4号-5号办公楼完工日期：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145 日历天。

自监理人（或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开始，至完成本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包括项目实体及相关资料，并经发包人按相关规定组织竣工验收合格。非承包人的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所有项目均应按国家、地方或行业有关现行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验收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合同包干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陆佰柒拾贰万捌仟肆佰陆拾壹元壹角叁分；

（小写）：126728461.13。

（其中包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目单价：☑详见合同附件五《合同报价书》；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承包人收取工程款时提供税务部门认可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除非另有变更或签证，本合同按施工图纸及本合同工程量清单计价所列承包范围实行总价包干。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幕墙招标文件、专业承包技术要求、承包人承包范围及总包配合管理服务内容、投标文件。

六、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4 月 26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福涌福龙公路沙湾珠宝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84738022
传　　真：020-8473802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沙湾支行
帐　　号：44001531403050027525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豪威科技大厦 3-4F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268669
传　　真：（0755）83215509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邮政编码：518000
电子邮箱：boda@szbdzs.com

幕墙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纪要

GD422 0 2

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监督登记号	PYJD20200720002
幕墙(高度、面积)	94.95m、58090.00平方米			工程造价	96317790.23元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9月20日
见证员	陈名华			培训证号	穗建协培2022081295号
建设单位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注册证号	91440113743595 48XQ
设计单位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111003389	注册证号	S034410377
幕墙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017104	注册证号	91440300192407 998T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332251	注册证号	91440101MA5CQE FG3H
监理单位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E244006762	注册证号	91440113191464 8193
检测单位建材见证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1001	注册证号	91440111721900 682K
	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0015	注册证号	91441302MA4WWE B81K
	广东裕恒工程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证号	2017192742R	注册证号	91440116063312 650E

质量情况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　告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结论		

专业承包单位(公章)	总承包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6日

幕墙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纪要

GD422 0 1

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4号-5号）办公楼			监督登记号	PYJD20200720002
幕墙(高度、面积)	86.2m、27410平方米			工程造价	126728461.13元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6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6月16日
见证员	陈名华			培训证号	穗建协培2022081295号
建设单位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注册证号	91440113743595 48XQ
设计单位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111003389	注册证号	S034410377
幕墙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017104	注册证号	91440300192407 998T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332251	注册证号	91440101MA5CQE FG3H
监理单位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E244006762	注册证号	91440113191464 8193
检测单位建材见证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1001	注册证号	91440111721900 682K
	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0015	注册证号	91441302MA4WWE B81K
	广东裕恒工程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证号	2017192742R	注册证号	91440116063312 650E

质量情况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　告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专业承包单位（公章）	总承包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20 年 月 日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张成尧 注册号：1100338-010 有效期：至2023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专用章 蔡洁 粤1442018201906863(00) 建筑 2025.08.30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05550 有效期2025.05.08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1-2号厂房玻璃幕墙安装	48	检查评定合格	
2	1-2号厂房金属幕墙安装	16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6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年 月 日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吊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板块面层吊顶	2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赖松	项目负责人签名：龚洁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年 月 日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细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1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1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赖松	项目负责人签名：龚洁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年 月 日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围护系统节能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0][4]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1-2号厂房幕墙节能	51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51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GD-C5-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4号~5号）办公楼【±0.000以上】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29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全隔幕墙安装	15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4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有效	齐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年 月 日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2、新兴发展集团大明路项目幕墙工程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AQH180145-06SG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新兴发展集团南京有限公司的 新兴发展集团大明路项目幕墙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和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请你方派代表于规定日期前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内容：　　幕墙工程;

2. 中标价（万元）：　　12281.250683

3. 中标工期（天）：　　330

4. 中标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5. 项目经理：　　杨志

姓名：杨志　　资格等级：建筑工程一级　　证书编号：粤1442014201527573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签发日期：2022 年 04 月 19 日

BD SG-2022-0295

新兴发展集团大明路项目
幕墙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新兴发展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新兴发展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兴发展集团大明路项目幕墙工程施工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新兴发展集团大明路项目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

南京市秦淮区大明路598号，东至东瓜匙路，南至大明路，西至卡子门大街，北至规划道路-现状为窖子山路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秦发改备【2018】120号

4. 资金来源：

自筹

5. 工程内容：

新兴发展集团大明路项目幕墙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承包范围：

新兴发展集团大明路项目幕墙工程包含A1、A2办公楼，B1、B2酒店及酒店式公寓，C1楼商业幕墙。特大型且技术复杂工程，涉及单元式幕墙、框架式幕墙、异性曲面弧形穿孔超宽铝板幕墙、弧形构件式玻璃幕墙、构件式玻璃、石材幕墙等，幕墙面积：约80000㎡;幕墙最大高度：98.9 m，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工期：2023 年01 月05 日

计划竣工工期：2023 年11 月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30 天（此工期不考虑预留预埋时间）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最新《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一次验收合格。本工程的创优目标：配合总承包人创建省级标化（文明）工地，创建南京市优质建筑工程奖“金陵杯”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贰佰捌拾壹万贰仟伍佰零陆元捌角叁分（¥122812506.83元）；（其中税前造价 112672024.61 元，增值税金 10140482.22 元，增值税税率 9 %，如遇税收政策税率调整，按照不含税价不变，执行新税率结算）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玖万柒仟零贰拾肆圆柒角柒分 （¥2297024.77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伍拾万伍仟贰佰陆拾捌圆陆角陆分（¥ 6505268.66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杨志 （注册证书编号： 粤1442014201527573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承诺在施工现场禁止使用国一及以下和排放不达标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施工现场全部使用水性建筑涂料。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5 月 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南京市大明路598号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

盖单位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 份，承包人执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20100MA1RAEY7XW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南京市秦淮区大明路598号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邮政编码：210000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姜玉峰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5-87771135	电　话：0755-83269933
传　真：/	传　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南京银行南京恒嘉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0124200000000348	账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视为承包人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公司更名通知函

至_____：

由于我司发展需要，我司名称从2023年6月20日起由“新兴发展集团南京有限公司”变更登记为“荷原置业南京有限公司”。届时原以“新兴发展集团南京有限公司”名义签订的合同由更名后的“荷原置业南京有限公司”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即日起，公司所有对内及对外文件、资料、开据发票，账号，税号等全部使用新公司名称。自2023年6月20日起，原公章、合同章、财务专用章及各类业务专用章停止使用，此后以“新兴发展集团南京有限公司”名义产生的一切行为和法律后果与我司无关，我司概不认可，一切法律责任由使用人自行承担。

公司更名后，业务主体和法律关系不变，原签订的合同继续有效，原有的业务关系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

因公司名称变更给您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献意！衷心感谢您一贯的支持和关怀，我们将一如既往地和您保持愉快的合作关系，并希望继续得到您的关心和支持！

荷原置业南京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0日

原信息：
公司名：新兴发展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税　号：91320100MA1RAEY7XW
开户行：南京银行南京恒嘉路支行
账　号：0124200000000348
地　址：南京市秦淮区大明路 598 号
电　话：025-87771293

变更为：
公司名：荷原置业南京有限公司
税　号：91320100MA1RAEY7XW
开户行：南京银行南京恒嘉路支行
账　号：0124200000000348
地　址：南京市秦淮区大明路 598 号
电　话：025-87771293

专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单位工程名称	新兴发展集团大明路项目A-1#、A-2#、B-1#、B-2#、C-1#幕墙工程	结构类型	A-1#框架-剪力墙体系；A-2#框架-筒体体系；B-1#、B-2#框架-剪力墙体系；C-1#框架结构	层数	A-1#、A-2#地上24层，B-1#地上26层，B-2#地上22层，C-1#地上6层
专项验收名称	幕墙工程	专项验收范围	幕墙		
专项工程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项工程面积	66382 ㎡	造价	12281.25 万元
开竣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1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7 月 28 日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收内容及自评意见	分项工程	共 12 个分项，经查符合标准和设计要求 12 个分项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质量控制资料共 10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结构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共 54 份，符合要求 54 份
	观感质量验收	观感良好
	自评意见	评定合格
验收意见	符合图纸及设计及规范要求	
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总包）：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专项工程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筑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专项工程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年　月　日	

注：单独办理质监手续的安装、装饰装修工程及涉及结构安全的规模较大的钢结构（网架、网壳等）幕墙等，工程应进行单独验收。

南京市建筑安装工程质量监督站印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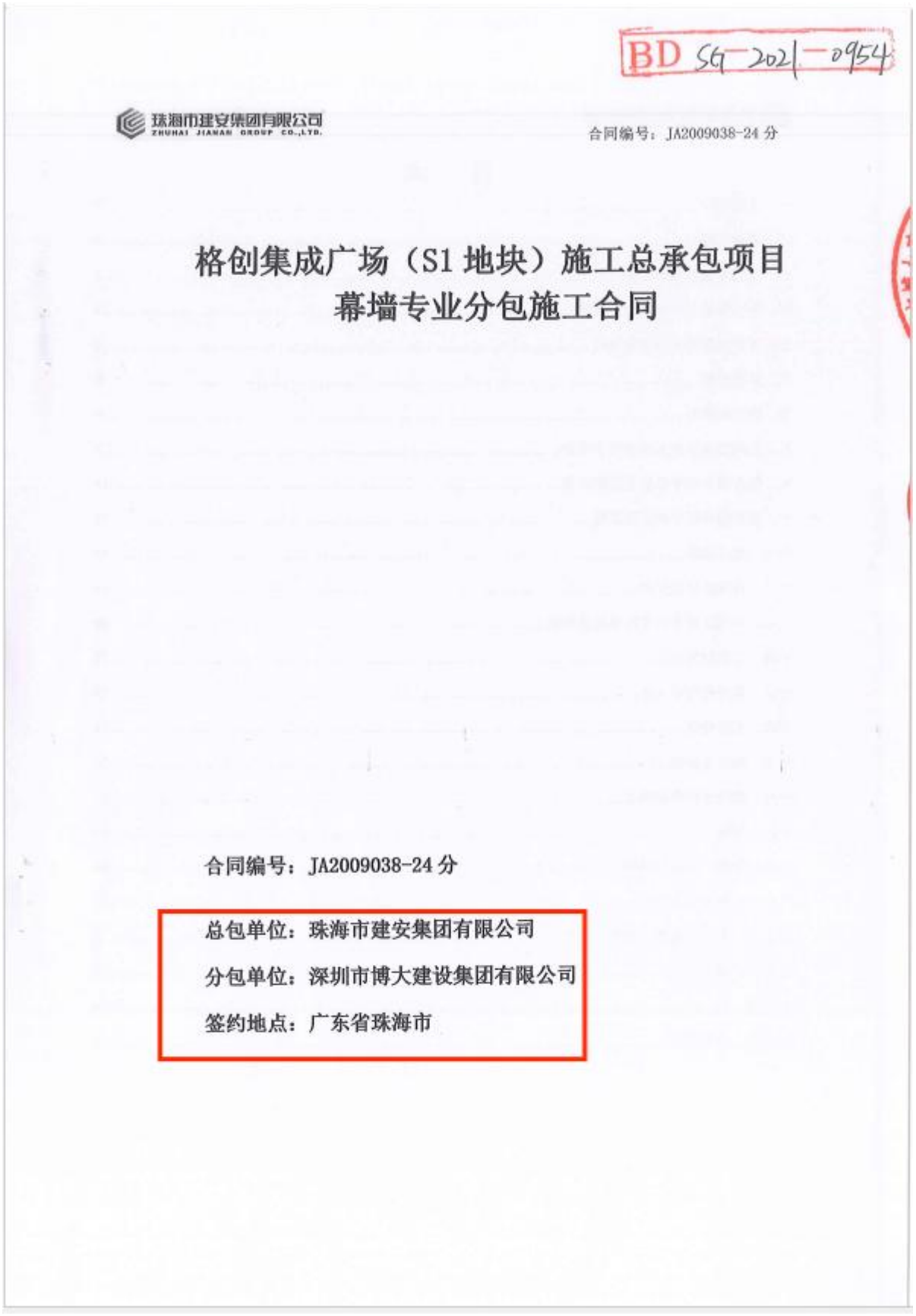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新兴发展集团大明路项目幕墙工程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	荷原置业南京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雨田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面积	约 80000 ㎡	工程造价	12281.25 万元	结构层次	A-1#框架-剪力墙体系，地上24层；A-2#框架-筒体体系，地上24层；B-1#框架-剪力墙体系，地上26层；B-2#框架-剪力墙体系，地上22层；C-1#框架结构，地上6层	开工时间	年 月 日	竣工时间	年 月 日
验收意见	新兴发展集团大明路项目A-1#、A-2#、B-1#、B-2#、C-1#幕墙工程，涉及单元式竖明横隐幕墙、异形曲面弧形穿孔超宽铝板幕墙、弧形构件式玻璃幕墙、构件式玻璃、石材幕墙等;幕墙最大高度：99.95 m。 经各方面全面验收，工程资料齐全，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并满足各项使用功能要求，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经理： （盖章） 日期：	总监理工程师： （盖章） 日期： /	项目负责人： （盖章） 日期：	现场代表： 项目负责人： （盖章） 日期：

3、格创集成广场（S1 地块）项目工程幕墙专业分包施工



BD SG-2021-0954

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ZHUHAI JIANAN GROUP CO.,LTD.

合同编号：JA2009038-24 分

格创集成广场（S1 地块）施工总承包项目
幕墙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JA2009038-24 分

总包单位：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东省珠海市

幕墙专业分包施工合同（简称：分包施工合同）

甲　方：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总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乙　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与业主（或建设单位）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签订的《格创集成广场（S1 地块）》的总包施工合同（合同编号：JA2009038 ），现甲方委托乙方实施该工程下的幕墙专业工程，并进行分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分包施工内容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格创集成广场（S1 地块）项目工程

2、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沥溪村，G105 国道东侧、古元路南侧

3、建筑结构：钢筋混凝土结构

4、工程规模：格创集成广场(S1 地块)用地面积为 38959.36 ㎡，总建筑面积约 21.9 万㎡。包括 1 栋研发塔楼地上共 31 层，地下 2 层，建筑高度 149.0m；1 栋大平层研发用房地上共 9 层，地下 2 层（局 部地下室为 3 层），建筑高度 51m；1 栋产业招商中心地上 2 层，建筑高度 12.0m

二、合同工期

1、工期，按如下 A 执行。其中包括天气影响停工时间、施工准备时间在内，对此风险承包人已经进行了充分的考虑和预估，该因素不得作为变更工期的原因。

A、工期为 500 个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为：2021 年 8 月，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如开工时间晚于计划开工日期，则合同计划竣工日期按对应天数顺延，合同约定的工期总日历天数不变。

B、竣工日期：／，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C、根据甲方的总进度穿插施工，但最晚需在／前完成全部合同工作内容。

2、工程全部完工后，乙方应备齐竣工资料,向甲方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经竣工验收合格而不需要返工、返修、整改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的，则以乙方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在支付验收进度款时需提供此经甲方确认的验收报告。

以另请他人进行维修，维修费从保修金中双倍扣除。经乙方返修后，若再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质量问题，乙方除及时进行免费维修外，甲方亦有权根据质量问题的严重程度要求乙方支付 1000 至 10000 元/次的违约金。因质量问题造成甲方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4、保修期届满前 1 个月，乙方应向甲方申请质保期满质量验收，经甲方验收合格或乙方整改合格后，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剩余保修金（不计息）。如因乙方原因延迟办理质保期质量验收造成付款延后，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5、保修期不得低于国家规定的相关期限，乙方使用了不符合合同要求材料或虚假材料而导致的质量问题，不受保修责任年限限制，且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到期后 2 个月内一次性付清全部工程款。

七、完工与接收

1、乙方根据合同及甲方要求完成了本合同所有工作和变更增加工作。

2、乙方完工后，先进行自查工作，乙方最终完成的工作，必须没有缺陷和疏漏，符合合同要求。

3、在预验收过程中，甲方将指出乙方施工中存在的问题，乙方须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直到甲方确认为止。乙方整改后，符合验收条件的，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符合验收要求、验收合格的由甲方出具验收合格证，双方办理移交手续

4、如果乙方完成的工作满足上述要求，甲方将接收乙方完成的工作。

5、甲方支付乙方任何阶段的合同款和甲方向乙方发出接收证书，并不意味着甲方接受乙方已完的工作，也不解除乙方对本合同项目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八、合同暂定总价及综合包干单价

1、本工程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亿零伍佰捌拾伍万捌仟捌佰零贰元柒角柒分（小写：￥105858802.77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97118167.68 元，税额 8740635.09 元（税率 9 %）。乙方向甲方开具可抵扣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2、合同暂定总价确定方式：Σ单价*工程量

3、附件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的完全综合包干单价为固定单价，此清单单价为乙方承包单价，此固定单价除合同约定外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

4、乙方的报价不得是不平衡报价，各单价需按乙方的总价与甲方的的限价或参考价（若有）计算下浮率，按此下浮率统一重新计算各单价。

二十五、合同附件

附件 1：分包安全生产协议

附件 2：工程量清单

附件 3：分包工程款申请书

附件 4：乙方的统一信用代码证、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银行开户许可证

甲方：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农业银行珠海金格支行

银行账号：4435210104000315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192528511L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合同经办人：石亚琛

联系方式：0756-3231109

地址：珠海市香洲区翠前北路一街 113 号建安大楼 5-6 层

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8150005255187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合同经办人：

联系方式：0755-83269933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签约日期：2021 年 9 月 26 日

门窗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格创集成广场（S1地块）—1栋产业楼A座						
施工单位	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汝安	项目负责人	李钦辉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定国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昆	项目负责人	李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仍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木门窗安装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金属门窗安装	1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门窗玻璃安装	1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特种门安装	1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4，检验批数：4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王荣 注册号：4400030-131 有效期：至2023年11月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2023年5月30日	年 月 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门窗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格创集成广场（S1地块）—1栋产业楼A座						
施工单位	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汝安	项目负责人	李钦辉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定国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昆	项目负责人	李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仍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木门窗安装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金属门窗安装	1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门窗玻璃安装	1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特种门安装	1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4，检验批数：4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王荣 注册号：4400030-131 有效期：至2023年11月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李钦辉	项目负责人签名：李钦辉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王荣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王荣
年 月 日	2023年5月30日	年 月 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细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格创集成广场（S1地块）—1栋产业楼A座						
施工单位	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汝安	项目负责人	李钦辉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定国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昆	项目负责人	李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仍栋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门窗套制作与安装	28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47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75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王某 注册号：4403030-131 有效期：至2023年11月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2023年5月30日	年 月 日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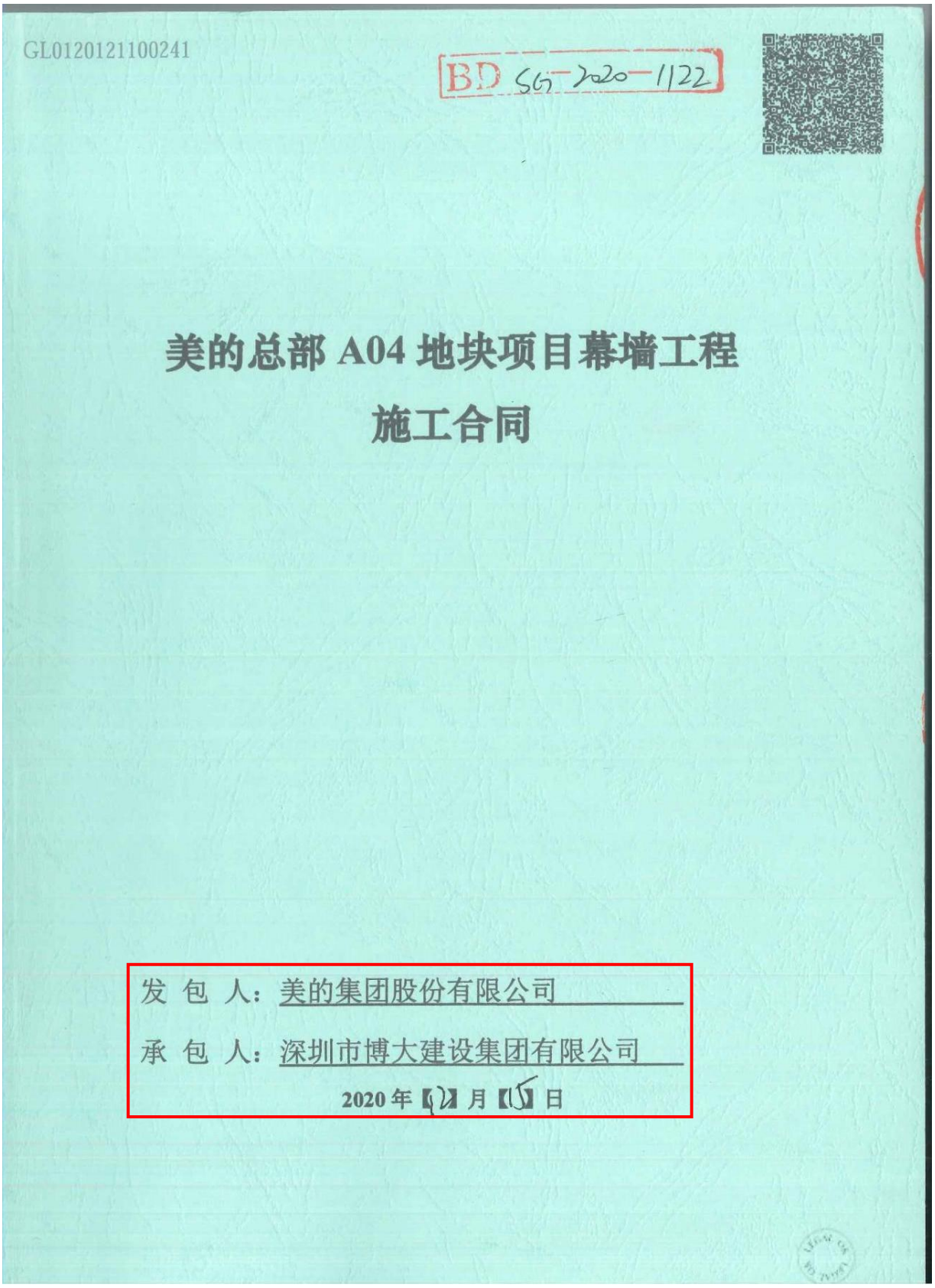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格创集成广场（S1地块）-1栋产业楼A座						
施工单位	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汝安	项目负责人	李钦辉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王定国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昆	项目负责人	李晓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仍栋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建筑地面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抹灰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门窗	4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吊顶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5	轻质隔墙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6	饰面板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7	饰面砖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8	幕墙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9	涂饰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10	细部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10 分项数：20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3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30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5月30日 （盖章）

GD-C5-7312

4、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GL0120121100241

BD SG-2020-1122

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施工合同

发 包 人：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5 日

GL012012110024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顺德北滘新城区 04 地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和建设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37345.14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2.6 万平方米，包含二层地下室和 6 栋高度为 35.85M～82.65M 的塔楼以及 1 栋三层钢结构文体中心。

6. 工程承包范围：

6.1 承包范围：依据本工程招投标文件、合同文件、设计图纸及施工过程中的图纸变更及补充设计等所包含的全部内容的施工，以及为完成本工程而采取的保证施工质量及安全等的必要的隐含措施。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本项目包括 6 栋主楼和一座文体中心的所有幕墙工程项目，具体施工范围为含深化设计、材料采购、制作、安装、验收、交档、清场、保修等所有相关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

1）依据幕墙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但不限于立面玻璃幕墙、金属幕墙、玻璃雨蓬、玻璃栏杆、石材、铝合金格栅、开启扇、金属吊顶、所有外围玻璃门、百叶系统等所有施工内容、幕墙电气泛光照明工程、铝合金系统门窗、门窗工程、幕墙防雷工程、幕墙背部涂料工程及幕墙系统其它工程；

2）本幕墙系统工程中的工程实物样板；

3）本幕墙系统工程中的工程检测样板；

准。

14)本工程实行施工合同、施工图纸及规范包干(注明按实结算的部分工程除外),工程量清单仅供参考,若非招标范畴变更,发包人将不给予调整合同总价。

15)本工程要求承包人按总承包单位要求的标准完成竣工资料整理成册,并按要求递交总承包单位审核及提交竣工验收资料存档备案;

16)承包人已现场踏勘,自行对施工场地、材料堆放、材料加工场地、二次材料搬运(因现场条件需要多次搬运材料、承包人需无偿配合)、材料及成品(包含半成品)保护、各栋主体结构完成5层梁板结构时须进场安装龙骨及面板。受现场条件限制,施工现场(不允许现场搭建工人宿舍)等因素进行现场考查和评估,把足以影响报价的因素和相关的费用全部考虑为施工措施费并包含在本合同价中;招标后任何上述问题提出的索赔或费用的增加都将不予接受。

17)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出施工现场,垃圾外运距离及相关费用承包人自行考虑,结算不作增补。

18)室外LOGO及广告灯箱;LOGO用预埋件安装及LOGO预埋件到玻璃外表面范围内的钢结构安装及焊接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19)包含组织专家进行幕墙工程专项方案评审及其费用。

20)负责为发包人预留含税暂列金额为60万元,该暂列金额在投标时计入承包人的报价书内且不下浮,但不归投标人所有。工程需要时经发包发包人现场确认后实施,工程量按实结算,剩余部分仍归发包发包人所有。

6.2施工界面划分:详见本合同附件《美的总部A04地块项目幕墙工程合约界面》。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1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07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43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计划开工日期以首栋建筑物土建结构至5层或发包人或总监理工程师发出幕墙开工令为准。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绿色施工要求：符合国家、省、市等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有关绿色施工管理的相关规定。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仟陆佰柒拾肆万柒仟肆佰柒拾肆元整 (¥96747474.00 元)；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 (¥ 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暂列金额：暂列金额为含税金额，不下浮。

人民币（大写） 陆拾万元 (¥6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包干、措施费包干。

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总包配合、包机械设备、包规费、包税金、包各系统调试及联合调试、包合同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相关部门报建/报批手续（包含组织专家对幕墙工程专项方案评审）、包幕墙系统工程所产生的所有检测试验费：包含但不限于材料检测试验费、节能检测、防雷检测、拉拔试验、四性试验（气密性检测、 水密性检测、抗风压检测、平面内变形性能检测）、保温性能检测、隔声性能检测、耐撞击性能检测、幕墙淋水试验（需 100%现场淋水）等所有检测试验费用、包现场材料保管、包成品和半成品的保护、包加工厂运距（不论长短），包材料二次转运费用、包试验费（包括型材、玻璃及其它材料检测试验费、包节能检测、包幕墙工程的防雷检测等所有检测等所有费用）和施工中的一切风险、包施工措施、包脚手架不满足施工部分改造搭拆、包图纸深化设计，包深化图纸盖出图章，其深化设计后图纸需经发包人委托的幕墙设计单位、发包人及第三方审图单位审核确认，深化后图纸标准及材料用量不得低于发包人提供的招标图纸，无论何种情况，深化图纸后费用不予增加，包配合其它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保修、包 LOGO 预埋及连接件安装（玻璃外表面到结构之间）、包广告灯箱的配合。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顺德区北滘镇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81500052551570

企业电话：0755-83269933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将追究法律责任。

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GD-E1-916

GD-E1-916/1□□□

建设单位名称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2年6月10日		
工程名称	美的总部A04地块项目		
工程地点	北滘镇新城区05-C-04地块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层数）	233740.77m²、地下2层/地上25层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用途	公共建筑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3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5月23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620191212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通过		
本工程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实施情况	符合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设计评价标准一星级要求		
勘察单位名称	广东永基建筑基础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天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工程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施工总承包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监理单位名称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GD-E1-916/1

GD-E1-916/2□□□

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合格，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合格，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建筑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公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合格，同意验收。 技术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合格，同意验收。 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并盖执业章）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合格，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建造师（岩土）
姓 名：张 帅
注册号：4406554-AY001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illegible]升
注册号：4400230-011
有效期：至2022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伟达
粤144171843940(00)
建筑
2024.01.26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郭斌
粤144[illegible](00)
市政
2021.03.09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宋道斌
注册号：21008354
有效期：2021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高 泉
注册号：4401653-036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孙 平
注册号：4401653-S022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GD-E1-916/2

GD-E1-916/3□□□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1、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2、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3、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7、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8、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9、规划验收合格证
10、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
11、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2、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13、住宅质量保证书
14、住宅使用说明书
15、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16、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7、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意见

美的总部A04地块项目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2年6月10日 收讫，文件齐全。

（公章）

2022年6月10日

备案机关负责人	欧阳擎	备案经手人	潘辰

GD-E1-916/3

GD-E1-916/4□□□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位于佛山 市 顺德 区(县级市) 美的总部A06地块项目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顺区监2019120200002），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第279号令)，《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予以竣工验收备案。

佛山市顺德区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专用章

(公章)

2022年6月10日

GD-E1-916/4

5、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幕墙分包工程

2017126-2-061

EDSG-2019-0820

合同编号：中南-九江 2017126FB2019016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

科创中心幕墙分包工程

分包合同

甲　　方：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科创中心幕墙分包工程

签约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20 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017126-2-061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

科创中心幕墙分包工程

一、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7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联系电话：18610285777

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4420 1581 5000 5255 1570

纳税人性质：☑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

工程名称：科创中心幕墙分包工程

工程地点：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濂溪大道与琴湖大道交叉口

建筑规模：15 万平米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工程：

①、依据现有的幕墙施工图进行深化设计并保证图审通过；②、幕墙及外装修工程施工且施工前提供小样（建设单位及设计单位要求的封存样品）；③、验收、保修等；

（2）、幕墙工程（包括幕墙预埋件）所有材料的采购、运输、装卸、现场制作、安装。

（3）、幕墙预埋件及幕墙龙骨、玻璃、百叶、门窗等安装前，应实测现场预留条件，并参考相关施工图纸进行施工。

（4）、预埋件及幕墙龙骨等安装过程中发生的测量、校正等及幕墙深化设计费、图纸会审等所有工作内容，其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5）、与其它施工队伍的专业配合工作。

2017126-2-061

（6）、所用预埋件及幕墙龙骨、玻璃、百叶、门窗、铝型材等施工材料的采购和产品合格证明的移交及进场检验、试验工作。

（7）、现场内材料（幕墙工程内所用的材料）的水平与垂直运输、工作面的清理及垃圾外运等工作。

（8）、与上述工作（幕墙预埋件、幕墙工程施工及外装修工程施工等）有关的其他工作及技术资料的整理和移交工作。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8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5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270 天（日历天），包括主体施工期间预埋配合施工工期。（具体按照甲方的施工进度要求）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的要求以及甲方施工方案和乙方签认技术交底技术质量要求，100%实施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实体质量标准化手册》（2018 版）内容，确保通过“市级优良工程”验收，若未按照要求达到此目标，视为违约，甲方有权仅按合格工程的 95%进行结算，另外 5%作为违约金进行扣除。满足甲方及业主单位安全文明施工目标，达到江西省观摩工地要求。

五、合同价款

暂估合同总价（含税价）为人民币：（小写）74843935.57 元，（大写）柒仟肆佰捌拾肆万叁仟玖佰叁拾伍元叁角柒分，增值税税率为：9%（征收率为：9%）。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小写）68664161.09 元，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小写）6179774.48 元。

固定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包括幕墙深化设计、会审图纸、出图及预埋件、幕墙施工等）施工内容的所有人工、材料及损耗、机械、辅料、及材料的检测、二次搬运、施工降效、工人食宿、二次深化设计及相关部门和设计单位签认、原材料采购、加工制作、合理损耗、除锈、刷漆、装卸车、运输、全部安装预埋、工完场清、甲方所需资料的提交（包括深化设计图纸的提供）、间接费、专利使用费及合理的管理费、利润及税金（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等）等一切费用，施工中无论发生任何问题或市场调价等，甲方均认为乙方已充分考虑了现场的所有情况，已预见了现场的变化，其综合单价中也已包括了

2017126-2-061

政府和其他部门临时停工等不可抗力因素等与之相关所有不可或缺内容的费用，因此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或变更。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3)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纪要

(4) 标准、规范以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5) 图纸，包括施工图和经批准的深化设计图；

(6) 开工前的图纸会审纪要。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按甲方要求配合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的时间：2019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的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20 号

甲乙双方均对该合同所有条款已完全理解和认可，并理解该合同所体现的法律责任和义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20 号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工程名称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2#楼	地址	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刘洋浩
建设单位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0792-8958899
结构层数	负一层/ 地上 5 层	建筑面积	20535.10 ㎡	开工时间	2017 年 09 月 30 日
基础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81435.73 万元	验收时间	2021 年 10 月 11 日
验收	2#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该楼栋为办公楼，地上 5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10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内容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注册号：3600[illegible]-AY-12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年 7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年 7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要求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3#楼</td><td>地址</td><td>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td><td rowspan="2">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td><td>刘洋浩</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4">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td><td>0792-8958899</td></tr>
<tr><td>结构层数</td><td>负一层/ 地上 5 层</td><td>建筑面积</td><td>24175.26 ㎡</td><td>开工时间</td><td>2017 年 09 月 30 日</td></tr>
<tr><td>基础类型</td><td>框架-剪力墙结构</td><td>工程造价</td><td>81435.73 万元</td><td>验收时间</td><td>2021 年 10 月 11 日</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 colspan="5">3#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该楼栋为酒店，地上 5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10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td></tr>
<tr><td></td><td colspan="5">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td></tr>
</table>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1年10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1年10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4#楼</td><td>地址</td><td>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td><td>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td><td>刘洋浩</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4">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td><td></td><td>0792-8958899</td></tr>
<tr><td>结构层数</td><td>负一层/ 地上 2 层</td><td>建筑面积</td><td colspan="2">509.20 ㎡</td><td>开工时间</td><td>2017 年 09 月 30 日</td></tr>
<tr><td>基础类型</td><td>框架-剪力墙结构</td><td>工程造价</td><td colspan="2">81435.73 万元</td><td>验收时间</td><td>2021 年 10 月 11 日</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 colspan="6">4#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 colspan="6">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td></tr>
</table>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1年10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1年10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工程名称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5#楼	地址	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刘洋浩
建设单位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0792-8958899
结构层数	负一层/ 地上 2 层	建筑面积	632.88 ㎡	开工时间	2017 年 09 月 30 日
基础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81435.73 万元	验收时间	2021 年 10 月 11 日
验收内容	5#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6#楼</td><td>地址</td><td>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td><td>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td><td>刘洋浩</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4">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td><td></td><td>0792-8958899</td></tr>
<tr><td>结构层数</td><td>负一层/ 地上 2 层</td><td>建筑面积</td><td colspan="2">1454.28 ㎡</td><td>开工时间</td><td>2017 年 09 月 30 日</td></tr>
<tr><td>基础类型</td><td>框架-剪力墙结构</td><td>工程造价</td><td colspan="2">81435.73 万元</td><td>验收时间</td><td>2021 年 10 月 11 日</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 colspan="6">6#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td></tr>
<tr><td></td><td colspan="6">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td></tr>
</table>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1年10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1年10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符合要求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7#楼</td><td>地址</td><td colspan="2">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td><td>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td><td>刘洋浩</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td><td>0792-8958899</td></tr>
<tr><td>结构层数</td><td>负一层/ 地上 2 层</td><td>建筑面积</td><td colspan="2">1651.84 ㎡</td><td>开工时间</td><td>2017 年 09 月 30 日</td></tr>
<tr><td>基础类型</td><td>框架-剪力墙结构</td><td>工程造价</td><td colspan="2">81435.73 万元</td><td>验收时间</td><td>2021 年 10 月 11 日</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 colspan="6">7#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td></tr>
<tr><td></td><td colspan="6">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td></tr>
</table>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1年10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1年10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8#楼</td><td>地址</td><td>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td><td rowspan="2">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td><td>刘洋浩</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4">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td><td>0792-8958899</td></tr>
<tr><td>结构层数</td><td>负一层/ 地上 2 层</td><td>建筑面积</td><td>672.68 ㎡</td><td>开工时间</td><td>2017 年 09 月 30 日</td></tr>
<tr><td>基础类型</td><td>框架-剪力墙结构</td><td>工程造价</td><td>81435.73 万元</td><td>验收时间</td><td>2021 年 10 月 11 日</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 colspan="5">8#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td></tr>
<tr><td></td><td colspan="5">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td></tr>
</table>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9#楼</td><td>地址</td><td>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td><td>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td><td>刘洋浩</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4">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td><td></td><td>0792-8958899</td></tr>
<tr><td>结构层数</td><td>负一层/ 地上 2 层</td><td>建筑面积</td><td>1089.82 ㎡</td><td>开工时间</td><td>2017 年 09 月 30 日</td></tr>
<tr><td>基础类型</td><td>框架-剪力墙结构</td><td>工程造价</td><td>81435.73 万元</td><td>验收时间</td><td>2021 年 10 月 11 日</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 colspan="5">9#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td></tr>
<tr><td></td><td colspan="5">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td></tr>
</table>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10#楼</td><td>地址</td><td>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td><td>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td><td>刘洋浩</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4">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td><td></td><td>0792-8958899</td></tr>
<tr><td>结构层数</td><td>负一层/ 地上 2 层</td><td>建筑面积</td><td>2027.58 ㎡</td><td>开工时间</td><td>2017 年 09 月 30 日</td></tr>
<tr><td>基础类型</td><td>框架-剪力墙结构</td><td>工程造价</td><td>81435.73 万元</td><td>验收时间</td><td>2021 年 10 月 11 日</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 colspan="6">10#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td></tr>
<tr><td></td><td colspan="6">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td></tr>
</table>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地下室</td><td>地址</td><td>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td><td>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td><td>刘洋浩</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4">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td><td></td><td>0792-8958899</td></tr>
<tr><td>结构层数</td><td>负一层</td><td>建筑面积</td><td>49472.58 ㎡</td><td>开工时间</td><td>2017 年 09 月 30 日</td></tr>
<tr><td>基础类型</td><td>框架-剪力墙结构</td><td>工程造价</td><td>81435.73 万元</td><td>验收时间</td><td>2021 年 10 月 11 日</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 colspan="5">地下室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td></tr>
<tr><td></td><td colspan="5">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td></tr>
</table>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6、航空-金融总部基地（F111-4 地块）建设项目幕墙专业承包工程

重庆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情况确认书

招标编号：

项目法人（盖章）	重庆中新航旅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人（盖章）	方科（重庆）企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重庆招标采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航空-金融总部基地（F111-4 地块）建设项目幕墙专业承包（第二次）		
中标人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投资性质	☑国有 □非国有
项目经理	赖松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工程地址	位于渝北区中央公园西侧 F111-4 地块	层数	
中标工程规模	项目建筑面积约 13.93 万平方米，建筑高度（最高）120.6 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办公楼、街区商业及地下车库等。本项目总幕墙面积约 53627m²。	高度（米）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工期（日历天）	445 日历天
中标金额	中标金额 64125378.73 元(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金额为人民币￥181.413074 万元)。		
中标范围	1、完成幕墙合同范围内的深化设计、幕墙工程、大堂大门及五金、幕墙龙骨、保温、防火、面材、打胶等施工工作（包括幕墙后的栏杆（如有）、幕墙工程预埋件、防水、保温、层间防火及防火封堵等）； 2、上述工程内容具体以招标文件附件《施工界面划分表》、《工程量清单》为准。		
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意见	（盖章） 2021 年 7 月 26 日		
备注			

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航空-金融总部基地（F111-4 地块）建设项目幕墙专业承包（第二次）于 2021 年 07 月 12 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64125378.73 元(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金额为人民币￥ 181.413074 万元))。中标工程范围：1、完成幕墙合同范围内的深化设计、幕墙工程、大堂大门及五金、幕墙龙骨、保温、防火、面材、打胶等施工工作（包括幕墙后的栏杆（如有）、幕墙工程预埋件、防水、保温、层间防火及防火封堵等）；2、上述工程内容具体以招标文件附件《施工界面划分表》、《工程量清单》为准。工程规模为项目建筑面积约 13.93 万平方米，建筑高度（最高）120.6 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办公楼、街区商业及地下车库等。本项目总幕墙面积约 53627m²。中标工期 116 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和重庆市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项目经理由赖松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个日历日内到我公司签订承发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方科（重庆）企业有限公司（盖章或单位法人章）

业 主 单 位：重庆中新航旅实业有限公司（盖章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发日期：2021 年 7 月 26 日

备注：本表一式九份。

重庆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制

BDSG-2024-088

副本

合同编号：

航空-金融总部基地（F111-4 地块）建设项目
幕墙专业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重庆中新航旅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代建方（丙方）：万科（重庆）企业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4.8.20

合同订立地点：重庆市渝北区

合同编号：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建设单位/甲方）（全称）：重庆中新航旅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承包方/乙方）（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代建方/丙方）（全称）：万科（重庆）企业有限公司

甲方为航空-金融总部基地（F111-4 地块）项目的建设单位，甲方委托丙方对该项目进行代建管理，并约定：在接受甲方有效监督的条件下，丙方对该项目建设实施全过程的代建管理。现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航空-金融总部基地（F111-4 地块）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丙方作为代建方受托代为行使甲方本合同中的权利义务，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航空-金融总部基地（F111-4 地块）建设项目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航空-金融总部基地（F111-4 地块）建设项目幕墙专业承包工程

2、　工程地点：渝北区两路组团 F 分区 111-4 地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9-500112-70-03-062714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完成幕墙合同范围内的深化设计、幕墙工程、大堂大门及五金、幕墙龙骨、保温、防火、面材、打胶等施工工作（包括幕墙后的栏杆（如有）、幕墙工程预埋件、防水、保温、层间防火及防火封堵等）。上述工程内容具体以招标文件附件《施工界面划分表》、《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　合同工期

乙方投标函中承诺的工期：445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9 月 24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工程开工通知明确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12 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其中商业裙房幕墙竣工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塔楼幕墙竣工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44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1 合同总工期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准备工作、向有关部门的任何申请、进场、进行本工程、假期（包括现有的法定节假日及将来任何增加的假期，例如：春节、国庆、各类大型运动会/会议/展览等活动、

外国嘉宾到访、文明施工、卫生状况及各类政府部门的大检查等）、恶劣天气（如各种规模的下雨、高温天气等）、停水、停电、退场和清场、提供竣工资料、验收及有关部门审批、工地及周边环境等影响因素（不可抗力除外）、已发生的经国家卫健委已明确公告的纳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规定的乙类传染病，并采取甲类传染病的预防、控制措施的疾病（诸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的疫情事件的因素影响等所须的时间。

2.2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时已知晓并充分预见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下称“疫情”）对本合同履行可能造成的全部影响，且已将疫情风险考虑于合同报价中（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要求停工而产生的窝工损失、赶工费用，疫情造成的人工、材料等价格波动损失，疫情防护费等），乙方不得以疫情及政府防疫措施为由而提出延长工期或任何形式的索赔。除甲方另行同意外，疫情不构成本合同项下乙方的履约免责事由。

三、 质量标准：

符合中国、重庆市所有法律法规规范及验收要求、行业标准并满足甲方要求（包括但不限于附件技术要求），并一次性验收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相关规范、标准或要求不一致的，应以要求较高较严者为准）。

四、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暂定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仟肆佰壹拾贰万伍仟叁佰柒拾捌元柒角叁分(￥64125378.73元)；

本价款包括：

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人民币（大写）：伍仟捌佰捌拾叁万零陆佰贰拾贰元陆角玖分（￥58830622.69元）

增值税税额人民币（大写）： 伍佰贰拾玖万肆仟柒佰伍拾陆元零肆分（￥5294756.04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壹万肆仟壹佰叁拾元柒角肆分（￥1814130.7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4）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200000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五、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

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经理：

姓 名 ：赖松

身 份 证 号 码 ： 520103196311220435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专用合同条款及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 *签订时间*

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十、 签订地点

合同在 重庆渝北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十三、合同份数

合同一式 17 份，其中正本 3 份，各方各持 1 份；副本 14 份，甲方（建设单位）执 6 份、丙方（代建方）执 3 份、乙方分别执 5 份。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以下为签字盖章页）。

发 包 人 （ 建设单位 ）：重庆中新航旅实业有限公司

（ 盖 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 （ 签 字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2MA5UUHH526

纳税人识别号： 91500112MA5UUHH526

地 址 ： 重庆市渝北区星光大道天王星 C1 座 11 楼

电 话 ： 023-62521561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新华路支行

账 号： 31010701040007933

发 包 人 （ 代建方 ）：万科（重庆）企业有限公司

（ 盖 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 （ 签 字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761176123

纳税人识别号： 915000006761176123

地　址： 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 351 号 2-8

电　话： +86（0）2367088666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账　号：308653018026

承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盖 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 办 人：　　（ 签 字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电　话：0755-8326993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工商注册

发生变更时提醒我

下载数据 爱企查

企业名称	重庆渝富创新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2MA5UUHH526
法定代表人	邱勇 TA有2家企业 >	经营状态	注销
成立日期	2017-09-22	行政区划	重庆市渝北区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缴资本	5,0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所属行业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工商注册号	500112009949821	组织机构代码	MA5UUHH5-2
纳税人识别号	91500112MA5UUHH526	纳税人资质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营业期限	2017-09-22 至 无固定期限	核准日期	2024-12-16
参保人数	17人	登记机关	重庆市渝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曾用名	重庆中新航旅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2111300012
验收表-7（1）

2021-085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2013版）

工程名称：航空-金融总部基地（F111-4地块）建设项目幕墙专业工程承包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裙楼

施工许可证编号：500112202111010220

工程地址：渝北区中央公园西侧F111-4地块

建设单位：重庆渝富创新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柯航置业有限公司、重庆西机博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5 年 10 月 9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R1#裙楼	工程地址	渝北区中央公园西侧F111-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工程类别	裙房商业
	层数	3F	最大跨度	
	高度（m）	/		
	地基持力层	/	基础型式	/
	抗震设防烈度	6级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框架-核心筒结构	开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10 日
工程验收范围	幕墙工程（1、完成幕墙合同范围内的深化设计、幕墙工程、大堂大门及五金、幕墙龙骨、保温、防火、面材、打胶等施工工作（包括幕墙后的栏杆（如有）、幕墙工程预埋件、防水、保温、层间防火封堵等））；（2、上述工程内容具体及招标文件附件《施工界面划分表》、《工程量清单》为准。；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专门情况说明	/			

遗留事项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渝富创新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	/	付启平	李　丹
		重庆柯航置业有限公司、重庆西航溥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张志强	李　丹
	勘察单位	重庆川东南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综合资质甲级	B150007160	王丙龙	周述军
	设计单位	长厦安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甲级	A250003074	杨　强	杨　鸷
	监理单位	重庆大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资质	E150001570	邱小宏	陈　林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D244017104	徐凯宏	赖　松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赛迪施工图审查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				
	监控量测单位	/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已书面制定，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
	主体结构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
	建筑节能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
	专业承包工程	/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试验报告和记录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检测齐全，检验结果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按要求整理完毕，并通过档案、防雷专项验收
工程监理资料	符合监理规范和有关规定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通过，能效等级为一级，符合设计要求的一级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该工程施工企业工程质量历次评价为：良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监督意见书 0份，监督整改通知书0份，局部停工通知书0份，已按要求全部整改完毕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已通过消防验收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相关人员和有关方面专家	验收会议时间
验收程序	（1）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2）审阅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3）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4）对工程设计、施工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签字。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工程参建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 2．施工单位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3．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 4．工程实体的面积、层数、外立面等情况与审定的规划及设计文件符合； 5．工程符合民用建筑节能设计要求，已通过节能工程能效评估； 6．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无违背强制性条文情况； 7．工程竣工永久性标牌设置符合要求； 8．竣工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9．（该工程尚存少量工程实体问题和技术资料需要处理完善，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以建设、监理单位签认的处理完成日期作为工程竣工验收日期，不再召开竣工验收会议。附：工程竣工验收会议问题整改及验收日期确认书。）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会议所提主要问题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参建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重庆渝富创新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柯航置业有限公司、重庆西航溥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杨 鸳
注册号：5000307-009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2021-0851
5000002111300012
验收表-7（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2013版）

工程名称：航空-金融总部基地（F111-4地块）建设项目幕墙专业工程承包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R4#裙楼及T2#塔楼

施工许可证编号：500112202111010220

工程地址：渝北区中央公园西侧F111-4地块

建设单位：重庆渝富创新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柯航置业有限公司、重庆西航溥鳍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10 月 9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R4#裙楼及T2#塔楼	工程地址	两江新区悦来组团D分区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44382.92㎡	工程类别	裙房商业
	层数	地上28层	最大跨度	
	高度（m）	/		
	地基持力层	/	基础型式	/
	抗震设防烈度	6级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开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10 日
工程验收范围	幕墙工程（1、完成幕墙合同范围内的深化设计、幕墙工程、大堂大门及五金、幕墙龙骨、保温、防火、面材、打胶等施工工作（包括幕墙后的栏杆（如有）、幕墙工程预埋件、防水、保温、层间防火封堵等））；（2、上述工程内容具体及招标文件附件《施工界面划分表》、《工程量清单》为准。；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专门情况说明	/			

遗留事项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渝富创新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	/	付启平	李　丹
		重庆柯航置业有限公司、重庆西航溥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张志强	李　丹
	勘察单位	重庆川东南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综合资质甲级	B150007160	王丙龙	周述军
	设计单位	长厦安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甲级	A250003074	杨　强	杨　莺
	监理单位	重庆大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资质	E150001570	邱小宏	陈　林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D244017104	徐凯宏	赖　松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赛迪施工图审查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				
	监控量测单位	/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已书面制定，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
	主体结构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
	建筑节能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
	专业承包工程	/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试验报告和记录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检测齐全，检验结果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按要求整理完毕，并通过档案、防雷专项验收
工程监理资料	符合监理规范和有关规定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通过，能效等级为一级，符合设计要求的一级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该工程施工企业工程质量历次评价为：良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监督意见书 0份，监督整改通知书0份，局部停工通知书0份，已按要求全部整改完毕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已通过消防验收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相关人员和有关方面专家	验收会议时间
验收程序	（1）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2）审阅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3）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4）对工程设计、施工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签字。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工程参建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 2．施工单位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3．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 4．工程实体的面积、层数、外立面等情况与审定的规划及设计文件符合； 5．工程符合民用建筑节能设计要求，已通过节能工程能效评估； 6．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无违背强制性条文情况； 7．工程竣工永久性标牌设置符合要求； 8．竣工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9．（该工程尚存少量工程实体问题和技术资料需要处理完善，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以建设、监理单位签认的处理完成日期作为工程竣工验收日期，不再召开竣工验收会议。附：工程竣工验收会议问题整改及验收日期确认书。）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会议所提主要问题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参建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重庆渝富创新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柯航置业有限公司、重庆西航博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杨鳌 注册号：5000307-009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5000002111300012
验收表-7（1）

2021-085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2013版）

工程名称：航空-金融总部基地（F111-4地块）建设项目幕墙专业工程承包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R5#裙楼及T1#塔楼

施工许可证编号：500112202111010220

工程地址：渝北区中央公园西侧F111-4地块

建设单位：重庆渝富创新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柯航置业有限公司、重庆西航溥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10 月 9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R5#裙楼及T1#塔楼	工程地址	渝北区中央公园西侧F111-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24616.71㎡	工程类别	裙房商业
	层数	20F/-2F	最大跨度	
	高度（m）	/		
	地基持力层	/	基础型式	/
	抗震设防烈度	6级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开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10 日
工程验收范围	幕墙工程（1、完成幕墙合同范围内的深化设计、幕墙工程、大堂大门及五金、幕墙龙骨、保温、防火、面材、打胶等施工工作（包括幕墙后的栏杆（如有）、幕墙工程预埋件、防水、保温、层间防火封堵等））；（2、上述工程内容具体及招标文件附件《施工界面划分表》、《工程量清单》为准。；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专门情况说明	/			

遗留事项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渝富创新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	/	付启平	李　丹
		重庆柯航置业有限公司、重庆西航溥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张志强	李　丹
	勘察单位	重庆川东南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综合资质甲级	B150007160	王丙龙	周述军
	设计单位	长厦安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甲级	A250003074	杨　强	杨　鳖
	监理单位	重庆大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资质	E150001570	邱小宏	陈　林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D244017104	徐凯宏	赖　松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赛迪施工图审查咨询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所				
	监控量测单位	/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已书面制定，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
	主体结构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
	建筑节能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
	专业承包工程	/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试验报告和记录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检测齐全，检验结果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按要求整理完毕，并通过档案、防雷专项验收
工程监理资料	符合监理规范和有关规定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通过，能效等级为一级，符合设计要求的一级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该工程施工企业工程质量历次评价为：良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监督意见书 0份，监督整改通知书0份，局部停工通知书0份，已按要求全部整改完毕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已通过消防验收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相关人员和有关方面专家	验收会议时间
验收程序	（1）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2）审阅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3）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4）对工程设计、施工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签字。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工程参建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 2．施工单位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3．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 4．工程实体的面积、层数、外立面等情况与审定的规划及设计文件符合； 5．工程符合民用建筑节能设计要求，已通过节能工程能效评估； 6．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无违背强制性条文情况； 7．工程竣工永久性标牌设置符合要求； 8．竣工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9．（该工程尚存少量工程实体问题和技术资料需要处理完善，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以建设、监理单位签认的处理完成日期作为工程竣工验收日期，不再召开竣工验收会议。附：工程竣工验收会议问题整改及验收日期确认书。）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会议所提主要问题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参建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重庆渝富创新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柯航置业有限公司、重庆西航博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杨 鹭
注册号：5000307-009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7、南宁农信大厦项目建筑幕墙工程

BD 56-2022-0462

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
有限公司合同自编号章
2022 字 分139 号

南宁农信大厦项目
建筑幕墙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合　同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安装工程总分包实施办法》及有关法律规定、以及承包人与发包人于 2019 年 6 月 6 日所签订的 2019 字 137 号《南宁农信大厦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称总包合同）的基础上，遵循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将总包工程的建筑幕墙工程分包给分包人施工，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南宁农信大厦工程总承包。

2. 分包工程名称：南宁农信大厦项目建筑幕墙工程。

3. 分包工程地点：南宁市五象新区体强路与歌海路交汇处西南侧。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经双方确认的本项目设计图纸范围内幕墙工程等全部施工内容，具体以现场实际划分界面及清单包含内容为准，包括但不限于幕墙配套工程、检验检测、图纸深化设计及优化、成品保护检修、运输，资料收集以及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要求。

具体如下：

4.1、分包人的承包范围以承包人项目部实际划分区域为准；

4.2、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发包人（开发商）及承包人所发出的书面文件、通知、 指令等新增或减少的工作内容；

4.3、根据施工图及施工相关规范可以合理推断出的工作内容；

4.4、对发包人、承包人和其它分包单位的配合工作；

4.5、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进行增减调整， 分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并承诺不会因此提出价款及工期索赔。

4.6、本专业工程的特别说明：/。涉及群体工程的，详见《分包工程一览表》（附件 1）。

5.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机具、包运输车辆、包安全、自带机具等。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22__年__5__月__18__日。

计划完工日期：__2022__年__8__月__15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90__天。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__国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含税）：暂定人民币（大写）伍仟陆佰肆拾陆万玖仟玖佰贰元零贰分(¥56469922.02 元)，包含一般增值税 9%。其中，税额（大写）肆佰陆万贰仟陆佰伍拾肆元壹角壹分(¥4662654.11 元)，不含税价（大写）伍仟壹佰捌拾柒仟贰佰陆拾柒元玖角壹分(¥51807267.91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__其他价格形式合同，包含分包配合费等费用。本分程最终结算造价按发包人与承包人审定的（包含中标下浮系数）相应分包工程结价下浮 6%。__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前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将分包工程分包给分包人，并承诺按照分包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七、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 2022 年 5 月 15 日在 南宁市 签订，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本协议书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叁 份。

承包人：（公章）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50000198229934T
地　址：南宁市衡阳东路 1 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1-3129019
传　真：0771-3132435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分包人：（公章）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本外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外装饰大厦综合大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桂质安监档表 25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南宁农信大厦-地下室

建设单位：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9 日

（由建设单位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宁农信大厦-地下室		
预估结算价（万元）	17600万元	工程地址	南宁市良庆区歌海路11号
建筑面积（㎡）（或工程规模）	22324.04㎡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下 2 层，地上 0 层
勘察单位名称	广西有色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名称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7月17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9日

工程验收内容、组织形式、程序：

1、验收程序：（1）、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2）、审阅建设、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3）、实地查验工程质量；（4）、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的质量情况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2、验收内容：本工程竣工验收检查了质量情况，现场检查工程质量观感情况；各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3、组织形式：验收小组由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有色勘察设计研究院、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组成，具体名单如下：
建设单位：周亮、李奕龙、陈楠
监理单位：凌登旺、吕俊、曾文彬、卓新萍
设计单位：谭方彤、金思漾、韦杰、韦日伟、周桂香、孙爱民
勘察单位：黄歆、覃应群
施工单位：吴廷帅、杨祥勇、劳新晟、罗名师、甘均元、钟淞文、覃思杰、陆建顺、赵崇雄、李铸明等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程序情况：
（是否按规定办理监督登记和施工许可手续；是否取得规划、环保部门的准用文件。）

本工程建设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工程建设已获得南宁市建设局批准。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1、勘察单位的资料能满足本工程的要求；
2、基础验收，勘察单位都到现场检查验收。签署了相应的质量验收报告；
3、验收人员签署了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现场验收签到表等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1、设计图纸达到建设单位要求；
2、设计单位对工程变更能及时做出设计变更或审批；
3、验收设计单位都到现场检查验收，签署了相应的质量验收报告；
4、验收人员签署了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现场验收签到表等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1、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建立了相应的质量保证体系；
2、施工单位在施工前精心编制了施工组织设计及有关质量保证措施；
3、施工单位已按图纸、设计变更通知及合同完成了所有的工作；对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的管理感到满意。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监理单位对本工程的监理机制制定了一套控制目标及监理规划实施细则，每月都能给建设方提供一份监理月报，较好地完成了合同规定的监理任务。经建设方代表检查认为，所采取的监理达到预定目的，监理效果良好。工程竣工后，能积极组织建设、设计、施工有关人员进行了一次预验收工作。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质量是否合格、是否存在问题、是否同意接收）

1、本工程的各项资料经审核完整；
2、本工程质量评为合格；
3、本工程现场观感评定为好；
4、综上所述，本工程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5、建设方同意接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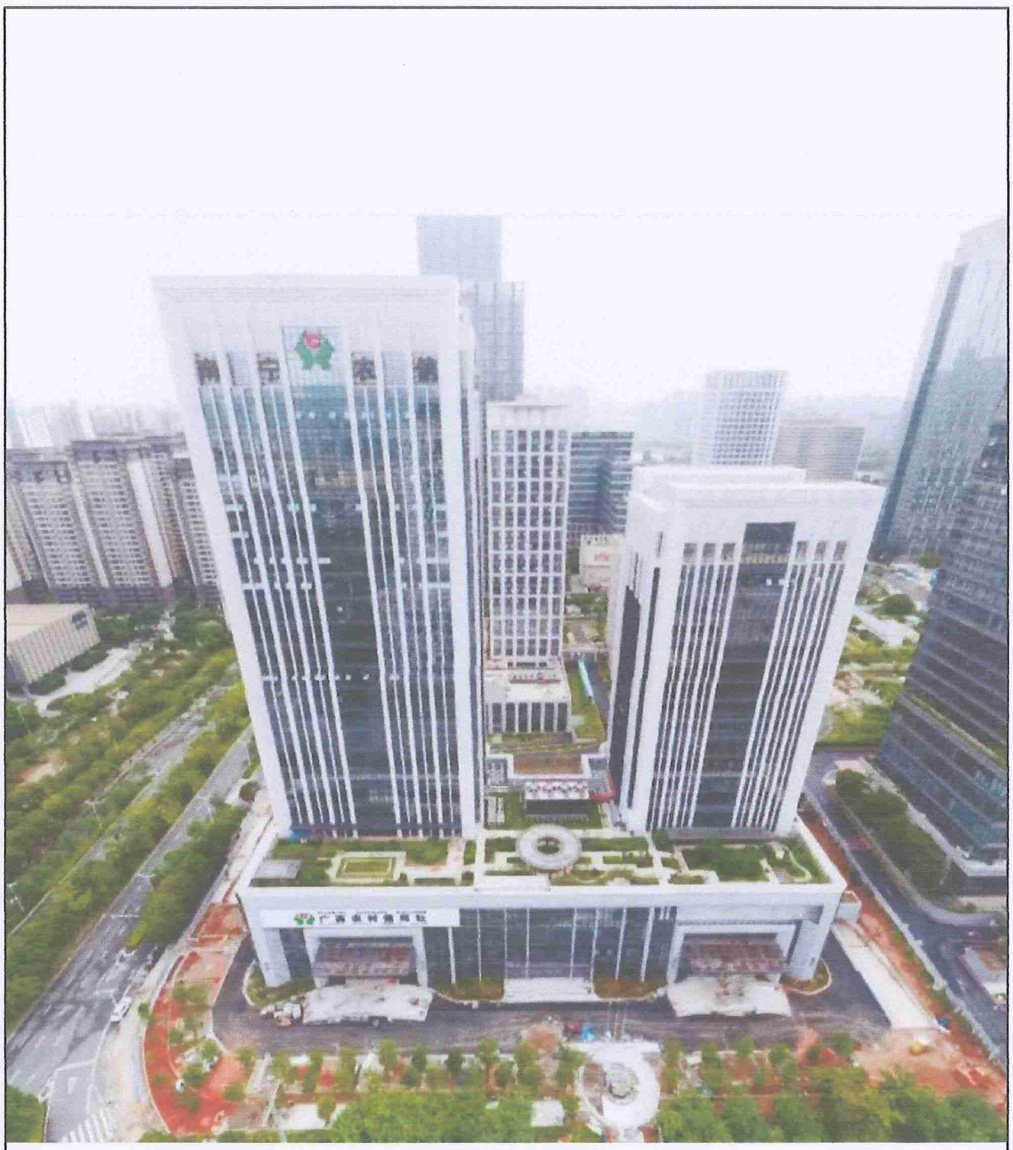
2023年10月23日

注：本报告应附竣工永久性标牌彩色全景照片和特定照片各一张，贴在附件上。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附件1：

竣工永久性标牌照片（全景）



注：全景照片要求为彩色，清晰，能分辨永久性标牌在建筑物上的设置位置。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附件2：

竣工永久性标牌照片（特定）



注：特写照片要求为彩色，清晰，能辨识标牌的内容。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桂质安监档表 25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南宁农信大厦-裙楼

建设单位：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9 日

（由建设单位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宁农信大厦-裙楼		
预估结算价（万元）	9400万元	工程地址	南宁市良庆区歌海路11号
建筑面积（㎡）（或工程规模）	18498.97㎡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下 0 层，地上 4 层
勘察单位名称	广西有色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名称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7月17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 11 月 9 日

工程验收内容、组织形式、程序：

1、验收程序：（1）、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2）、审阅建设、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3）、实地查验工程质量；（4）、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的质量情况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2、验收内容：本工程竣工验收检查了质量情况，现场检查工程质量观感情况；各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3、组织形式：验收小组由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有色勘察设计研究院、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组成，具体名单如下：
建设单位：周亮、李奕龙、陈楠
监理单位：凌登旺、吕俊、曾文彬、卓新萍
设计单位：谭方彤、金思漾、韦杰、韦日伟、周桂香、孙爱民
勘察单位：黄歆、覃应群
施工单位：吴廷帅、杨祥勇、劳新晟、罗名师、甘均元、钟淞文、覃思杰、陆建顺、赵崇雄、李铸明等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程序情况：
（是否按规定办理监督登记和施工许可手续；是否取得规划、环保部门的准用文件。）

本工程建设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工程建设已获得南宁市建设局批准。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1、勘察单位的资料能满足本工程的要求；
2、基础验收，勘察单位都到现场检查验收。签署了相应的质量验收报告；
3、验收人员签署了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现场验收签到表等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1、设计图纸达到建设单位要求；
2、设计单位对工程变更能及时做出设计变更或审批；
3、验收设计单位都到现场检查验收，签署了相应的质量验收报告；
4、验收人员签署了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现场验收签到表等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1、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建立了相应的质量保证体系；
2、施工单位在施工前精心编制了施工组织设计及有关质量保证措施；
3、施工单位已按图纸、设计变更通知及合同完成了所有的工作；对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的管理感到满意。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监理单位对本工程的监理机制制定了一套控制目标及监理规划实施细则，每月都能给建设方提供一份监理月报，较好地完成了合同规定的监理任务。经建设方代表检查认为，所采取的监理达到预定目的，监理效果良好。工程竣工后，能积极组织建设、设计、施工有关人员进行了一次预验收工作。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质量是否合格、是否存在问题、是否同意接收）

1、本工程的各项资料经审核完整；
2、本工程质量评为合格；
3、本工程现场观感评定为好；
4、综上所述，本工程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5、建设方同意接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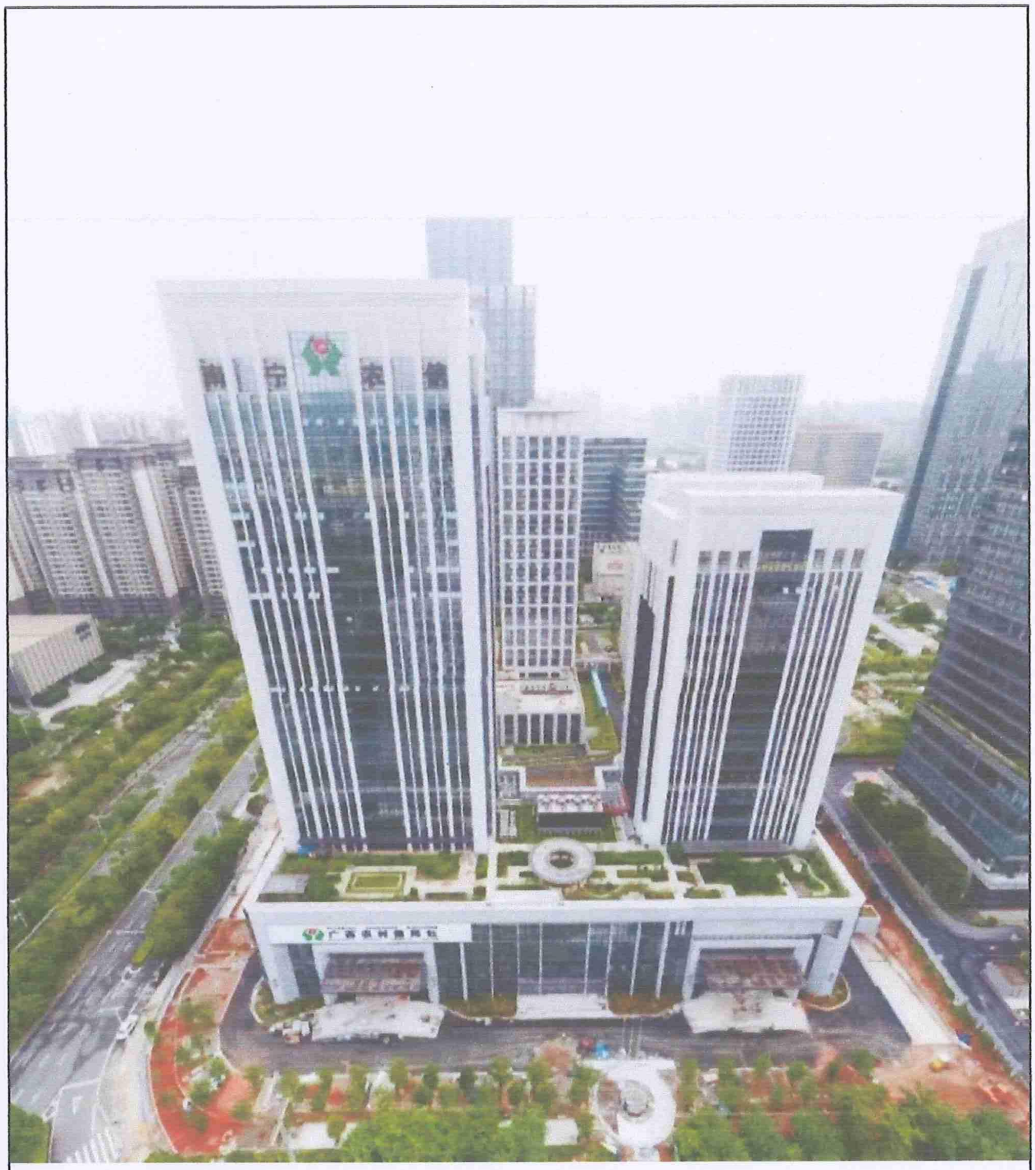
2023年10月25日

注：本报告应附竣工永久性标牌彩色全景照片和特定照片各一张，贴在附件上。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附件1：

竣工永久性标牌照片（全景）



注：全景照片要求为彩色，清晰，能分辨永久性标牌在建筑物上的设置位置。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附件2：

竣工永久性标牌照片（特定）



注：特写照片要求为彩色，清晰，能辨识标牌的内容。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桂质安监档表 25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南宁农信大厦-A座

建设单位：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9 日

（由建设单位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宁农信大厦-A座		
预估结算价（万元）	12000万元	工程地址	南宁市良庆区歌海路11号
建筑面积（㎡）（或工程规模）	21597.07㎡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下 0　层，地上　23　层
勘察单位名称	广西有色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名称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7月17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9日

工程验收内容、组织形式、程序：

1、验收程序：（1）、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2）、审阅建设、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3）、实地查验工程质量；（4）、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的质量情况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2、验收内容：本工程竣工验收检查了质量情况，现场检查工程质量观感情况；各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3、组织形式：验收小组由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有色勘察设计研究院、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组成，具体名单如下：
建设单位：周亮、李奕龙、陈楠
监理单位：凌登旺、吕俊、曾文彬、卓新萍
设计单位：谭方彤、金思漾、韦杰、韦日伟、周桂香、孙爱民
勘察单位：黄歆、覃应群
施工单位：吴廷帅、杨祥勇、劳新晟、罗名师、甘均元、钟淞文、覃思杰、陆建顺、赵崇雄、李铸明等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程序情况： （是否按规定办理监督登记和施工许可手续；是否取得规划、环保部门的准用文件。） 本工程建设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工程建设已获得南宁市建设局批准。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1、勘察单位的资料能满足本工程的要求； 2、基础验收，勘察单位都到现场检查验收。签署了相应的质量验收报告； 3、验收人员签署了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现场验收签到表等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1、设计图纸达到建设单位要求； 2、设计单位对工程变更能及时做出设计变更或审批； 3、验收设计单位都到现场检查验收，签署了相应的质量验收报告； 4、验收人员签署了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现场验收签到表等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1、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建立了相应的质量保证体系；
2、施工单位在施工前精心编制了施工组织设计及有关质量保证措施；
3、施工单位已按图纸、设计变更通知及合同完成了所有的工作；对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的管理感到满意。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监理单位对本工程的监理机制制定了一套控制目标及监理规划实施细则，每月都能给建设方提供一份监理月报，较好地完成了合同规定的监理任务。经建设方代表检查认为，所采取的监理达到预定目的，监理效果良好。工程竣工后，能积极组织建设、设计、施工有关人员进行了一次预验收工作。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质量是否合格、是否存在问题、是否同意接收）

1、本工程的各项资料经审核完整；
2、本工程质量评为合格；
3、本工程现场观感评定为好；
4、综上所述，本工程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5、建设方同意接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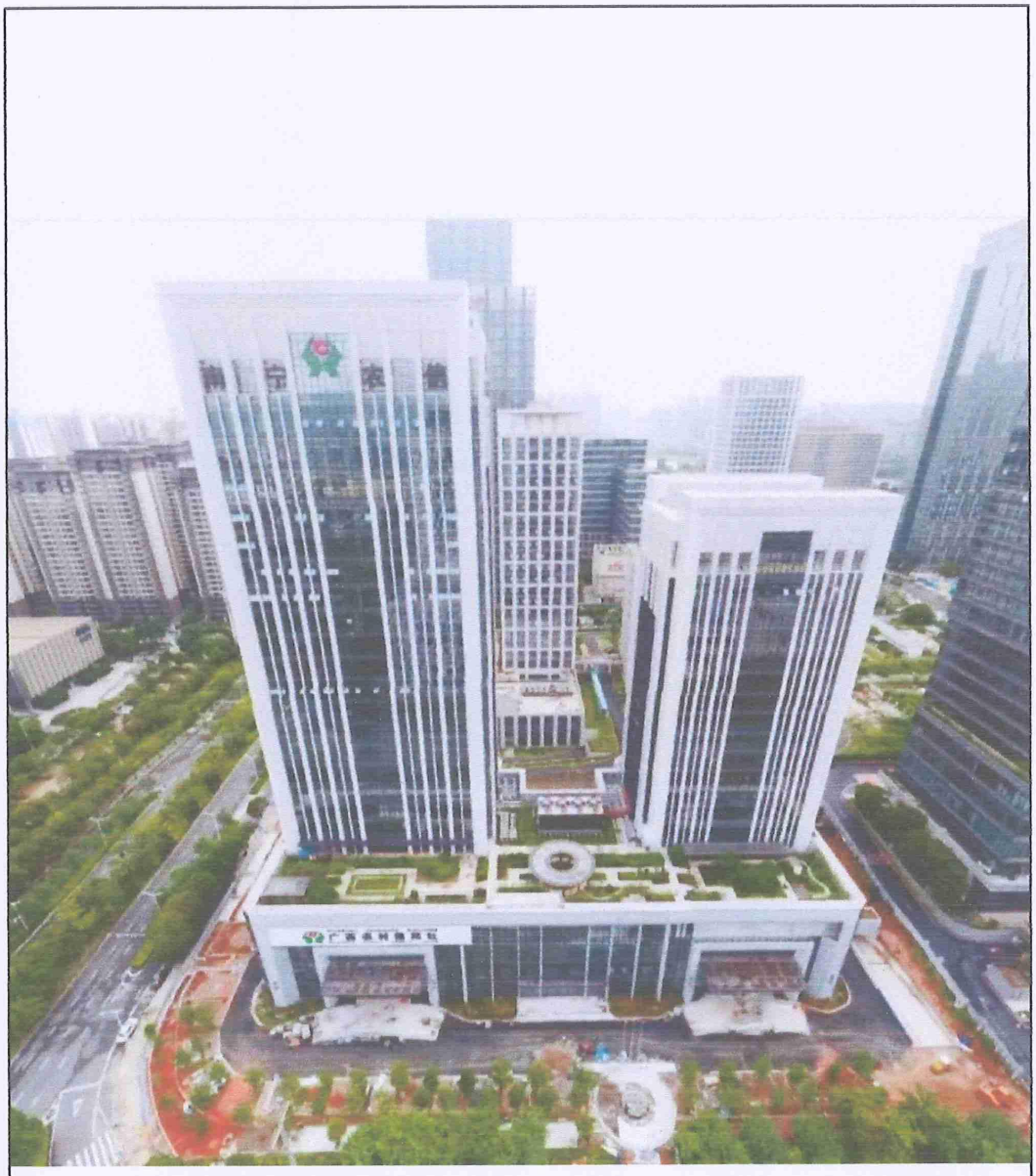
2023年10月29日

注：本报告应附竣工永久性标牌彩色全景照片和特定照片各一张，贴在附件上。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附件1：

竣工永久性标牌照片（全景）



注：全景照片要求为彩色，清晰，能分辨永久性标牌在建筑物上的设置位置。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附件2：

竣工永久性标牌照片（特定）



注：特写照片要求为彩色，清晰，能辨识标牌的内容。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桂质安监档表 25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南宁农信大厦-B座

建设单位：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9 日

（由建设单位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宁农信大厦-B座		
预估结算价（万元）	7700万元	工程地址	南宁市良庆区歌海路11号
建筑面积（㎡）（或工程规模）	12783.98㎡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下 0　层，地上　18　层
勘察单位名称	广西有色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名称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年7月17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9日

工程验收内容、组织形式、程序：

1、验收程序：（1）、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2）、审阅建设、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3）、实地查验工程质量；（4）、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的质量情况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2、验收内容：本工程竣工验收检查了质量情况，现场检查工程质量观感情况；各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3、组织形式：验收小组由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广西建业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有色勘察设计研究院、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组成，具体名单如下：
建设单位：周亮、李奕龙、陈楠
监理单位：凌登旺、吕俊、曾文彬、卓新萍
设计单位：谭方彤、金思漾、韦杰、韦日伟、周桂香、孙爱民
勘察单位：黄歆、覃应群
施工单位：吴廷帅、杨祥勇、劳新晟、罗名师、甘均元、钟淞文、覃思杰、陆建顺、赵崇雄、李铸明等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程序情况： （是否按规定办理监督登记和施工许可手续；是否取得规划、环保部门的准用文件。） 本工程建设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工程建设已获得南宁市建设局批准。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1、勘察单位的资料能满足本工程的要求； 2、基础验收，勘察单位都到现场检查验收。签署了相应的质量验收报告； 3、验收人员签署了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现场验收签到表等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1、设计图纸达到建设单位要求； 2、设计单位对工程变更能及时做出设计变更或审批； 3、验收设计单位都到现场检查验收，签署了相应的质量验收报告； 4、验收人员签署了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现场验收签到表等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1、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建立了相应的质量保证体系；
2、施工单位在施工前精心编制了施工组织设计及有关质量保证措施；
3、施工单位已按图纸、设计变更通知及合同完成了所有的工作；对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的管理感到满意。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监理单位对本工程的监理机制制定了一套控制目标及监理规划实施细则，每月都能给建设方提供一份监理月报，较好地完成了合同规定的监理任务。经建设方代表检查认为，所采取的监理达到预定目的，监理效果良好。工程竣工后，能积极组织建设、设计、施工有关人员进行了一次预验收工作。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质量是否合格、是否存在问题、是否同意接收）

1、本工程的各项资料经审核完整；
2、本工程质量评为合格；
3、本工程现场观感评定为好；
4、综上所述，本工程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5、建设方同意接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2023年10月23日

注：本报告应附竣工永久性标牌彩色全景照片和特定照片各一张，贴在附件上。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附件1：

竣工永久性标牌照片（全景）



注：全景照片要求为彩色，清晰，能分辨永久性标牌在建筑物上的设置位置。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附件2：

竣工永久性标牌照片（特定）



注：特写照片要求为彩色，清晰，能辨识标牌的内容。

加密锁号：7716113079196

特殊部分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宁农信大厦-B座	建设单位	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验收部分名称	幕墙	工程量（造价）	6007万元
本部分工程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本部分工程施工单位	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施工周期	2022.5.20至2023.4.30	验收日期	2023.5.17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1、幕墙的造行和立面分格符合设计要求； 2、幕墙与主体结构的连接及连接件、预埋件、后置埋件等已进行拉拔力检测，检测报告符合设计要求； 3、幕墙易渗漏部位已进行防水处理，无渗漏，满足设计要求。
资料检查情况	1、质量控制资料共8项，经查符合要求； 2、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共6项，经查符合要求； 3、特殊部分工程资料完整，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本部分工程施工单位评定意见：	总包或交接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及有关施工规范标准	符合设计要求及有关施工规范标准	同意验收，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
项目经理：吴迈帅（公章）	项目负责人：吴迈帅（公章）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2023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7日

本部分工程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单位工程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符合设计，同意验收	符合设计，同意验收	同意验收
项目设计负责人：罗青正（公章）	项目设计负责人：（公章）	项目负责人：（公章）
2023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7日

注：1. 此表用于钢结构、预应力结构、幕墙、二次装修、建筑设备安装等分包工程的质量验收；

2. 上述特殊部分工程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后，建设单位应组织有关单位进行质量验收，并按表中规定的内容填写和签署意见，工程建设参与各方按规定承担相应质量责任。

特殊部分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宁农信大厦-A座	建设单位	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验收部分名称	幕墙	工程量（造价）	6007万元
本部分工程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本部分工程施工单位	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施工周期	2022.5.20至2023.4.30	验收日期	2023.5.17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1、幕墙的造行和立面分格符合设计要求； 2、幕墙与主体结构的连接及连接件、预埋件、后置埋件等已进行拉拔力检测，检测报告符合设计要求； 3、幕墙易渗漏部位已进行防水处理，无渗漏，满足设计要求。
资料检查情况	1、质量控制资料共8项，经查符合要求； 2、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共6项，经查符合要求； 3、特殊部分工程资料完整，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本部分工程施工单位评定意见：	总包或交接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及有关施工规范标准 项目经理：吴廷帅（公章） 2023年5月17日	符合设计要求及有关施工规范标准 项目负责人：吴廷帅（公章） 2023年5月17日	同意验收，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2023年5月17日
本部分工程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单位工程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符合设计，同意验收 项目设计负责人：罗青正（公章） 2023年5月17日	符合设计，同意验收 项目设计负责人：（公章） 2023年5月17日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公章） 2023年5月17日

注：1.此表用于钢结构、预应力结构、幕墙、二次装修、建筑设备安装等分包工程的质量验收；

2.上述特殊部分工程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后，建设单位应组织有关单位进行质量验收，并按表中规定的内容填写和签署意见，工程建设参与各方按规定承担相应质量责任。

特殊部分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宁农信大厦-裙楼	建设单位	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验收部分名称	幕墙	工程量（造价）	6007万元
本部分工程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本部分工程施工单位	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施工周期	2022.5.20至2023.4.30	验收日期	2023.5.17

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1、幕墙的造行和立面分格符合设计要求； 2、幕墙与主体结构的连接及连接件、预埋件、后置埋件等已进行拉拔力检测，检测报告符合设计要求； 3、幕墙易渗漏部位已进行防水处理，无渗漏，满足设计要求。
资料检查情况	1、质量控制资料共9项，经查符合要求； 2、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共7项，经查符合要求； 3、特殊部分工程资料完整，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

本部分工程施工单位评定意见：	总包或交接单位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及有关施工规范标准	符合设计要求及有关施工规范标准	同意验收，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
项目经理：吴迟帅（公章）	项目负责人：吴迟帅（公章）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公章）
2023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7日
本部分工程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单位工程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符合设计，同意验收	符合设计，同意验收	同意验收
项目设计负责人：罗青正（公章）	项目设计负责人：（公章）	项目负责人：（公章）
2023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7日

注：1. 此表用于钢结构、预应力结构、幕墙、二次装修、建筑设备安装等分包工程的质量验收；

2. 上述特殊部分工程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后，建设单位应组织有关单位进行质量验收，并按表中规定的内容填写和签署意见，工程建设参与各方按规定承担相应质量责任。

8、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30025002001

标段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555.456083万元

中标工期：190

项目经理(总监)：赖松

本工程于 2019-03-3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5-14

查验码：763974645015835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BD Sh-2019-0738

合同编号：SZSM-GC-201906-0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建设单位（发包人）：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

承包单位（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委托乙方承包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的施工，为明确双方的责权利关系，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为一大型建筑综合体，包括塔楼、裙楼及商业地下室，该项目位于南山区高新区南区滨海大道北侧，塔楼高度为103.8米，本项目主要的幕墙系统有塔楼凹凸造型单元式幕墙系统及裙楼竖明横隐框架式幕墙系统。本项目幕墙总面积约23000 ㎡，其中塔楼单元式幕墙系统面积约17500 ㎡，裙房框架式幕墙面积约5500 ㎡。

资金来源：自筹（国有60%，民营40%）。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

1、全部外立面幕墙工程、施工图范围内屋面架构以及女儿墙幕墙工程（含后期因甲方设计变更或工程指令要求增加的施工范围），及对应幕墙施工范围防雷接地工程（从总包预留的防雷接地点引出到幕墙后续的防雷接地），设计文件、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约定或提及的全部工程量、隐含工程、工作量，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外立面玻璃幕墙、玻璃百叶、玻璃栏杆、金属板（铝板、不锈钢板等）幕墙、铝装饰构件、铝板挑檐、转接件、龙骨体系、面材、表面装饰构件、防排水、防排烟系统等；必要的设计深化、工

程保修保养，及规范文件规定的测试、实验、对照、检查。详见幕墙招标图纸、外墙技术说明书、工作界面划分表及清单等。

2、幕墙工程的前期施工图纸设计、幕墙预埋件、屋面钢结构吊篮轨道、部分铝型材加工安装等。鉴于总包单位已完成的本幕墙前期工程的实际施工单位为乙方，本幕墙工程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并负责竣工验收。

3、本项目采用固定合同总价包干模式，合同总价已包括总包单位前期已完工程造价、深化设计费用、已购材料费用、总包单位总承包服务费和管理费。

2.2 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通过验收。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暂定 2019 年 5 月 30 日（具备开工条件后，由乙方递交书面开工报告，以监理签发开工令日期为准）。

2) 竣工日期：2019 年 10 月 15 日（若开工日期推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3) 合同实际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138 天，如因不可抗力量因素，工期顺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标准验收为合格，同时满足合同约定要求。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

5.1 本工程合同采用固定合同总价包干模式，无变更部分及现场签证费，总价包干且合同单价不调整，并已包含总包单位前期已完成部分造价及总承包管理服务费。合同价款人民币：伍仟伍佰伍拾伍万肆仟伍佰陆拾元捌角叁分（¥55,554,560.83 元）。

5.2 工程款的支付

1、本分包工程按进度支付工程款。

鉴于总包单位已完成的本幕墙前期工程的实际施工单位为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本项目公开招标之前由总承包人完成的幕墙前期工程的权利和义务由乙方承担，乙方承担本幕墙工程的所有施工任务，并履行相应的质量、安全、工期的义务和职责。乙方根据现场实际完成进度向甲方申请进度款，承诺就幕墙前期已完工的工程不另外向甲方或总承包单位进行索赔。

2、本工程的总承包管理服务费为合同价款的 2%，由乙方向总承包人支付，如乙方不配合支付，甲方有权直接扣留该工程造价 2%的总承包服务费，并按规定支付给总承包人。

3、本工程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

第一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完成至 15%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2.5%，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2.5%；；

第二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累计完成至 30%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2.5%，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25%；

第三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累计完成至 60%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5%，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

第四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累计完成至 100%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5%；

第五次付款时间：工程竣工通过当地质检部门验收及甲方验收合格且完成审计结算后 60 天内，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至竣工结算价的 97%，余款（审计结算价的 3%）作为保修金，保修金的支付按照本工程质量保修书规定执行。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⑹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⑺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⑻投标文件（包括乙方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甲方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三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工程联系单、签证单、会议纪要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甲乙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5 月 2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高新中一道 9 号软件大厦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且甲方收到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履约保函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软件大厦 603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工行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帐　　号：4000027209200211828

信用代码：91440300695575125J

乙方：（公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 10 层 1-12 轴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验收时期：2021-3-18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南山区填海六区粤海街道滨海大道路北
建筑面积	54759.66	工程造价	5555.45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3 地下：4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300250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时期	2019-06-20	验收日期	2021-3-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Q44030120130199-02
建设单位	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白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A144013109-6/2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7104
承建单位（土建）	桂林三建股份有限公司		D145054968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4181-8/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金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魏郁亮
副组长	陈超、赖松
组　员	钟卓汶、姚文进、陈火养、尧义民、文锋、李磊、吴秋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幕墙组	陈超	姚文进、尧义民、文锋、李磊、吴秋笛
资料组	赖松	陈火养、钟卓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141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141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141 项	共核查3项， 符合要3项。 共抽查项， 符合要求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项。	共抽查10项 符合要求9项 经整改符合要求1项.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			
建筑电气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illegible]	广晟深圳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副总
[illegible]	深圳广晟数字		
[illegible]	深圳数字		工程师
[illegible]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illegible]	龙城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illegible]	龙城监理		工程师
[illegible]	深圳市城市建筑设计院	总工	
[illegible]	深圳市博大	结构	工程师
[illegible]	深圳市博大	项目经理	
[illegible]	特种三建	高工	
[illegible]	深圳市博大	项目执行经理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位于深圳南山区滨海大道北侧，占地 4827.3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4759.66 平方米，幕墙总面积约 2.9 万平方米，幕墙总度高为 103.8 米，建筑层高：一层 5.5m，二层、三层、四层 4.5m，五层 4.52m，六～二十三层 4.2m，出屋面层 4.7m。已依法组织竣工验收，质量符合本项目整体工程质量标准，并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验收备案要求，结论合格。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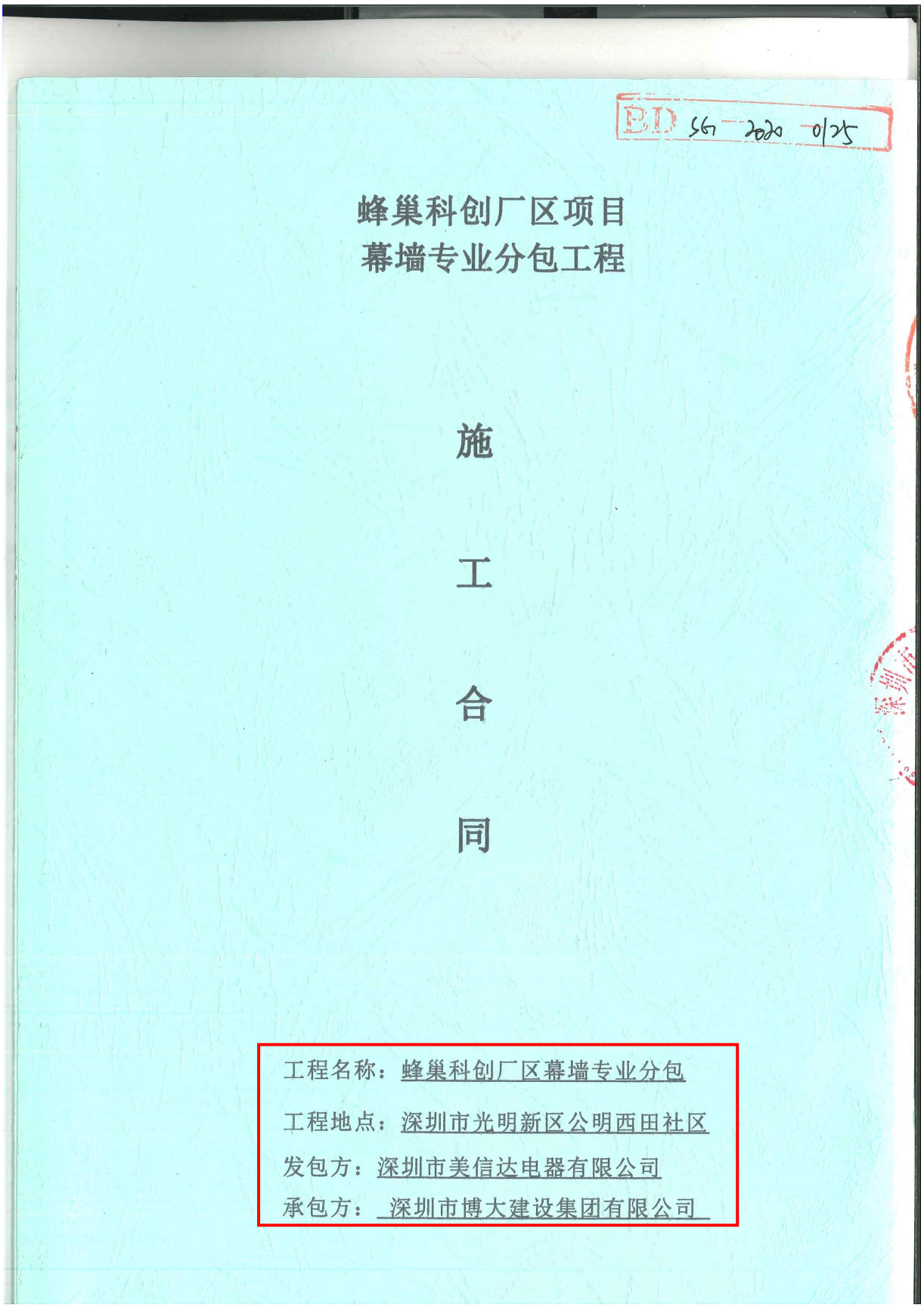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9、蜂巢科创厂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BD SG 2020 0125

蜂巢科创厂区项目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蜂巢科创厂区幕墙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西田社区

发包方：深圳市美信达电器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美信达电器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蜂巢科创厂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3. 建设规模:本项目用地面积约 27002.6 ㎡，总建筑面积 59644.58 ㎡，其中地下室 18349.94 ㎡，1#楼 17735.33 ㎡，2#楼 14665.84 ㎡，3#楼 8893.47 ㎡。

第二条 合同暂定总价及付款方式

1. 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43400000.00 元,大写：（含 9%增值税，税点根据国家政策调整而调整）,大写： 肆仟叁佰肆拾万元整 。

其中措施费用 1643659.11 元，措施费用包干。

2. 付款方式：

① 预付款：无。

② 每月 20 日至 30 日，乙方向甲方自报当月完成工程款，经甲方项目成本部审核后按 80%上报公司；甲方公司财务部于次月 20 日前支付；如因乙方迟报或谎报造成进度款不能及时支付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备注：第一笔工程款申请需经甲方公司核实工程价款不小于 600 万元（含到现场的材料费用）,才予以申报支付）。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并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办理结算,结算（结算书经甲方项目成本部、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甲方公司公章后方能生效）后付至已完累计工程款项的 97%,保修期二年,质保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回质保金余款。

③ 本项目设资金担保 50 万元，于最后一笔进度款中一次性无息返回。**（乙方中标后已将资金担保金 500 万元汇入甲方账户，合同签订生效后。其资金担保金，由乙方按如下约定书面向甲方申请，甲方在收到申请后按下约定时间无息支付。**

1、开工令颁发后，乙方提供第一批材料进场的证据后(或提供主要材料的采购合同)，甲方在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150 万元给乙方，用于购买埋板、锚件、钢材、铝板订货。

2、开工令颁发后，在 22 个工作日内再次付 150 万元给乙方，用于购买钢材、铝板、铝型材订货。

3、开工令颁发后，在 37 个工作日内再付 150 万元给乙方购买铝板、铝型材。

4、剩余 50 万元为担保金与最后一笔进度款一起无息返还乙方。

④ 乙方需在进场第一时间确定脚手架拆改范围或吊篮的施工方案；如因乙方未能及时确定脚手架拆改范围或吊篮的施工方案所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关经济损失。

⑤ 幕墙施工用吊篮费用计入合同总价，为完成本项目吊篮固定总费用，不因工期及吊篮施工部位影响而增减(注:如因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经甲方书面认定后，费用由甲方承担)。

⑥ 屋顶钢结构造型区域为特殊高空作业部位，施工时若须专项方案，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⑦ 经双方领导协商 3.0 厚氟碳铝板改为 2.5 厚氟碳铝板，2.0 厚铝背衬板改为 1.5 厚镀锌板，铝板幕墙方钢管 140×80×6 深化改为 120×60×5 方钢管（增加单支座变双支座）总费用 90 万元不含税价包干；结算时按：（合同清单不含税结算总价—90 万元）*1.09（9%增值税点，税点根据国家政策调整而调整）。

3. 合同价款变更：

如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出现工程变更或本合同约定可调整工程造价的情况，合同总价可调整，但措施费（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二次搬运、卫生清理、后置埋件检测及四性检测等费用）不予变更。参照招标图纸及合同清单，所有变更需经甲方同意予以变更，结算时结合招标图纸合同单价（组价明细）做调减/增。工程量按图示尺寸为基准按实结算。

第三条 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承包范围：蜂巢科创厂区幕墙制作与安装，具体承包范围详见本工程招标施工图纸，最终以甲方指定范围为准。

2. 承包方式：**固定单价（具体详见附件一）**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的方式计算工程总造价，其中措施费包干（包含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费、二次搬运、卫生清理、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除塔吊外垂直运输机械、幕墙清洗、后置埋件检测及四性检测）等费用已单独记取，竣工结算时所有单价及措施费不再调整。

固定单价中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包人工、包材料、包材料损耗、包机械（及除塔吊外的起重机械）、包垃圾清理、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冬雨季施工、包措施费、包检测类费用（含四性检测、节能检测、材料检测费及后置埋件等检测）、包保险、包风险、竣工验收、包保修、包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包施工

中承包人工人安全保护用品、工伤保险和劳保福利等一切与本专业工程施工工艺有关的工作。合同单价已考虑因施工方案及施工工艺变更所造成的费用增减，结算时不作更改。

3. **甲乙双方应共同对最终的实际施工工程量计量结果进行书面确认，工程量的计量确认书和工程款的最终结算单上应盖有甲方公司公章，否则对甲方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四条　开工日期： 2020 年 03 月 01 日

完工日期： 2020 年 08 月 31 日

总工期：180 日历天（以合同签定日起计）

1. 乙方必须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完成幕墙的施工工作(具体满足于甲方项目部幕墙专项工期节点)。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乙方需在 15 天内完成图纸深化设计并得到设计院认可,深化时间计入总工期。

2.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现场工程发出的指令要求开工，乙方不能按时开工，应当不迟于指令要求开工日期前2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

3. 工期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均不予调整。

4. 乙方按合同约定的工期竣工时，应经业主、甲方、监理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并且通过质监站、消防及深圳市相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

5.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6.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为确保工期，乙方负责内部调整及时采取措施，但费用均不作增加，工期顺延。

7. 投标人必须如期按进度计划完成对应工程量，以确保按时完成，一旦发现因乙方施工能力、实力及其主观因素等原因致使的单项进度工期超过双方认定的进度计划工期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责令乙方退场，且要求乙方支付退场前延误工期的工程结算价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赔偿甲方包括律师费在内的全部损失,30 万元封顶。其它剩余工程款及资金担保金在乙方已施工工程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内支付乙方。

8. 按确认的工期每提前一天奖励 1 万元（30 万封顶），拖延一天罚款 5000 元（15 万元封顶）。

第五条 工程质量：合格。

第六条 施工要求

一、幕墙工程材料要求

2. 本工程验收合格、办完结算，甲方支付完毕合同款项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四、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补充协议

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实际经协商一致后，可对本合同条款内容补充或修改，形成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合同附件

1. 附件一：投标报价（返算合同单价）

（以下无条款）

单位名称：深圳市美信达电器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195号天利中央商务广场（二期）B27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联系电话：0755-26475337	联系电话：0755-83269933
传真电话：	传真电话：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南山支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帐号：0072 1002 50808	帐号：8110 3010 1350 0201 312
税号：9144 0300 7152 4973 12	税号：9144 0300 1924 0799 8T
签约日期：年月日2020年3月10日	签约日期：年月日 2020年3月10日
签约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签约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蜂巢科创厂区

验收日期：2021年6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美信达电器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蜂巢科创厂区				
工程地点	光明新区公明西田社区（宗地号：A644-0003）	建筑面积	59644.58m2	工程造价	7152.710575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地上： 16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8720170177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 3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6 月 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8049		
建设单位	深圳市美信达电器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建西南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金凡达建筑(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金凡达建筑(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金凡达建筑(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金凡达建筑(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广			
2	邹[illegible]	中建西南院	项目负责人		邹[illegible]
3	[illegible]	深圳市金众实业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illegible]
4					
5					
6	[illegible]	中建金凡达建筑(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illegible]
7	[illegible]	中建金凡达建筑(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8					
9		深圳市协作[illegible]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10		深圳深中[illegible]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11	[illegible]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蜂巢科创厂区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设计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各分部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一致同意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6月 4日	2021年 6月 4日	2021年 6月 4日	2021年 6月 4日	2021年 6月 4日

10、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陕　西　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中 标 通 知 书

安高新招（施）（2020 年）第 5 号

项　目　编　号：E6109610001000012884

工　程　项　目：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招标人及法定代表人：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陈帆（印鉴/签章）

中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徐凯宏（印鉴/签章）

中标项目负责人：万川　注册证号：粤 144060701894

2020 年 3 月 23 日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工程项目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	安康高新区							
建筑面积（㎡）	约 4 万㎡		招标组织形式和招标方式	自行组织公开招标				
结构和层数	/		质量标准	合格				
工程立项批准部门及文号	2018-610961-70-03-006456							
中标价（万元）	总价：41369365.68 元							
	其中：土建：41369365.68 元　　安装：/							
计划开竣工期限	180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项目部组成人员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负责人	万　川	高级工程师	注册证	一级	粤 144060701894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胡子彧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副高	1903001024333	建筑幕墙	
	施工员	陈　强	/	岗位证	/	44161010006674	土建	
	施工员	王永杰	/	岗位证	/	44181010021586	土建	
	质检员	李晶晶	工程师	岗位证	/	44151060000163	土建	
	质检员	张楠楠	/	岗位证	/	44181070000584	建筑工程	
	安全员	姚建军	/	岗位证	/	粤建安 C（2005）0000318	电气工程	
	安全员	金永久	/	岗位证	/	粤建安 C（2010）0007414	建筑工程	
	安全员	罗　颂	工程师	岗位证	/	粤建安 C（2008）0004560	建筑工程	
	资料员	白视玮	工程师	岗位证	/	44161140005412	建筑	
	材料员	周　蓉	/	岗位证	/	44161110003647	建筑	
	预算员	刘　威	高级工程师			建【造】02440019335	工民建	

注意事项：

1、中标单位接通知后，双方按我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管理有关规定签订承发包合同，并办理审查鉴证手续。

2、凭中标通知书，建设单位到质量管理部门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施工许可证》。

3、未办理上述手续，不得进行工程施工。

4、本工程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5、中标单位接通知后，应在省建筑市场监管诚信一体化平台将中标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等信息录入关键岗位实名制管理，不得擅自更换。

招标人意见	同意 （印鉴）（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0 年 3 月 23 日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意见	同意按程序办理 （印鉴） 2020 年 3 月 23 日

注：中标通知书请用 A3 白卡纸双面打印。

BD SG 2020 0189

（GF—2017-0201）

编号： S-2020-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安康高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8-610961-70-03-006456。

4. 建筑面积：约 4 万 m² 。

5. 建筑结构和层数：/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图纸所涉及内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招二”文件内容及招标投标答疑纪要内容、设计变更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4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叁拾陆万玖仟叁佰陆拾伍元陆角捌分

（小写）41,369,365.68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万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57
电　话：	电　话：0755-83262212
传　真：	传　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C1-7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管理资料

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	/
合同工程内容	详见施工合同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至 2021年06月23日	实际工期	357 天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	已完成
	工程技术资料	齐全
	总体工程质量（实体、功能、观感）	好
	工程质量保修书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住宅使用说明	/
	监督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已落实

已完成设计、合同约定及变更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和设计要求，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项目部 有效期：2020.4.29-2021.04.29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生产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审批意见：

符合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C8-2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胡子践	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项目经理	万 川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子践	完工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9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0 项	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符合规定 16 项 共抽查 16 项，符合规定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项目经理：万川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年 月 日

C8-3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建筑电气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3日

C8-3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建筑装饰装修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C8-3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主体结构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加工及生产能力

1、加工厂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

厂 房 租 赁 合 同 书

租赁物名称：桥头镇田新向阳西路 8 号厂房

出租方名称：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租方名称：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有偿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厂房租赁事宜签订本合同。

出租方：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以下简称甲方）

社会信用代码：N24419006183263 28F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罗林发

身份证号码：442527197012255856

联系地址：东莞市桥头镇田新麻石路 8 号

联系电话：13902618977

经营主体类型：□自然人 □农村承包经营户 □农民专业合作社 □家庭农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公司 □其他：_____

承租方：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338213214Y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黄河

身份证号码：429001198109170038

联系地址：东莞市桥头镇田新向阳路 8 号

联系电话：13823209158（禹华兵）

经营主体类型：□自然人 □公司 □其他：_____

第一条 租赁物及租赁用途

1、甲方将位于东莞市桥头镇田新向阳路 8 号的租赁物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物包括：

钢构厂房：A 座 3000 ㎡、B 座 3000 ㎡、C 座 3000 ㎡、D 座 1275 ㎡，面积共 10275 ㎡；

宿舍：一栋（4 层）3810 ㎡、办公楼：一栋（2 层）735 ㎡，面积共 4545 ㎡；

其它建筑：简易铁棚 1100 ㎡、厕所 152 ㎡、电房 144 ㎡、泵房 22 ㎡、门卫室 12 ㎡，面积共 1430 ㎡；

租赁物建筑面积合计 16250 ㎡，另水泥硬底空地 3400 ㎡。

2、租赁物属于甲方所有。

3、乙方租赁甲方租赁物用于工业用途。

第二条 租赁期、免租期和计租期

1、租赁期为 5 年，即从 2023 年 05 月 01 日起至 2028 年 04 月 30 日止。

2、与乙方为磋商租赁，无免租期。

3、计租期为 5 年，即从 2023 年 05 月 01 日起至 2028 年 04 月 30 日止。

第三条 租金及履约保证金

1、租金以本合同第一条第一款所约定的面积计算，租赁物租金计算如下：

厂房：20 元/平方米·月，共计 205500 元/月；

宿舍、办公楼：16 元/平方米·月，共计 72720 元/月；

其它建筑：10 元/平方米·月，共计 14300 元/月；

水泥硬底空地：4 元/平方米·月，共计 13600 元/月。

租赁物每月租金总计为人民币 306120 元（含税）

（大写：人民币叁拾万陆仟壹佰贰拾元）。

2、在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应一次性向甲方缴交相当于 3 个月租金的履约保证金（即 918360 元），并支付首月租金（即 306120 元），两项合计人民币 1224480 元。乙方应将该款项转入前述甲方银行账户（开户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户名：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账号：230060190010000328）。

3、租金按月缴交。乙方于每月的 10 日为约定付款日，约定付款日前将当月租金转入甲方银行账户，缴费方式采用东莞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租金收入跨银行代扣方式。

4、乙方可采用自行持有的银行账户作为代扣缴租账户（最多不超过 2 个账户），也可采用经第三方书面授权的第三方银行账户作为代扣缴租账户。由甲方与代扣缴租账户持有人签订《东莞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租金收入跨行代扣委托协议》，约定委托扣款具体条款，《东莞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租金收入跨行代扣委托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合同期满，在乙方付清租金及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并依约定将租赁物完好交还给甲方后 7 天内，甲方将履约保证金无

息退还乙方。

6、本租赁物为按整体和按现状出租，租赁物移交后实测面积与合同说明面积有出入的，合同租金不作调整，仍按合同约定租金交付租金。

第四条 租赁物移交

1、甲方于 2023 年 05 月 01 日前将租赁物交付给乙方使用。

2、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应当共同到现场办理租赁物交付。乙方对租赁物状况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协商解决。租赁物交付后，乙方应当场签具《租赁物移交证明书》给甲方。乙方如不签具《租赁物移交证明书》或无故不接受移交，经甲方书面通知移交后，视为甲方已履行物业移交义务。

3、乙方确认事前和移交时已对租赁物状况充分了解，确认双方为按租赁物现状租赁。

4、租赁期满，甲乙双方没有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的，乙方应在合同期满前内将租赁物完好归还甲方，不得拆除租赁物的固定装修。租赁物及其装修如有损坏，乙方应当负责维修或赔偿。如迟延清退租赁物的，自延迟之日起加倍计收租金，甲方并有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直接收回租赁物。

第五条 转租分租规定

1、未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物部分

或全部转租（以下统称转租分租）他人。

2、乙方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但租赁期间改变转租分租方案的，须经甲方同意，双方草拟补充协议并报所在镇批准后实施。

3、乙方原未转租分租租赁物，但租赁期间因经营规模收缩等特殊情况，确需转租分租的，租期、租金、转租分租改建方案、转租分租新增租户数量等须经甲方同意，双方草拟补充协议并报所在镇批准后实施。

4、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的，转租分租合同必须交甲方审查和备案。

5、乙方转租分租的，不得向次承租人收取超过三个月租金的履约保证金，不得向次承租人跨月预收租金；水电费和其他费用必须按有关规定的统一收费标准与次承租人结算，不得随意调高收费价格，不得自立名目向次承租人滥收费用。

6、乙方转租分租的，乙方应当与次承租人共同向本合同甲方履行和承担本合同乙方的义务和责任；次承租人与乙方之间因租赁而发生的争议或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

7、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的，转租分租合同只在甲乙双方合同履行期内有效。如因乙方原因致甲乙双方合同解除（中途终止）的，转租分租合同同时终止；次承租人因此遭

受损失的，由次承租人与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转租分租合同必须明确规定此项转租分租条件，方可转租分租。

第六条 租赁物的使用、维护、改（扩）建和装修

1、乙方应当合理使用租赁物及其附属设施，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改变租赁物的租赁用途。

2、乙方损坏租赁物的，要负责修复，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

3、租赁期间，租赁物的维护（含防水补漏）管理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定期检查租赁物。除租赁物出现不归责于乙方的建筑结构问题外，租赁物的维护管理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

4、电梯、消防设施的保养费、维修费、年检费等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电梯、消防设施的使用风险由乙方负责承担。同时电梯、消防的相关证件原件统一由甲方安全部门保管。

5、租赁物出现不归责于乙方的建筑结构（防水补漏除外）问题，甲方负责维修并承担相关费用，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义务。

6、乙方认为租赁物出现不归责于乙方的建筑结构问题的，应采取适当措施防范损失并及时通知甲方。乙方未及时采取适当防范措施和通知甲方造成的扩大损失，由乙方承担。

7、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改动租赁物主体和承重结构或者扩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恢复原状、赔偿损

失。乙方经所在镇（街道）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并改造的，转租分租的改造方案须经安监、消防、环保、住建等部门技术审查，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恢复原状、赔偿损失。

8、乙方经甲方同意加建的设施，其权属归甲方所有，合同期满、发生政府征地或甲方发展需要提前终止合约时，加建设施或加建设施的补偿归甲方所有。

9、乙方如需进行装饰装修的，须将项目清单、预算价格、工程图纸等资料报甲方审核，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执行。合同期满内如发生政府征地或甲方发展需要提前终止合同时，甲方仅就经甲方同意的装饰装修进行补偿。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私自装饰装修的工程，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原状，或者有关装饰装修补偿归甲方所有。

10、合同期满或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时，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装饰装修工程，未形成附合的装饰装修物可由乙方拆除，形成附合的装饰装修物无偿归甲方所有，不得拆除，否则须恢复原状给甲方。乙方无权要求甲方对租赁物内的装饰装修或其他事项作任何赔偿或补偿。

11、因甲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时，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装饰装修甲方不予赔偿。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装饰装修，甲乙双方约定按以下第（二）种方式由甲方进行赔偿：

第一种：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委托具法定资质资产评估机构

评估认定残值，甲方按评估机构认定的残值金额赔偿。

第二种：装修赔偿款=总装修款（以经甲方事先审核确认并合法有效有发票金额为准）÷租赁期×尚未履行的租赁期

12、如本合同提前解除（终止）的，乙方须于收到甲方收回租赁物通知45天内将租赁物完好归还甲方，不得以装饰装修费补偿仍在评估或暂未收到补偿为由逾期搬离租赁物。逾期搬离租赁物的，甲方有权处置租赁物内的留存物品，并自延迟之日起加倍计收租金，甲方并有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直接收回租赁物。

第七条 消防安全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应严格遵守消防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依法向消防机关办理消防申报（验收）手续，办领有关消防证照。乙方在租赁物通过消防验收、验收合格后方能才投入使用、营业，否则，甲方有权制止乙方使用租赁物或对外营业。如租赁物不符合消防安全条件而被消防机关要求整改或处罚，或造成财产、人身损害的，由此产生的费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损失、甲方的损失、第三方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当制定和严格执行消防安全制度和措施，签订并严格执行《消防安全责任书》，并按照乙方所经营行业的要求自行承担费用安装消防设施和消防器材，及负责按消防部门的要

求办理消防验收，确保消防安全。

第八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检查乙方的租赁物使用、消防安全、缴交水电费和发放工人工资等情况，检查在乙方陪同下进行。

2、乙方如需办理相关证照（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消防合格证、房屋安全鉴定证等），或需根据经营不同行业按相关管理部门与法律法规规定补充办理相关证照的，甲方提供一切必要协助，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九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遵守本合同的前提下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的使用权，甲方对乙方在租赁物内守法经营活动不得进行干扰妨碍。

2、乙方必须依法经营，办齐工商、税务、消防、卫生等经营所需各项证照，依法纳税，不得无照经营。

3、乙方应严格按照有关部门规定自觉加强消防、安保和安全生产措施，并对消防和其他一切事故的发生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必须遵守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环保义务，不得违规排放污染物质。乙方不得生产经营假冒伪劣产品，不得生产经营侵犯他人商标或其他权利的产品。

5、乙方在租赁期间应按时缴交租金、水电费。

6、乙方须遵守劳动法规，依法为员工购买工伤、养老、医

疗等社会保险，按时发放员工工资。乙方拖欠工人工资的，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构成犯罪的，乙方依法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

7、租赁期间，乙方所发生的水电费、工人工资和其他一切费用、债务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乙方在租赁期间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第十条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时交付租赁物给乙方的，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月租金 0.3%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本合同在租赁期内收回租赁物的，甲方退还所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并补偿 6 个月租金给乙方作为违约金，其它一切不再赔偿。

第十一条 乙方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确定每月的 10 日为约定付款日，约定付款日后 20 天作为豁免期（含节假日），乙方逾期缴交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缴租金每日计收 0.3%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2、乙方违反本合同在租赁期内中途退租的，甲方无须向乙方退还所收的履约保证金；并补偿 3 个月租金给甲方作为违约金。

3、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租赁物，没收或追讨乙方履约保证金，追回乙方拖欠款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应于收到甲方收回租赁物

通知　天内将租赁物完好归还甲方，如逾期搬离租赁物的，甲方有权处置租赁物内的留存物品，并自延迟之日起加倍计收租金，甲方并有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直接收回租赁物。

（1）在本合同签订后以租赁物证照不齐、租赁物现状不符合要求、市场环境、政策变化、合同效力等理由不按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约保证金（逾期 30 天以上），或上述理由要求退租、终止合同、主张合同无效的;

（2）未按时交付履约保证金；

（3）拖欠甲方超过两个月租金；

（4）有拖欠工人工资、水电费行为的；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租用租赁物的租赁用途；

（6）未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将租赁物转租分租，或虽经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但租赁期间改变转租分租方案未经甲方同意并报镇审批的。

（7）虽经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并改造，但转租分租改造方案未经安监、消防、环保、住建等部门技术审查的；

（8）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改动租赁物主体和承重结构或扩建的；

（9）未按时归还租赁物给甲方;

（10）乙方或第三方在租赁物内从事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

止经营的项目或从事其他违法犯罪活动的；

(11)在租赁期间，乙方进入停业、歇业、破产、破产接管、清算、解散等程序导致欠租超过一个月的，但停业全面进行装修的情况除外。

（12）乙方损坏租赁物，或乙方的行为造成租赁物严重安全隐患或有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催告仍不改正的。

第十二条 缔约责任

1、本合同项下租赁物不提供房屋所有权证……等其它一切相关产权证明文件。

乙方确认：在签订本合同之前，乙方已通过实地勘查、甲方信息披露和向桥头镇资产交易平台、城建、国土等部门核实，全面了解本合同项下租赁物基于历史原因仍没有办理完整房屋产权文件、报建资料、消防工程验收资料，乙方对此事实及由此可能产生的风险表示认可，并确认愿意按现状承租本合同项下租赁物。

乙方向甲方承诺：乙方保证不以本合同项下租赁物没有办理完整产权证明文件或报建资料或消防工程验收证件为由主张合同无效或要求提前解除合同，或要求甲方赔偿或补偿其对租赁物的装饰装修、增建扩建及其他方面的损失。乙方确认本条款为不可撤销条款，不因本合同的效力问题而失效。

2、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明晰《东莞市桥头镇保障金暂行规定》、《桥头镇预防和调处企业欠薪劳资纠纷暂行规定》等规定，并自愿严格执行。

3、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由此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互不承担责任。

4、租赁期间，因政府政策、政府建设需要征用或拆除、改造（三旧改造）已租赁的物业，由此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互不承担责任。政府因以上行为给予的补偿，除乙方经甲方书面同意的室内装修、设备搬迁费用归乙方所有外，其余全部归甲方所有。

5、因上述第 3、4 款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的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6、乙方租赁期满后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最后六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租赁期最后三个月之前正式书面答复乙方。乙方在租赁期最后三个月之前不通知甲方的，视为放弃续约。甲、乙双方同意继续租赁的，则应在合同期满前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7、一方违约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因追讨债权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鉴定费、办案费等。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租赁物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通知及送达方式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可采取当面送达、电子送达（包括电子邮箱、手机短信、微信、QQ 等）或邮寄送达方式。

2、当面送达的，签收日为送达日；电子送达的，成功发送日为送达日；邮寄送达的，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文件无法送达对方（包括对方拒绝签收、无人签收，电子邮箱、手机号、微信号、QQ 号变更或注销，对方提供邮寄地址错误或更换地址未通知另一方等情形），则双方同意以文件发出后的第三日为送达日。

3、双方确认送达地址如下，如送达地址变更应及时书面告知对方，如因未及时告知导致无法收到文件、通知的，责任由变更方承担。双方确认该地址亦为法院送达诉讼材料收件地址:

①甲方收件地址：东莞市桥头镇田新麻石路 8 号；

收件人 :罗林发 ;电话 :13902608977 ;电子邮箱：　　；

QQ：　　；微信：

②乙方收件地址：东莞市桥头镇田新向阳西路 8 号；

收件人：禹华兵；电话：13823209158；电子邮箱：　　；

QQ：　　；微信：

第十五条 其它约定事项

乙方在租赁期内自行投入的所有不动产，合同期满后或中途提前终止合同时全部无偿归甲方所有。

第十六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委托扣款协议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2023年 2月22日

签约地点：田新社区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

商事登记簿、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检查结果、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一键查询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商事登记簿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商事登记信息 | 年报公示信息 |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基本信息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T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成立日期	1996-05-07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11000万元	核准日期	2023年08月17日
一般经营项目	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许可经营项目	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发起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方式
1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万人民币	330万人民币	2022年7月25日	2022年8月3日	无记录	无记录
2	徐凯宏	9,020万人民币	9,020万人民币	2021年8月22日	2022年6月1日	无记录	无记录
3	向萍	1,650万人民币	1,650万人民币	2015年5月17日	2022年6月1日	无记录	无记录

网站及网店信息

序号	网站或网店名称	类型	网址
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无记录	http://www.szbdzs.com/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1	徐凯宏

对外投资信息

序号	投资设立企业或购买股权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1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91441900068538544J
2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91441900338213214Y
3	福建省泉州市吉瑞石材有限公司	91350583MA31L33B5

股权结构图由水滴信用基于公共信用信息利用大数据分析引擎独家生成，仅供参考，不代表水滴信用的任何明示、暗示之观点或保证。

股东信息 1

一图发掘深层股东关系 水滴信用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关系 >	100%	1000万元人民币	-

信息公示系统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gov.cn/%7B3F72AB930E9A8DE5C9F1D4406C90069BA3B8BA960219E507DE4AD7EFF430063E1B00FC1EC7535139D14C2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1581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338213214Y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杨丹銮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22日

发送报告 | 信息分享 |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338213214Y
- **企业名称：**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杨丹銮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22日
- **注册资本：** 1000.000000万
- **核准日期：** 2023年04月06日
-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在营（开业）企业
- **住所：**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社区向阳西路8号
- **经营范围：** 幕墙门窗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销售：钢材、铝型材、玻璃制品、结构胶、密封胶、玻璃胶、五金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gkml.samr.gov.cn/nsjg/djzcj/202209/t20220901_349745.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15年04月22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	914403001924079987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442014019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338213214Y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仟万元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杨丹銮

住　　所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社区向阳西路8号

经营范围　幕墙门窗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销售：钢材、铝型材、玻璃制品、结构胶、密封胶、玻璃胶、五金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4 月 06 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成立日期	投资数额	投资比例	经营状态	关联产品	关联机构
1	新余赛恒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权结构>	深圳市赛伯乐云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01-14	500万元	5.21%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绿科投资
2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	杨丹壑	2015-04-22	1000万元	100%	在营（开业）企业	-	-
3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	徐凯宏	2013-05-22	5100万元	100%	在营（开业）企业	-	-
4	芜湖市云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孙云峰	2015-12-11	433.5	51%	注销	-	-
5	福建省泉州市吉瑞石材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	王君雅	2018-04-04	500万人民币	100%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

天眼查查询结果，查询网址：https://www.tianyancha.com/company/2316215751

2、2025 年的一次租金转账证明及相应的出租人开具发票

不动产经营租赁服务

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25442000000327894814

开票日期：2025年06月05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338213214Y	销售方信息	名称：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N244190061832632 8F

项目名称	产权证书/不动产权证号	面积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经营租赁*租金	无	平方米	16250	17.9410989010989	291542.86	5%	14577.14
合计					¥291542.86		¥14577.14
价税合计（大写）	⊗叁拾万零陆仟壹佰贰拾圆整				（小写）¥306120.00		
备注	不动产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桥头镇田新社区向阳路西路8号；　租赁期起止：2025-06-01 2025-06-30；　跨地（市）标志：否；						

开票人：谢笑萍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客户收付款入账通知

回单编号：44820169061454895606　　第1次打印

付款方	账号	44288001040022213	收款方	账号	44500074756906023
	户名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户名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沙田支行		开户行	
金额（小写）		306120.00	金额（大写）		叁拾万零陆仟壹佰贰拾元整
币种		人民币	交易渠道		CTMP
摘要		转账取款	凭证号		44288050600000175
交易时间		2025-06-09 13:01:54	会计日期		20250609
附言		租赁服务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回单专用章

电子回单可以重复打印，回单编号相同表示同一笔业务，请勿重复记账。

打印日期：2025-07-09

不动产经营租赁服务

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25442000000257438377

开票日期：2025年05月07日

下载次数：1

购买方信息	名称：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338213214Y	销售方信息	名称：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N2441900618326328F

项目名称	产权证书/不动产权证号	面积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经营租赁*租金	无	平方米	16250	17.9410989010989	291542.86	5%	14577.14
合计					¥291542.86		¥14577.14

价税合计（大写）	⊗叁拾万零陆仟壹佰贰拾圆整	（小写）¥306120.00

备注：不动产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桥头镇田新社区向阳路西路8号；　租赁期起止:2025-05-01 2025-05-31；　跨地（市）标志:否；

开票人：谢笑萍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客户收付款入账通知

回单编号：44815209710966182578　　第1次打印

付款方			收款方		
	账号	44288001040022213		账号	44500074756906023
	户名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户名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沙田支行		开户行	
金额（小写）		306120.00	金额（大写）		叁拾万零陆仟壹佰贰拾元整
币种		人民币	交易渠道		CTMP
摘要		转账取款	凭证号		44288050600000175
交易时间		2025-05-09 07:52:36	会计日期		20250509
附言		租赁服务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回单专用章

电子回单可以重复打印，回单编号相同表示同一笔业务，请勿重复记账。

打印日期：2025-06-09

3、房产证复印件

因该地块属于村集体产权，无房厂证。

二、加工及生产能力

1、加工厂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

厂 房 租 赁 合 同 书

租赁物名称：桥头镇田新向阳西路 8 号厂房

出租方名称：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承租方名称：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有偿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厂房租赁事宜签订本合同。

出租方：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以下简称甲方）

社会信用代码：N2441900618326328F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罗林发

身份证号码：442527197012255856

联系地址：东莞市桥头镇田新麻石路 8 号

联系电话：13902618977

经营主体类型：□自然人 □农村承包经营户 □农民专业合作社 □家庭农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公司 □其他：_____

承租方：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338213214Y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黄河

身份证号码：429001198109170038

联系地址：东莞市桥头镇田新向阳路 8 号

联系电话：13823209158（禹华兵）

经营主体类型：□自然人 □公司 □其他：_____

第一条 租赁物及租赁用途

1、甲方将位于东莞市桥头镇田新向阳路 8 号的租赁物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物包括：

钢构厂房：A 座 3000 ㎡、B 座 3000 ㎡、C 座 3000 ㎡、D 座 1275 ㎡，面积共 10275 ㎡；

宿舍：一栋（4 层）3810 ㎡、办公楼：一栋（2 层）735 ㎡，面积共 4545 ㎡；

其它建筑：简易铁棚 1100 ㎡、厕所 152 ㎡、电房 144 ㎡、泵房 22 ㎡、门卫室 12 ㎡，面积共 1430 ㎡；

租赁物建筑面积合计 16250 ㎡，另水泥硬底空地 3400 ㎡。

2、租赁物属于甲方所有。

3、乙方租赁甲方租赁物用于工业用途。

第二条 租赁期、免租期和计租期

1、租赁期为 5 年，即从 2023 年 05 月 01 日起至 2028 年 04 月 30 日止。

2、与乙方为磋商租赁，无免租期。

3、计租期为 5 年，即从 2023 年 05 月 01 日起至 2028 年 04 月 30 日止。

第三条 租金及履约保证金

1、租金以本合同第一条第一款所约定的面积计算，租赁物租金计算如下：

厂房：20 元/平方米·月，共计 205500 元/月；

宿舍、办公楼：16 元/平方米·月，共计 72720 元/月；

其它建筑：10 元/平方米·月，共计 14300 元/月；

水泥硬底空地：4 元/平方米·月，共计 13600 元/月。

租赁物每月租金总计为人民币 306120 元（含税）

（大写：人民币叁拾万陆仟壹佰贰拾元）。

2、在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应一次性向甲方缴交相当于 3 个月租金的履约保证金（即 918360 元），并支付首月租金（即 306120 元），两项合计人民币 1224480 元。乙方应将该款项转入前述甲方银行账户（开户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户名：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账号：230060190010000328）。

3、租金按月缴交。乙方于每月的 10 日为约定付款日，约定付款日前将当月租金转入甲方银行账户，缴费方式采用东莞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租金收入跨银行代扣方式。

4、乙方可采用自行持有的银行账户作为代扣缴租账户（最多不超过 2 个账户），也可采用经第三方书面授权的第三方银行账户作为代扣缴租账户。由甲方与代扣缴租账户持有人签订《东莞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租金收入跨行代扣委托协议》，约定委托扣款具体条款，《东莞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租金收入跨行代扣委托协议》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合同期满，在乙方付清租金及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并依约定将租赁物完好交还给甲方后 7 天内，甲方将履约保证金无

息退还乙方。

6、本租赁物为按整体和按现状出租，租赁物移交后实测面积与合同说明面积有出入的，合同租金不作调整，仍按合同约定租金交付租金。

第四条 租赁物移交

1、甲方于 2023 年 05 月 01 日前将租赁物交付给乙方使用。

2、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应当共同到现场办理租赁物交付。乙方对租赁物状况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协商解决。租赁物交付后，乙方应当场签具《租赁物移交证明书》给甲方。乙方如不签具《租赁物移交证明书》或无故不接受移交，经甲方书面通知移交后，视为甲方已履行物业移交义务。

3、乙方确认事前和移交时已对租赁物状况充分了解，确认双方为按租赁物现状租赁。

4、租赁期满，甲乙双方没有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的，乙方应在合同期满前内将租赁物完好归还甲方，不得拆除租赁物的固定装修。租赁物及其装修如有损坏，乙方应当负责维修或赔偿。如迟延清退租赁物的，自延迟之日起加倍计收租金，甲方并有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直接收回租赁物。

第五条 转租分租规定

1、未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物部分

或全部转租（以下统称转租分租）他人。

2、乙方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但租赁期间改变转租分租方案的，须经甲方同意，双方草拟补充协议并报所在镇批准后实施。

3、乙方原未转租分租租赁物，但租赁期间因经营规模收缩等特殊情况，确需转租分租的，租期、租金、转租分租改建方案、转租分租新增租户数量等须经甲方同意，双方草拟补充协议并报所在镇批准后实施。

4、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的，转租分租合同必须交甲方审查和备案。

5、乙方转租分租的，不得向次承租人收取超过三个月租金的履约保证金，不得向次承租人跨月预收租金；水电费和其他费用必须按有关规定的统一收费标准与次承租人结算，不得随意调高收费价格，不得自立名目向次承租人滥收费用。

6、乙方转租分租的，乙方应当与次承租人共同向本合同甲方履行和承担本合同乙方的义务和责任；次承租人与乙方之间因租赁而发生的争议或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

7、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的，转租分租合同只在甲乙双方合同履行期内有效。如因乙方原因致甲乙双方合同解除（中途终止）的，转租分租合同同时终止，次承租人因此遭

受损失的，由次承租人与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转租分租合同必须明确规定此项转租分租条件，方可转租分租。

第六条 租赁物的使用、维护、改（扩）建和装修

1、乙方应当合理使用租赁物及其附属设施，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改变租赁物的租赁用途。

2、乙方损坏租赁物的，要负责修复，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

3、租赁期间，租赁物的维护（含防水补漏）管理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定期检查租赁物。除租赁物出现不归责于乙方的建筑结构问题外，租赁物的维护管理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

4、电梯、消防设施的保养费、维修费、年检费等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电梯、消防设施的使用风险由乙方负责承担。同时电梯、消防的相关证件原件统一由甲方安全部门保管。

5、租赁物出现不归责于乙方的建筑结构（防水补漏除外）问题，甲方负责维修并承担相关费用，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义务。

6、乙方认为租赁物出现不归责于乙方的建筑结构问题的，应采取适当措施防范损失并及时通知甲方。乙方未及时采取适当防范措施和通知甲方造成的扩大损失，由乙方承担。

7、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改动租赁物主体和承重结构或者扩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恢复原状、赔偿损

失。乙方经所在镇（街道）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并改造的，转租分租的改造方案须经安监、消防、环保、住建等部门技术审查，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恢复原状、赔偿损失。

8、乙方经甲方同意加建的设施，其权属归甲方所有，合同期满、发生政府征地或甲方发展需要提前终止合约时，加建设施或加建设施的补偿归甲方所有。

9、乙方如需进行装饰装修的，须将项目清单、预算价格、工程图纸等资料报甲方审核，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执行。合同期满内如发生政府征地或甲方发展需要提前终止合同时，甲方仅就经甲方同意的装饰装修进行补偿。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私自装饰装修的工程，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原状，或者有关装饰装修补偿归甲方所有。

10、合同期满或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时，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装饰装修工程，未形成附合的装饰装修物可由乙方拆除，形成附合的装饰装修物无偿归甲方所有，不得拆除，否则须恢复原状给甲方。乙方无权要求甲方对租赁物内的装饰装修或其他事项作任何赔偿或补偿。

11、因甲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时，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装饰装修甲方不予赔偿。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装饰装修，甲乙双方约定按以下第（二）种方式由甲方进行赔偿：

第一种：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委托具法定资质资产评估机构

评估认定残值，甲方按评估机构认定的残值金额赔偿。

第二种：装修赔偿款=总装修款（以经甲方事先审核确认并合法有效有发票金额为准）÷租赁期×尚未履行的租赁期

12、如本合同提前解除（终止）的，乙方须于收到甲方收回租赁物通知45天内将租赁物完好归还甲方，不得以装饰装修费补偿仍在评估或暂未收到补偿为由逾期搬离租赁物。逾期搬离租赁物的，甲方有权处置租赁物内的留存物品，并自延迟之日起加倍计收租金，甲方并有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直接收回租赁物。

第七条 消防安全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应严格遵守消防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依法向消防机关办理消防申报（验收）手续，办领有关消防证照。乙方在租赁物通过消防验收、验收合格后方能才投入使用、营业，否则，甲方有权制止乙方使用租赁物或对外营业。如租赁物不符合消防安全条件而被消防机关要求整改或处罚，或造成财产、人身损害的，由此产生的费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损失、甲方的损失、第三方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当制定和严格执行消防安全制度和措施，签订并严格执行《消防安全责任书》，并按照乙方所经营行业的要求自行承担费用安装消防设施和消防器材，及负责按消防部门的要

求办理消防验收，确保消防安全。

第八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租赁期间，甲方有权检查乙方的租赁物使用、消防安全、缴交水电费和发放工人工资等情况，检查在乙方陪同下进行。

2、乙方如需办理相关证照（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消防合格证、房屋安全鉴定证等），或需根据经营不同行业按相关管理部门与法律法规规定补充办理相关证照的，甲方提供一切必要协助，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九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遵守本合同的前提下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的使用权，甲方对乙方在租赁物内守法经营活动不得进行干扰妨碍。

2、乙方必须依法经营，办齐工商、税务、消防、卫生等经营所需各项证照，依法纳税，不得无照经营。

3、乙方应严格按照有关部门规定自觉加强消防、安保和安全生产措施，并对消防和其他一切事故的发生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必须遵守环境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环保义务，不得违规排放污染物质。乙方不得生产经营假冒伪劣产品，不得生产经营侵犯他人商标或其他权利的产品。

5、乙方在租赁期间应按时缴交租金、水电费。

6、乙方须遵守劳动法规，依法为员工购买工伤、养老、医

疗等社会保险，按时发放员工工资。乙方拖欠工人工资的，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构成犯罪的，乙方依法承担相应的刑事责任。

7、租赁期间，乙方所发生的水电费、工人工资和其他一切费用、债务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乙方在租赁期间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第十条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时交付租赁物给乙方的，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月租金 0.3%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本合同在租赁期内收回租赁物的，甲方退还所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并补偿 6 个月租金给乙方作为违约金，其它一切不再赔偿。

第十一条 乙方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确定每月的 10 日为约定付款日，约定付款日后 20 天作为豁免期（含节假日），乙方逾期缴交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缴租金每日计收 0.3%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2、乙方违反本合同在租赁期内中途退租的，甲方无须向乙方退还所收的履约保证金；并补偿 3 个月租金给甲方作为违约金。

3、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收回租赁物，没收或追讨乙方履约保证金，追回乙方拖欠款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应于收到甲方收回租赁物

通知　天内将租赁物完好归还甲方，如逾期搬离租赁物的，甲方有权处置租赁物内的留存物品，并自延迟之日起加倍计收租金，甲方并有权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直接收回租赁物。

（1）在本合同签订后以租赁物证照不齐、租赁物现状不符合要求、市场环境、政策变化、合同效力等理由不按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约保证金（逾期 30 天以上），或上述理由要求退租、终止合同、主张合同无效的;

（2）未按时交付履约保证金；

（3）拖欠甲方超过两个月租金；

（4）有拖欠工人工资、水电费行为的；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租用租赁物的租赁用途；

（6）未经所在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将租赁物转租分租，或虽经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但租赁期间改变转租分租方案未经甲方同意并报镇审批的。

（7）虽经镇审批和甲方书面同意转租分租并改造，但转租分租改造方案未经安监、消防、环保、住建等部门技术审查的；

（8）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改动租赁物主体和承重结构或扩建的；

（9）未按时归还租赁物给甲方;

（10）乙方或第三方在租赁物内从事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

止经营的项目或从事其他违法犯罪活动的；

(11)在租赁期间，乙方进入停业、歇业、破产、破产接管、清算、解散等程序导致欠租超过一个月的，但停业全面进行装修的情况除外。

（12）乙方损坏租赁物，或乙方的行为造成租赁物严重安全隐患或有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催告仍不改正的。

第十二条 缔约责任

1、本合同项下租赁物不提供房屋所有权证……等其它一切相关产权证明文件。

乙方确认：在签订本合同之前，乙方已通过实地勘查、甲方信息披露和向桥头镇资产交易平台、城建、国土等部门核实，全面了解本合同项下租赁物基于历史原因仍没有办理完整房屋产权文件、报建资料、消防工程验收资料，乙方对此事实及由此可能产生的风险表示认可，并确认愿意按现状承租本合同项下租赁物。

乙方向甲方承诺：乙方保证不以本合同项下租赁物没有办理完整产权证明文件或报建资料或消防工程验收证件为由主张合同无效或要求提前解除合同，或要求甲方赔偿或补偿其对租赁物的装饰装修、增建扩建及其他方面的损失。乙方确认本条款为不可撤销条款，不因本合同的效力问题而失效。

2、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明晰《东莞市桥头镇保障金暂行规定》、《桥头镇预防和调处企业欠薪劳资纠纷暂行规定》等规定，并自愿严格执行。

3、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由此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互不承担责任。

4、租赁期间，因政府政策、政府建设需要征用或拆除、改造（三旧改造）已租赁的物业，由此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互不承担责任。政府因以上行为给予的补偿，除乙方经甲方书面同意的室内装修、设备搬迁费用归乙方所有外，其余全部归甲方所有。

5、因上述第 3、4 款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照实际使用的天数计算，多退少补。

6、乙方租赁期满后要继续租赁的，应当在租赁期最后六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租赁期最后三个月之前正式书面答复乙方。乙方在租赁期最后三个月之前不通知甲方的，视为放弃续约。甲、乙双方同意继续租赁的，则应在合同期满前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7、一方违约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因追讨债权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鉴定费、办案费等。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租赁物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通知及送达方式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可采取当面送达、电子送达（包括电子邮箱、手机短信、微信、QQ 等）或邮寄送达方式。

2、当面送达的，签收日为送达日；电子送达的，成功发送日为送达日；邮寄送达的，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文件无法送达对方（包括对方拒绝签收、无人签收，电子邮箱、手机号、微信号、QQ 号变更或注销，对方提供邮寄地址错误或更换地址未通知另一方等情形），则双方同意以文件发出后的第三日为送达日。

3、双方确认送达地址如下，如送达地址变更应及时书面告知对方，如因未及时告知导致无法收到文件、通知的，责任由变更方承担。双方确认该地址亦为法院送达诉讼材料收件地址：

①甲方收件地址：东莞市桥头镇田新麻石路 8 号；

收件人 :罗林发 ;电话 :13902608977 ;电子邮箱：　　；

QQ：　　；微信：

②乙方收件地址：东莞市桥头镇田新向阳西路 8 号；

收件人：禹华兵；电话：13823209158；电子邮箱：　　；

QQ：　　；微信：

第十五条 其它约定事项

乙方在租赁期内自行投入的所有不动产，合同期满后或中途提前终止合同时全部无偿归甲方所有。

第十六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委托扣款协议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2023年2月22日

签约地点：田亲们社区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

商事登记簿、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检查结果、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一键查询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7

商事登记信息　年报公示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基本信息			
注册号	4403011029425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079987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侨香路4068号智慧广场C栋601	成立日期	1996-05-07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11000万元	核准日期	2023年08月17日
一般经营项目	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境内、外各类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钢结构工程的施工；承接各类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承接各类建筑工程施工；承接各类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劳务分包（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装饰设计咨询；建筑装饰软饰品设计与销售；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设计；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雕塑壁画设计安装；承接各类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承接各类环保工程施工；展览场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照明工程设计；门窗制造加工；消防技术服务；技术跟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许可经营项目	家具和木制品的生产、安装和销售；建筑石材加工；建筑装饰软饰品的制作、安装；家私配套产品、空调设备、不锈钢制品的安装；医疗器械的销售。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发起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方式
1	深圳市宏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万人民币	330万人民币	2022年7月25日	2022年8月3日	无记录	无记录
2	徐凯宏	9,020万人民币	9,020万人民币	2021年8月22日	2022年6月1日	无记录	无记录
3	向萍	1,650万人民币	1,650万人民币	2015年5月17日	2022年6月1日	无记录	无记录

网站及网店信息

序号	网站或网店名称	类型	网址
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无记录	http://www.szbdzs.com/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1	徐凯宏

对外投资信息

序号	投资设立企业或购买股权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1	东莞市瑞豪家具有限公司	91441900068538544J
2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91441900338213214Y
3	福建省泉州市吉瑞石材有限公司	91350583MA31L33B5

股权结构图由水滴信用基于公共信用信息利用大数据分析引擎绘图生成，仅供参考，不代表水滴信用的任何明示、暗示之观点或保证

股东信息 1

一图读懂深层股东关系 水滴信用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关系 >	100%	1000万元人民币	-

信息公示系统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gov.cn/%7B3F72AB930E9A8DE5C9F1D4406C90069BA3B8BA960219E507DE4AD7EFF430063E1B00FC1EC7535139D14C2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1581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338213214Y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杨丹奎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22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338213214Y
- 企业名称：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杨丹奎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22日
- 注册资本： 1000.000000万
- 核准日期： 2023年04月06日
-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在营（开业）企业
- 住所：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社区向阳西路8号
- 经营范围： 幕墙门窗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销售：钢材、铝型材、玻璃制品、结构胶、密封胶、玻璃胶、五金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gkml.samr.gov.cn/nsjg/djzcj/202209/t20220901_349745.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15年04月22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	91440300192407998T	

共查询到1条记录，共1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442014019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338213214Y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杨丹奎

经营范围　幕墙门窗的设计与施工，金属门窗工程，销售：钢材、铝型材、玻璃制品、结构胶、密封胶、玻璃胶、五金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仟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04月22日

住　　所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社区向阳西路8号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4 月 06 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广东省东莞市桥头镇大田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441900300415096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认缴金额：1000万

100%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简称：深圳市博大集团）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成立日期	投资数额	投资比例	经营状态	关联产品	关联机构
1	新余赛恒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权结构 >	深圳市赛伯乐云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01-14	500万元	5.21%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绿科投资
2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 >	杨丹壑	2015-04-22	1000万元	100%	在营（开业）企业	-	-
3	东莞市瑞泰家具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 >	徐凯宏	2013-05-22	5100万元	100%	在营（开业）企业	-	-
4	芜湖市云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	孙云峰	2015-12-11	433.5	51%	注销	-	-
5	福建省泉州市吉瑞石材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 >	王君雅	2018-04-04	500万人民币	100%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

天眼查查询结果，查询网址：https://www.tianyancha.com/company/2316215751

2、2025 年的一次租金转账证明及相应的出租人开具发票

不动产经营租赁服务

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25442000000327894814

开票日期：2025年06月05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338213214Y	销售方信息	名称：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N2441900618326328F

项目名称	产权证书/不动产权证号	面积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经营租赁*租金	无	平方米	16250	17.9410989010989	291542.86	5%	14577.14
合计					¥291542.86		¥14577.14

价税合计（大写）	⊗叁拾万零陆仟壹佰贰拾圆整	（小写）¥306120.00
备注	不动产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桥头镇田新社区向阳路西路8号；　租赁期起止：2025-06-01 2025-06-30；　跨地（市）标志：否；	

开票人：谢笑萍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客户收付款入账通知

回单编号：44820169061454895606　　第1次打印

付款方	账号	44288001040022213	收款方	账号	44500074756906023
	户名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户名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沙田支行		开户行	
金额（小写）		306120.00	金额（大写）		叁拾万零陆仟壹佰贰拾元整
币种		人民币	交易渠道		CTMP
摘要		转账取款	凭证号		44288050600000175
交易时间		2025-06-09 13:01:54	会计日期		20250609
附言		租赁服务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回单专用章

电子回单可以重复打印，回单编号相同表示同一笔业务，请勿重复记账。

打印日期：2025-07-09

不动产经营租赁服务

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25442000000257438377

开票日期：2025年05月07日

下载次数：1

购买方信息	名称：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338213214Y	销售方信息	名称：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N2441900618326328F

项目名称	产权证书/不动产权证号	面积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经营租赁*租金	无	平方米	16250	17.9410989010989	291542.86	5%	14577.14
合计					¥291542.86		¥14577.14
价税合计（大写）	⊗叁拾万零陆仟壹佰贰拾圆整				（小写）¥306120.00		
备注	不动产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桥头镇田新社区向阳路西路8号；　租赁期起止：2025-05-01 2025-05-31；　跨地（市）标志：否；						

开票人：谢笑萍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客户收付款入账通知

回单编号：44815209710966182578　　第1次打印

付款方	账号	44288001040022213	收款方	账号	44500074756906023
	户名	东莞市博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户名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沙田支行		开户行	
金额（小写）		306120.00	金额（大写）		叁拾万零陆仟壹佰贰拾元整
币种		人民币	交易渠道		CTMP
摘要		转账取款	凭证号		44288050600000175
交易时间		2025-05-09 07:52:36	会计日期		20250509
附言		租赁服务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			

回单专用章

电子回单可以重复打印，回单编号相同表示同一笔业务，请勿重复记账。

打印日期：2025-06-09

3、房产证复印件

因该地块属于村集体产权，无房厂证。

三、技术水平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获得时间
1	一种异形幕墙防雷系统	发明专利	2022.5.13
2	一种 window　wall 形式的单元式幕墙	实用新型专利	2021.10.26
3	一种方便左右调节角度的幕墙铝立柱型材	实用新型专利	2021.5.25
4	一种高精准定位的幕墙预埋件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2021.5.25
5	一种基于铝制格栅栏杆的新型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2021.6.22
6	一种开放背栓式石材玻璃组合幕墙	实用新型专利	2021.6.22
7	一种用于建筑幕墙的可转动调节风量的玻璃百叶	实用新型专利	2021.7.23
8	玻璃幕墙的挂接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2019.11.1
9	插条式单元幕墙	实用新型专利	2019.10.22
10	幕墙板块挂接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2019.11.5
11	幕墙单元板块吊装辅助工具	实用新型专利	2019.10.15
12	全隐框幕墙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2019.11.5
13	一种双层幕墙中气流导引及利用系统	实用新型专利	2019.4.5
14	鱼鳞式幕墙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2019.11.5
15	一种用于医院的抗菌防腐阻燃墙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22.4.22
16	一种大跨度双层幕墙连接悬臂	发明专利	2017.7.11
17	一种防火幕墙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17.7.11
18	一种光伏幕墙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17.7.11
19	一种可调式幕墙连接架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17.7.11
20	一种绿色幕墙滴灌系统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17.7.11
21	一种模块化幕墙系统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17.7.11
22	一种幕墙玻璃隔热条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17.7.11
23	一种幕墙集合式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17.7.11
24	一种内置式绿色幕墙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17.7.11
25	一种双层幕墙中气流导引及利用系统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17.7.11
26	一种异型幕墙防雷系统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17.7.11
27	一种高精度可调式复杂多曲装饰面结构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22.2.22
28	一种可调式蜂窝铝板幕墙结构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22.2.22
29	一种石材背景墙与曲面玻璃一体化设计结构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22.5.13

30	一种住宅外墙保温系统的防热桥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22.4.5
31	一种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系统和方法	发明专利申请	2020.8.28
32	一种装配式砌筑石材幕墙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23.6.16
33	一种铝制封边的幕墙的横梁结构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23.5.16
34	一种组合式铝合金复合板建筑幕墙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23.5.12
35	一种双立柱单元体幕墙结构	实用新型发明专利证书	2023.5.9

1、一种异形幕墙防雷系统

证书号第5151239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异形幕墙防雷系统

发明人：徐凯宏;李朕鸿;王金林;白视玮;罗青正

专利号：ZL 2016 1 1156768.3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15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2年05月13日　　授权公告号：CN 106703263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2年05月13日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5151239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李朕鸿；王金林；白视玮；罗青正

2、一种 window wall 形式的单元式幕墙



证书号第1446997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 window wall 形式的单元式幕墙

发　明　人：徐凯宏;洪宇;黄悠;刘志民

专　利　号：ZL 2020 2 2475371.9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10 月 31 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10 月 26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449799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1 年 10 月 26 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4469975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0月31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洪宇；黄悠；刘志民

3、一种方便左右调节角度的幕墙铝立柱型材



证书号第1325987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方便左右调节角度的幕墙铝立柱型材

发　明　人：徐凯宏;吕志滔;石明影;杨晓韬

专　利　号：ZL 2020 2 1706020.8

专利申请日：2020年08月17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1年05月2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26851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1年05月25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3259872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8月17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吕志涓；石明影；杨晓韬

4、一种高精准定位的幕墙预埋件安装结构



证书号第1324040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高精准定位的幕墙预埋件安装结构

发　明　人：徐凯宏;王东;唐健;李海宁

专　利　号：ZL 2020 2 1722463.6

专利申请日：2020年08月18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1年05月2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26837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1年05月25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3240402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8月18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王东；唐健；李海宁

5、一种基于铝制格栅栏杆的新型连接结构



证书号第1347157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基于铝制格栅栏杆的新型连接结构

发　明　人：徐凯宏;石明影;张来武;魏建明

专　利　号：ZL 2020 2 1693467.6

专利申请日：2020年08月13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1年06月22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50990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1年06月22日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3471570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8月13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石明影，张来武，魏建明

6、 一种开放背栓式石材玻璃组合幕墙



证书号第13497858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开放背栓式石材玻璃组合幕墙

发　明　人：徐凯宏;黄悠;梁嘉龙;王蕴超

专　利　号：ZL 2020 2 1744409.1

专利申请日：2020年08月20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1年06月22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509091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1年06月22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3497858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8月2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黄悠，梁嘉龙，王蕴超

7、 一种用于建筑幕墙的可转动调节风量的玻璃百叶



证书号第1375789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建筑幕墙的可转动调节风量的玻璃百叶

发　明　人：徐凯宏;黄悠;李微微;丁庆丰

专　利　号：ZL 2020 2 1664833.5

专利申请日：2020年08月11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1年07月23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77515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1年07月23日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13757890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8月11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黄悠，李微微，丁庆丰

8、玻璃幕墙的挂接结构

证书号第955027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玻璃幕墙的挂接结构

发　明　人：徐凯宏;李磊;周智聪;董青;王水马

专　利　号：ZL 2019 2 0141919.0

专利申请日：2019年01月24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31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19年11月01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56858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11月01日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9550270号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 印花税 代扣专用章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1月24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李磊；周智聪；董青；王水马

9、插条式单元幕墙



证书号第950480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插条式单元幕墙

发　明　人：徐凯宏;梁嘉龙;蓝卫;李广霜;何鹏

专　利　号：ZL 2019 2 0127417.2

专利申请日：2019年01月24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31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19年10月22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523359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10月22日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9504809号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 印花税 代扣专用章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1月24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梁嘉龙；蓝卫；李广霜；何鹏

10、幕墙板块挂接结构

证书号第9570404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幕墙板块挂接结构

发　明　人：徐凯宏;李广霜;何鹏;梁嘉龙;蓝卫

专　利　号：ZL 2019 2 0137032.4

专利申请日：2019年01月25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31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19年11月05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58538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11月05日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9570404号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 印花税 代扣专用章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1月2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李广霜；何鹏；梁嘉龙；蓝卫

11、幕墙单元板块吊装辅助工具

证书号第948150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幕墙单元板块吊装辅助工具

发　明　人：徐凯宏;李磊;周智聪;董青;王水马

专　利　号：ZL 2019 2 0141900.6

专利申请日：2019年01月24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31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19年10月15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49321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10月15日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9481509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 印花税代扣专用章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1 月 24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李磊；周智聪；董青；王水马

12、全隐框幕墙结构

证书号第956239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全隐框幕墙结构

发　明　人：徐凯宏;李广霜;何鹏;梁嘉龙;蓝卫

专　利　号：ZL 2019 2 0137042.8

专利申请日：2019年01月25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31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19年11月05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58537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11月05日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9562392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1月2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李广霜；何鹏；梁嘉龙；蓝卫

13、一种双层幕墙中气流导引及利用系统

证书号第3323848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双层幕墙中气流导引及利用系统

发明人：徐凯宏;李朕鸿;梁伟鹏;白视玮;罗青正

专利号：ZL 2016 1 1156765.X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15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19年04月05日　　授权公告号：CN 106481004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04月05日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3323848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李朕鸿；梁伟鹏；白视玮；罗青正

14、鱼鳞式幕墙安装结构

证书号第9575054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鱼鳞式幕墙安装结构

发　明　人：徐凯宏;何鹏;蓝卫;梁嘉龙;李广霜

专　利　号：ZL 2019 2 0139825.X

专利申请日：2019年01月24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31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19年11月05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58538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11月05日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9575054号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 印花税代扣专用章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1月24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何鹏；蓝卫；梁嘉龙；李广霜

15、一种用于医院的抗菌防腐阻燃墙板及其制备方法



证书号第5096934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用于医院的抗菌防腐阻燃墙板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人：徐凯宏;洪宇;黄河;梁嘉龙

专利号：ZL 2020 1 1173179.2

专利申请日：2020年10月28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2年04月22日　　授权公告号：CN 112321244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2年04月22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16、一种大跨度双层幕墙连接悬臂



证书号第6299644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大跨度双层幕墙连接悬臂

发　明　人：徐凯宏;钟源贵;梁伟鹏;杨丹鎏;周智聪

专　利　号：ZL 2016 2 1373775.4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15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07月11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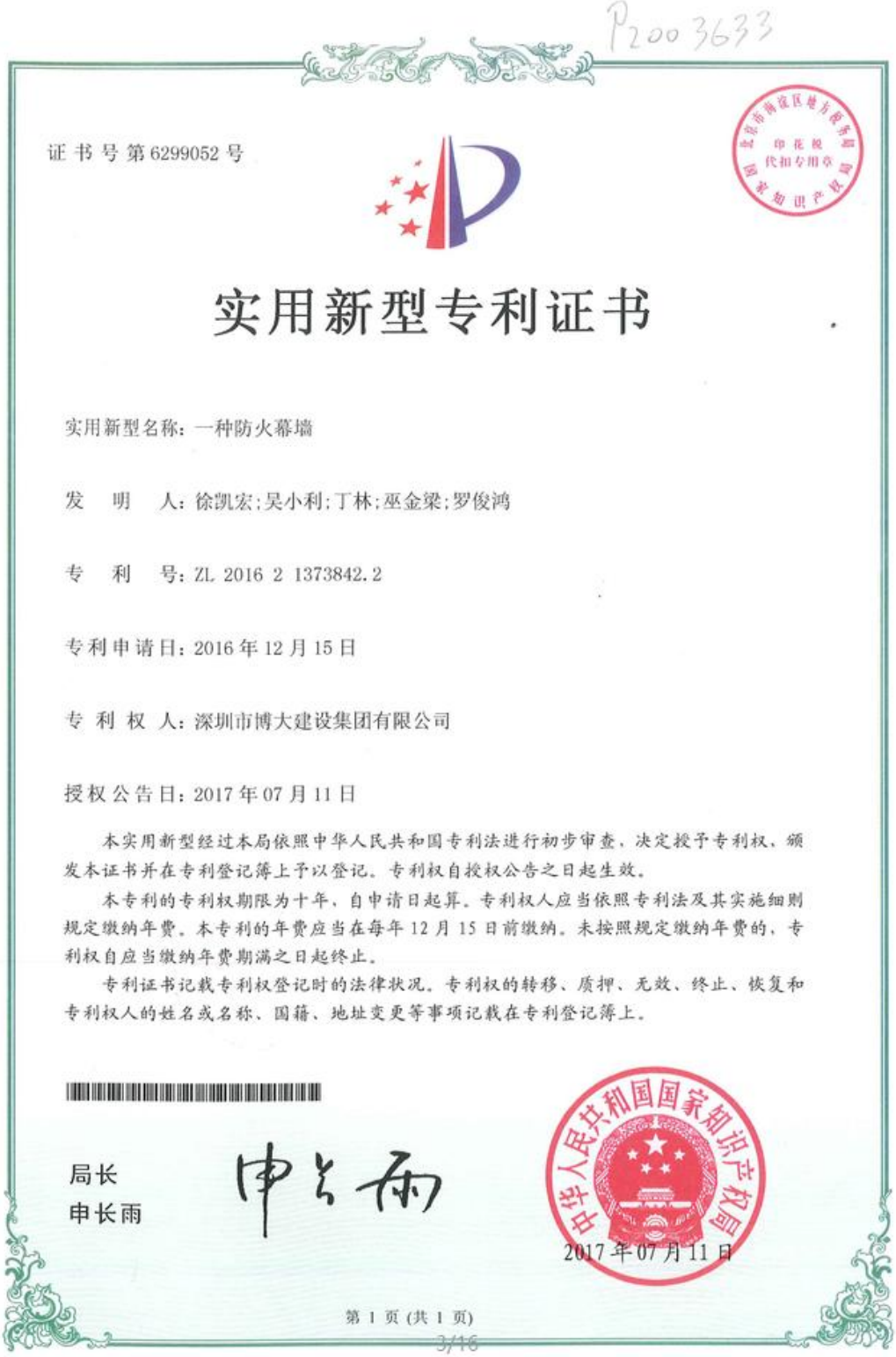
局长
申长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年07月11日

第1页(共1页)

17、一种防火幕墙



证书号第629905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防火幕墙

发　明　人：徐凯宏;吴小利;丁林;巫金梁;罗俊鸿

专　利　号：ZL 2016 2 1373842.2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15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07月11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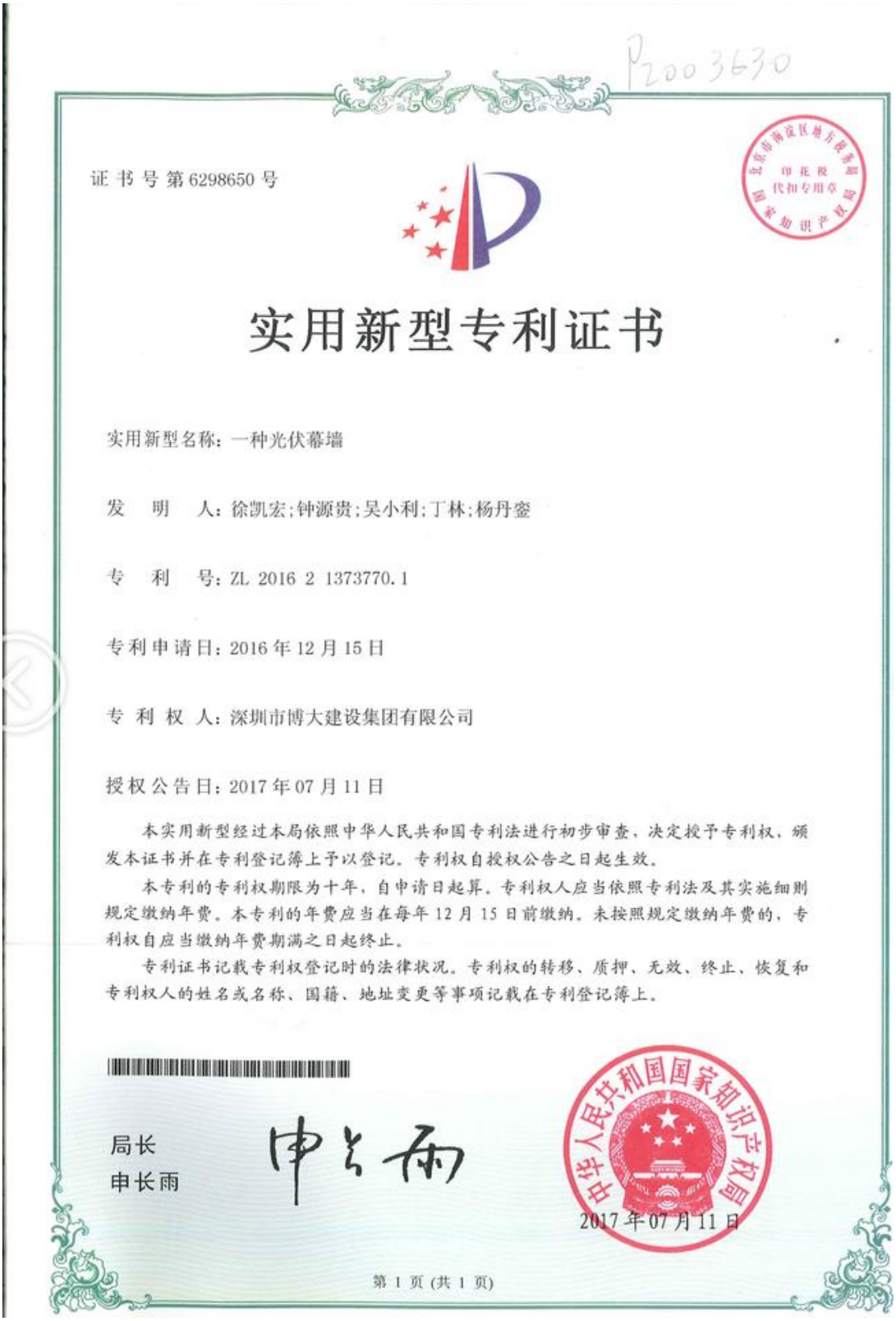
局长
申长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年07月11日

第 1 页 (共 1 页)

18、一种光伏幕墙



证书号第629865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光伏幕墙

发　明　人：徐凯宏;钟源贵;吴小利;丁林;杨丹鎏

专　利　号：ZL 2016 2 1373770.1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15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07月11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年07月11日

第 1 页 (共 1 页)

19、一种可调式幕墙连接架



证书号第6298756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可调式幕墙连接架

发　明　人：徐凯宏;梁伟鹏;黄悠;唐健;王东

专　利　号：ZL 2016 2 1373756.1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15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07月11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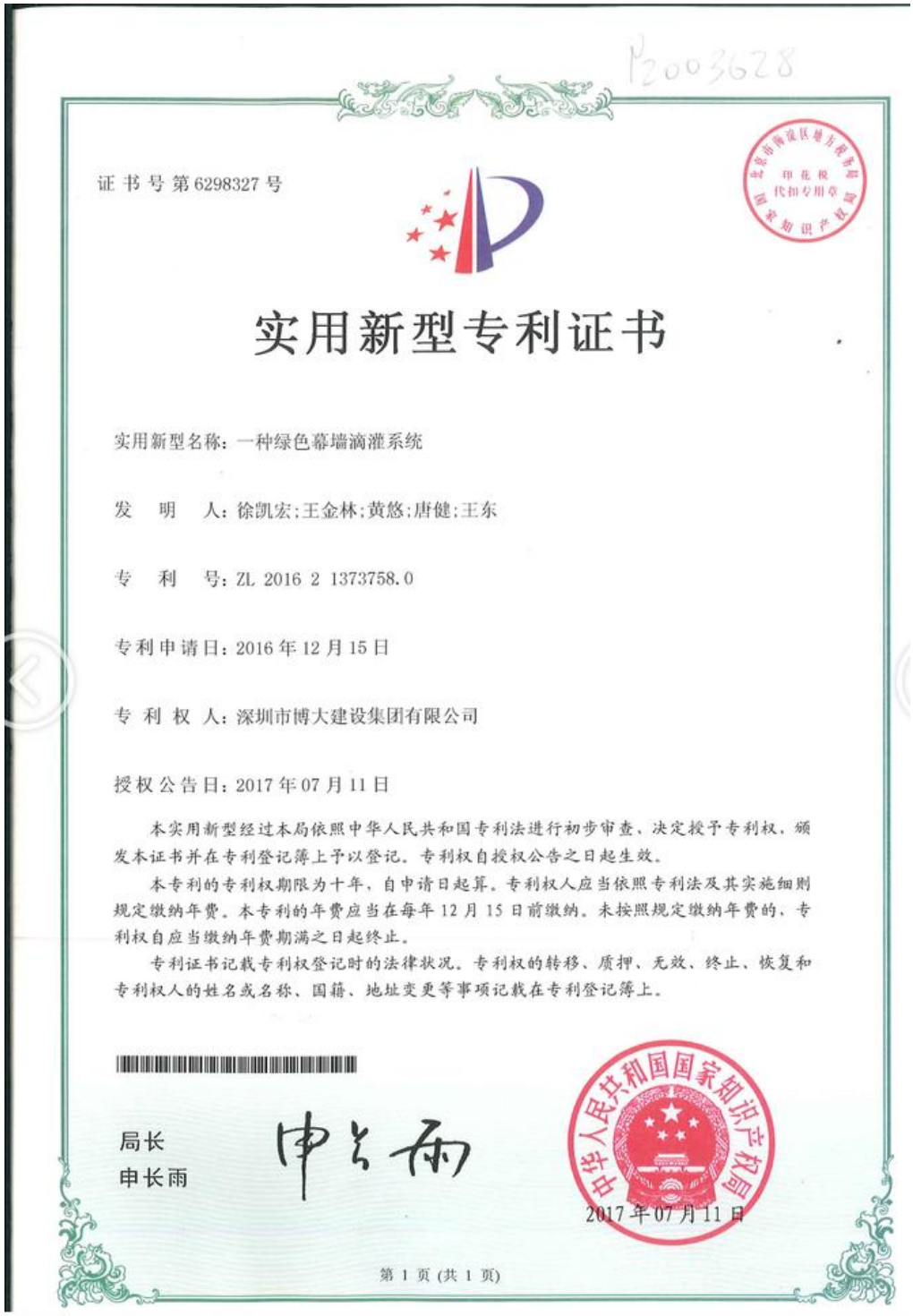
局长
申长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年07月11日

第 1 页 (共 1 页)

20、一种绿色幕墙滴灌系统



证书号第6298327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绿色幕墙滴灌系统

发　明　人：徐凯宏;王金林;黄悠;唐健;王东

专　利　号：ZL 2016 2 1373758.0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15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07月11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年07月11日

第 1 页 (共 1 页)

21、一种模块化幕墙系统



P2003634

证书号第6299093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模块化幕墙系统

发　明　人：徐凯宏;吴小利;罗青正;巫金梁;罗俊鸿

专　利　号：ZL 2016 2 1373776.9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15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07月11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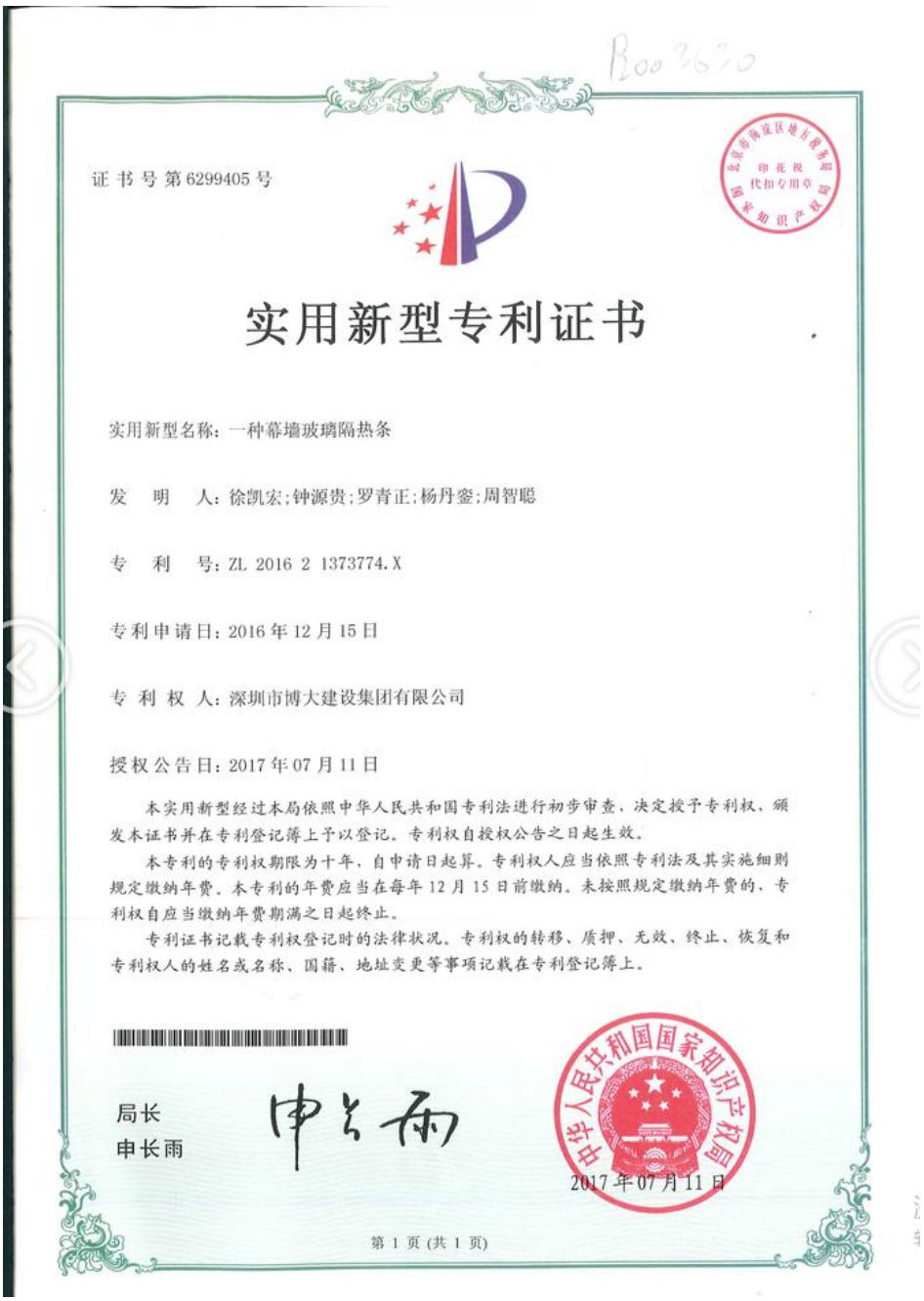
局长
申长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年07月11日

第 1 页 (共 1 页)

22、一种幕墙玻璃隔热条



证书号第629940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幕墙玻璃隔热条

发　明　人：徐凯宏;钟源贵;罗青正;杨丹鎏;周智聪

专　利　号：ZL 2016 2 1373774.X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15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07月11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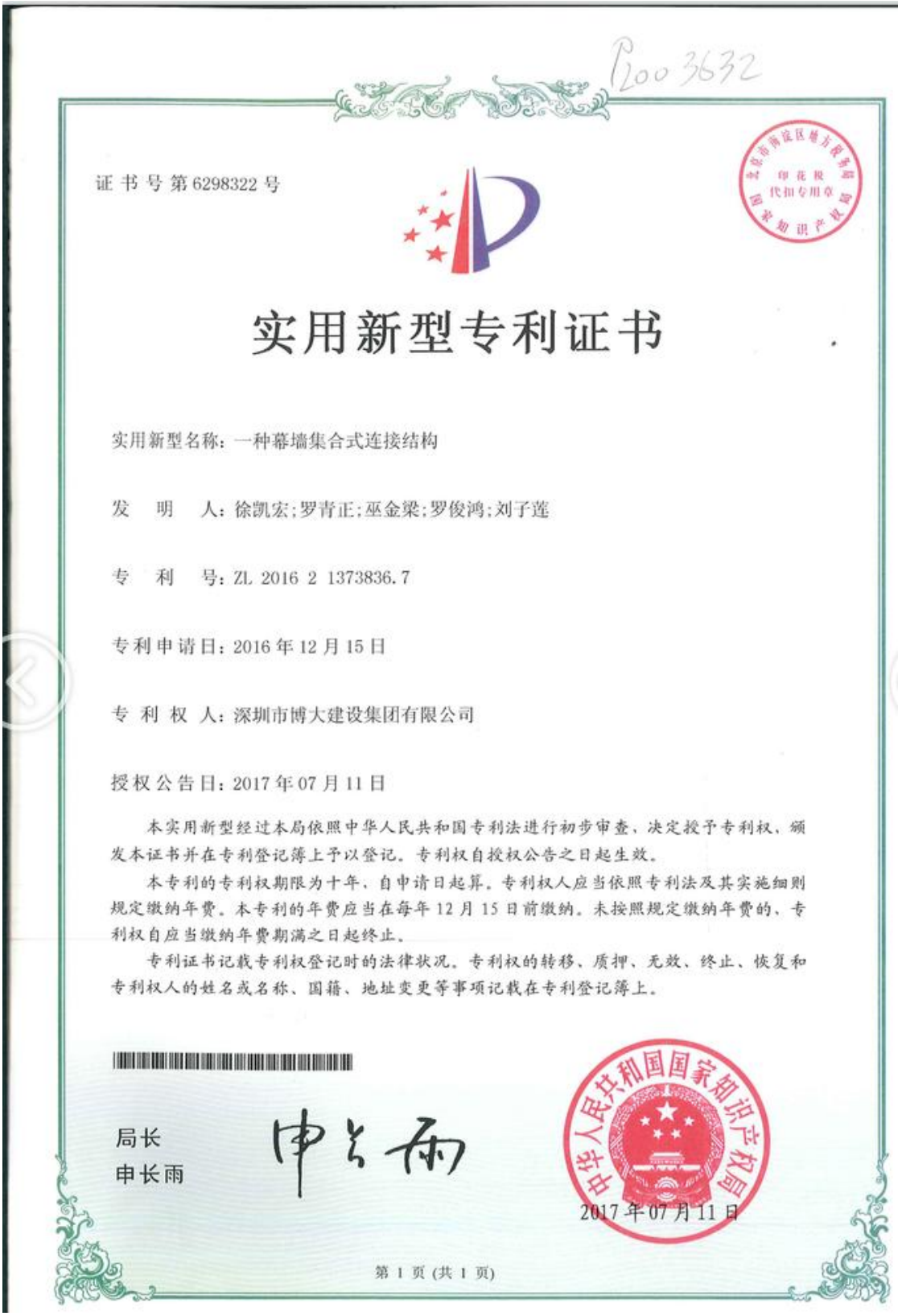
局长
申长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年07月11日

第 1 页 (共 1 页)

23、一种幕墙集合式连接结构



证书号第629832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幕墙集合式连接结构

发　明　人：徐凯宏;罗青正;巫金梁;罗俊鸿;刘子莲

专　利　号：ZL 2016 2 1373836.7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15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07月11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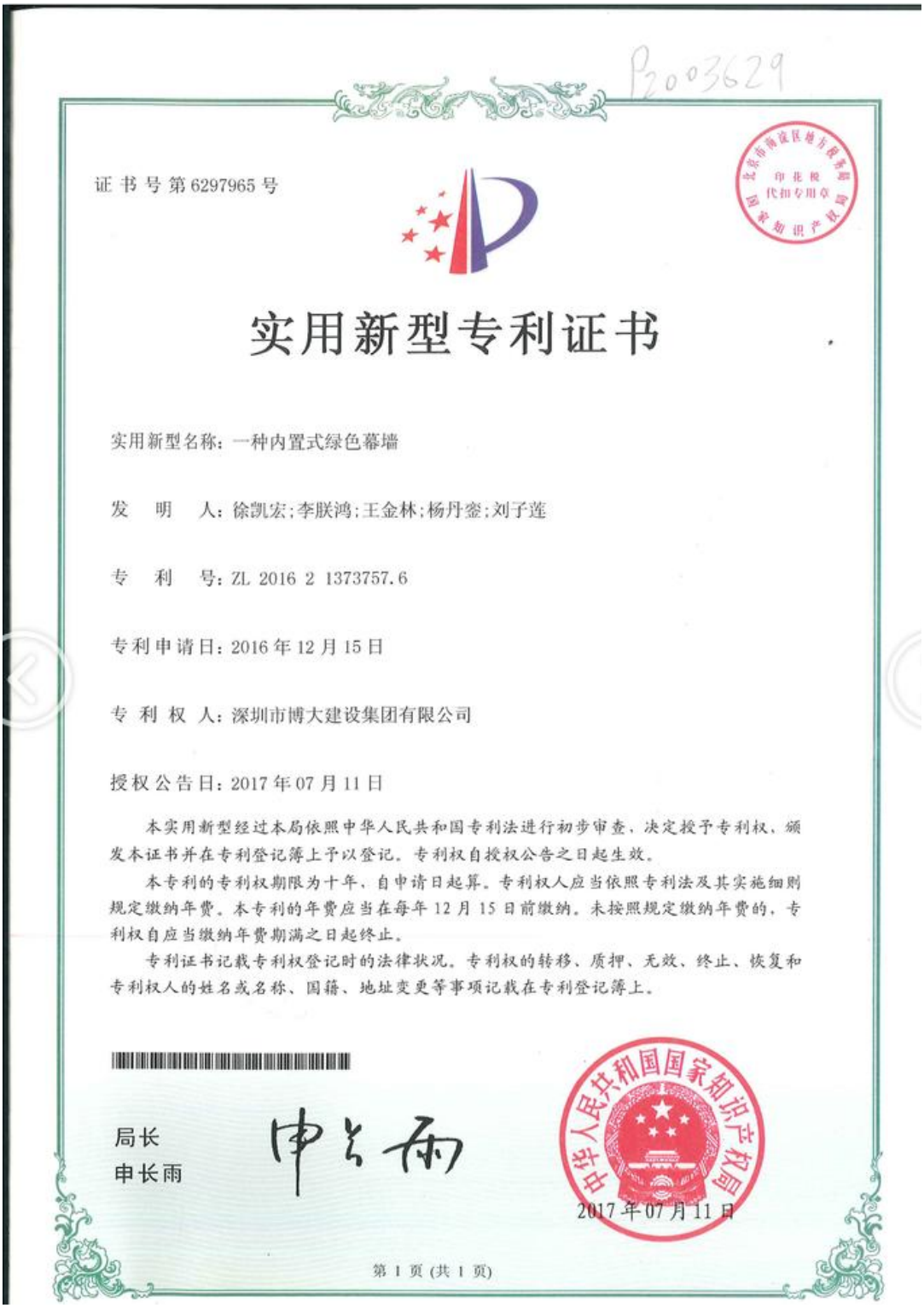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年07月11日

24、一种幕墙集合式连接结构



证书号第629796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内置式绿色幕墙

发　明　人：徐凯宏;李朕鸿;王金林;杨丹鎏;刘子莲

专　利　号：ZL 2016 2 1373757.6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15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07月11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年07月11日

第 1 页 (共 1 页)

25、一种双层幕墙中气流导引及利用系统



证书号第629836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双层幕墙中气流导引及利用系统

发　明　人：徐凯宏;李朕鸿;梁伟鹏;白视玮;罗青正

专　利　号：ZL 2016 2 1373765.0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15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07月11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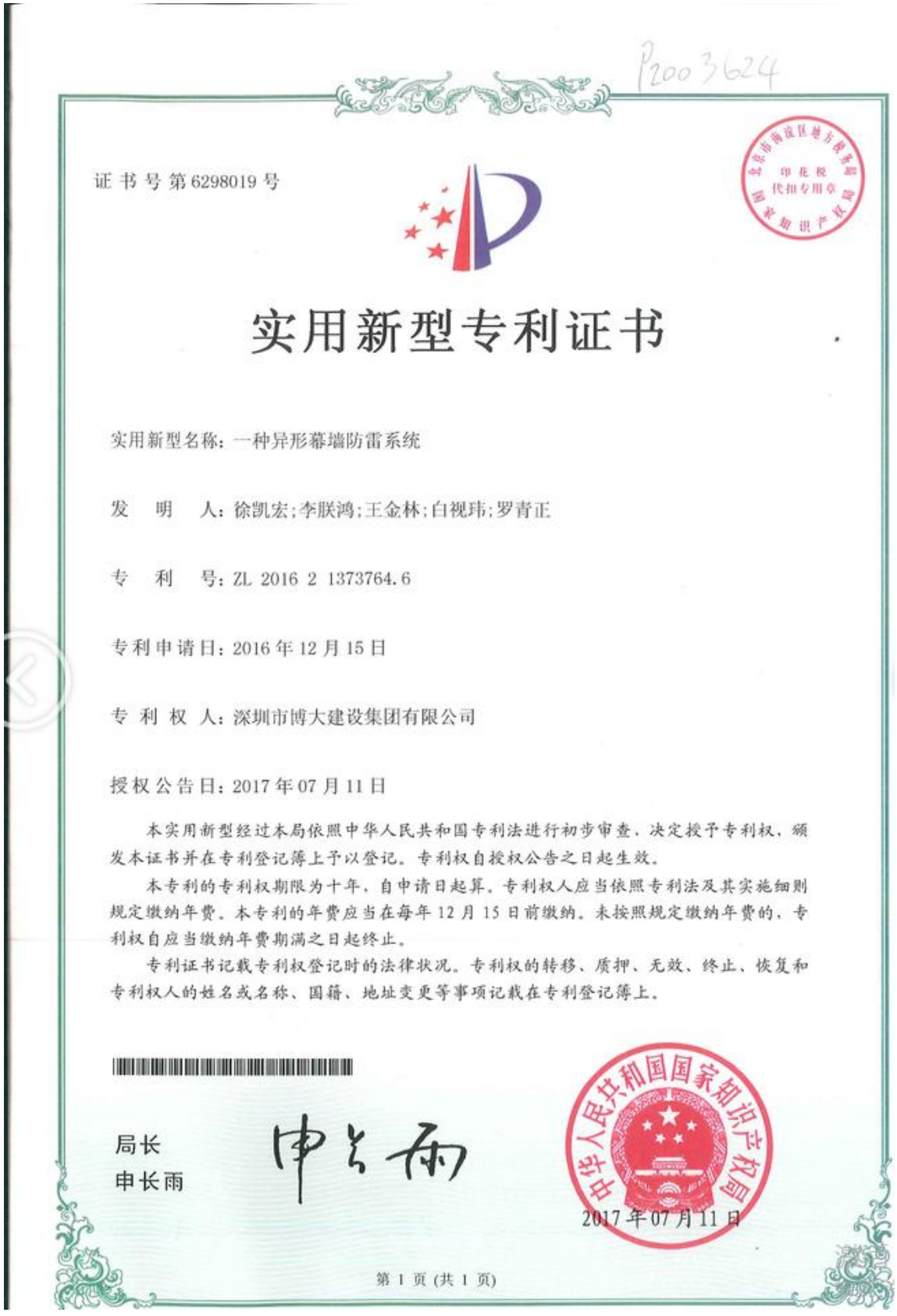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年07月11日

第 1 页 (共 1 页)

26、一种异型幕墙防雷系统



证书号第629801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异形幕墙防雷系统

发　明　人：徐凯宏；李朕鸿；王金林；白视玮；罗青正

专　利　号：ZL 2016 2 1373764.6

专利申请日：2016年12月15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7年07月11日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1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7年07月11日

第 1 页 (共 1 页)

27、一种高精度可调式复杂多曲装饰面结构



证书号第1587264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高精度可调式复杂多曲装饰面结构

发　明　人：徐凯宏;梁嘉龙;李微微;廖文勇

专　利　号：ZL 2021 2 2312904.6

专利申请日：2021年09月23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2年02月22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88913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2年02月22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28、全隐框幕墙结构



证书号第1620933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可调式蜂窝铝板幕墙结构

发　明　人：徐凯宏;李磊;石明影;丁庆丰

专　利　号：ZL 2021 2 2629682.0

专利申请日：2021年10月30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2年04月08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23951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2年04月08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6209331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0月3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李磊；石明彬；丁庆平

29、一种石材背景墙与曲面玻璃一体化设计结构



证书号第1648003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石材背景墙与曲面玻璃一体化设计结构

发　明　人：徐凯宏;沈雁飞;曾庆林;江昭宇

专　利　号：ZL 2021 2 2531539.8

专利申请日：2021年10月18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2年05月13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51662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2年05月13日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6480039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0月18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红宏；沈厚飞；曾庆林；江昭宇

30、一种住宅外墙保温系统的防热桥连接结构



证书号第16186056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住宅外墙保温系统的防热桥连接结构

发　明　人：徐凯宏;黄悠;魏建明;宋超

专　利　号：ZL 2021 2 2714824.3

专利申请日：2021年11月08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2年04月05日　　授权公告号：CN 21619560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2年04月05日

第 1 页(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31、一种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系统和方法

(19)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发明专利申请

(10)申请公布号 CN 112049291 A
(43)申请公布日 2020.12.08

(21)申请号 202010867999.5

(22)申请日 2020.08.26

(71)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72)发明人 徐凯宏 黄河 黄悠 梁嘉龙

(74)专利代理机构 深圳市凯博企服专利代理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4482
代理人 李梦男

(51)Int.Cl.
E04B 2/88(2006.01)
E04B 2/96(2006.01)
E06B 3/06(2006.01)
E06B 3/38(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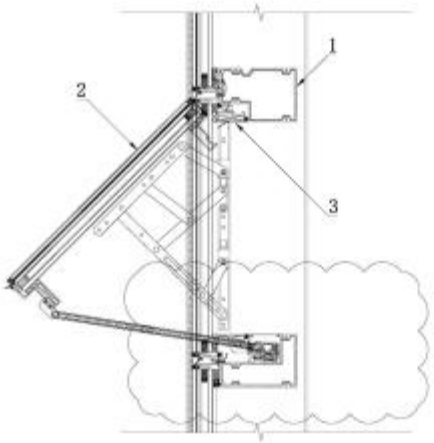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1页

(54)发明名称

一种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系统和方法

(57)摘要

本发明公开了一种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系统，包含通风窗和单元横梁，所述单元横梁包含单元横梁下口，所述通风窗固定设置在单元横梁的单元横梁下口，所述通风窗包含窗扇，所述窗扇为一体型材成型，所述通风窗和单元横梁固定连接。本发明的通风窗隐藏于单元横梁下口，位置隐蔽，不影响玻璃幕墙整体效果且兼顾幕墙整体通风效果，窗扇采用一体型材，隐藏式合页，室内外效果好；进而实现接近了电动开启的隐藏，使其放置在铝合金横梁部位，实现室内看不到开启器的目的。



CN 112049291 A

1.一种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系统，其特征在于：包含通风窗和单元横梁，所述单元横梁包含单元横梁下口，所述通风窗固定设置在单元横梁的单元横梁下口，所述通风窗包含窗扇，所述窗扇为一体型材成型，所述通风窗和单元横梁固定连接。

2.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系统，其特征在于：所述窗扇的各个棱角分别设置圆弧过渡或倒角。

3.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系统，其特征在于：所述单元横梁的各个棱角分别设置圆弧过渡或倒角。

4.一种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方法为将通风窗隐藏于单元横梁下口。

5.根据权利要求4所述的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方法，其特征在于：所述通风窗包含窗扇，所述窗扇采用一体型材。

6.根据权利要求5所述的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系统，其特征在于：所述窗扇的各个棱角分别设置圆弧过渡或倒角。

7.根据权利要求5所述的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系统，其特征在于：所述单元横梁的各个棱角分别设置圆弧过渡或倒角。

一种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系统和方法

技术领域

[0001] 本发明涉及一种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系统和方法，属于幕墙通风技术领域。

背景技术

[0002] 当今对建筑物的玻璃幕墙外观要求越来越高。传统上悬窗开启扇外观效果差，随着使用年限的增长，密封胶条的老化，易出现漏水的情况。以及难以兼顾当今建筑幕墙通风要求及建筑外观美观要求。因此，迫切需要一种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系统和方法，以解决现有技术中存在的这一问题。

[0003] 为了解决上述技术问题，特提出一种新的技术方案。

发明内容

[0004] 本发明的目的在于提供一种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系统和方法，以解决上述背景技术中提出的问题。

[0005] 为实现上述目的，本发明提供如下技术方案：一种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系统，包含通风窗和单元横梁，所述单元横梁包含单元横梁下口，所述通风窗固定设置在单元横梁的单元横梁下口，所述通风窗包含窗扇，所述窗扇为一体型材成型，所述通风窗和单元横梁固定连接。

[0006] 优选地，所述窗扇的各个棱角分别设置圆弧过渡或倒角。

[0007] 优选地，所述单元横梁的各个棱角分别设置圆弧过渡或倒角。

[0008] 一种单元式幕墙新型隐藏式通风方法，所述方法为将通风窗隐藏于单元横梁下口。

[0009] 优选地，所述通风窗包含窗扇，所述窗扇采用一体型材。

[0010] 优选地，所述窗扇的各个棱角分别设置圆弧过渡或倒角。

[0011] 优选地，所述单元横梁的各个棱角分别设置圆弧过渡或倒角。

[0012] 与现有技术相比，本发明的有益效果是：通风窗隐藏于单元横梁下口，位置隐蔽，不影响玻璃幕墙整体效果且兼顾幕墙整体通风效果，窗扇采用一体型材，隐藏式合页，室内外效果好；进而实现接近了电动开启的隐藏，使其放置在铝合金横梁部位，实现室内看不到开启器的目的。

附图说明

[0013] 图1为本发明的结构示意图。

具体实施方式

[0014] 下面将结合本发明实施例中的附图，对本发明实施例中的技术方案进行清楚、完整地描述，显然，所描述的实施例仅仅是本发明一部分实施例，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基于

32、一种装配式砌筑石材幕墙安装结构



证书号第1917348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装配式砌筑石材幕墙安装结构

发　明　人：徐凯宏;李立强;梁嘉龙;范辉;刘玉亮

专　利　号：ZL 2022 2 3565044.8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30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3年06月16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19640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6月16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9173489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3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李立强;梁嘉龙;范辉;刘玉亮

33、一种铝制封边的幕墙的横梁结构

证书号第1900763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铝制封边的幕墙的横梁结构

发　明　人：徐凯宏;周智聪;李微微;匡代君

专　利　号：ZL 2022 2 3536613.6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29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3年05月16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03371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5月16日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9007631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29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周智聪;李微微;匡代君

34、一种组合式铝合金复合板建筑幕墙



证书号第19003833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组合式铝合金复合板建筑幕墙

发　明　人：徐凯宏;黄悠;郭娟;梁嘉龙;王东

专　利　号：ZL 2022 2 3417953.7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20日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3年05月12日　　授权公告号：CN 21901164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5月12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9003833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2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明人：

徐凯宏;黄悠;郭娟;梁嘉龙;王东

35、一种双立柱单元体幕墙结构



证书号第1896910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双立柱单元体幕墙结构

发　明　人：徐凯宏;匡代君;李建军;郭娟;范辉

专　利　号：ZL 2022 2 3539884.7

专利申请日：2022年12月29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授权公告日：2023年05月09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99058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年05月09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8969101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2月29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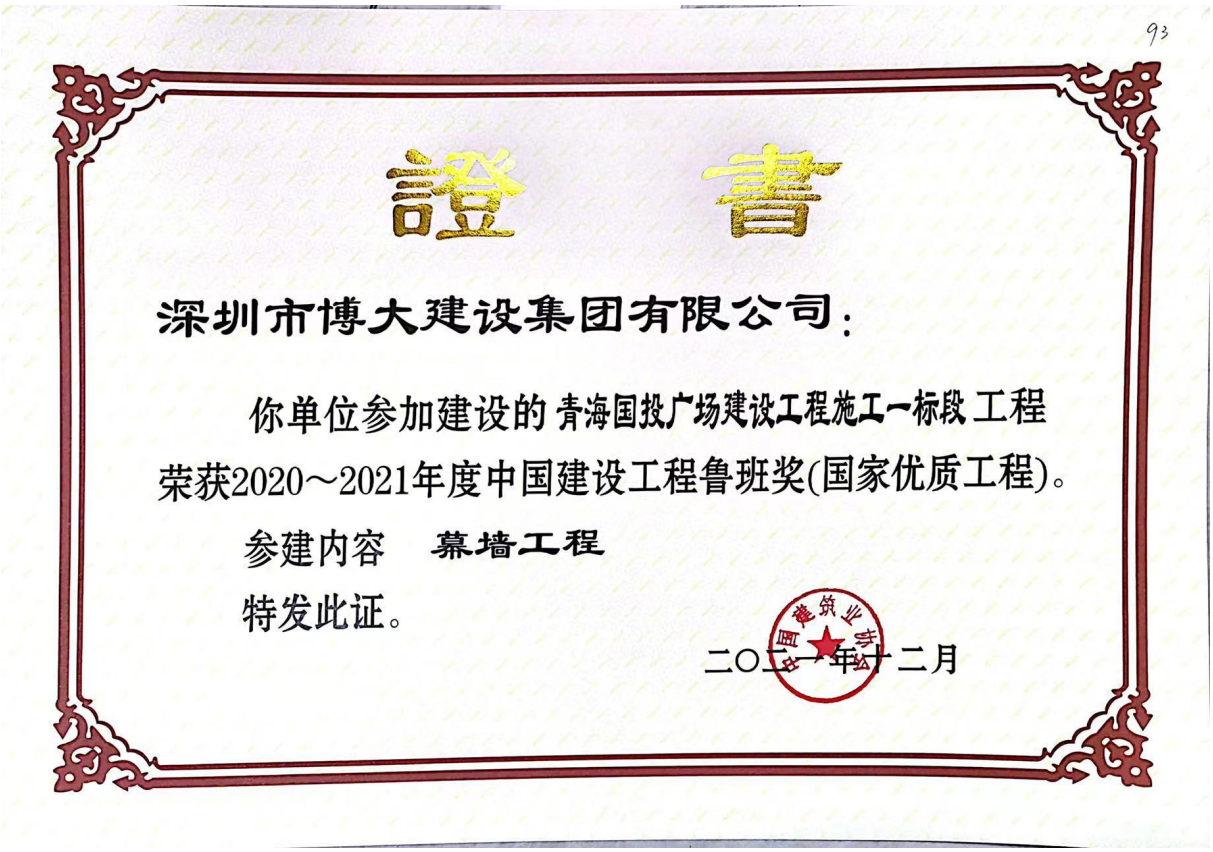
发明人：

徐凯宏;匡代君;李建军;郭娟;范辉

四、项目奖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1	青海国投广场建设工程施工一标段工程	鲁班奖	2021 年 12 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2	中铁大厦	鲁班奖	2023 年 11 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3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2024 年广州市建筑装饰优质工程奖	2024 年 6 月 20 日	广州市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4	柳州市图书馆（新馆）项目幕墙工程	2023 年度广西工程优质奖	2023 年 12 月	广西建筑装饰协会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5	中国-东盟（柳州）工业品展示交易中心（会展中心）二、三期总承包项目三期幕墙工程	2022 年度广西建筑装饰工程优质奖	2022 年 12 月	广西建筑装饰协会
6	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4 年 12 月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3 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20236 月 17 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7	蜂巢科技厂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2 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2022 年 7 月 18 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8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幕墙分包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9	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6 月 16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1 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2021 年 7 月 5 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10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1、青海国投广场建设工程施工一标段工程



93

證　書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青海国投广场建设工程施工一标段工程荣获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幕墙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项　编　:6301041605120101

青海省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工程名称	青海国投广场幕墙工程		
工程类型	房屋建筑工程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2016年2月17日
开标时间	2016年4月19日	开标地点	西宁地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中标单位	(91440300192407998T)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	陆仟叁佰玖拾肆万捌仟捌佰肆拾柒圆叁角壹分（￥6394.884731万元）		
中标工期/供货期	240（天）		
质量要求	合格		
项目经理/关键岗位人员	项目经理(谢安琪)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16 年 5 月 2 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意见： 盖　章 2016 年 4 月 21 日			
招标代理机构意见： 盖　章 2016 年 4 月 21 日			
招标投标监督机构意见： 同意备案 盖　章 2016 年 4 月 21 日			

BD 61-2016-0345

正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发包人：青海国投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 程 名 称：青海国投广场幕墙工程

施 工 地 址：西宁海湖新区

（GF—2013—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104
... 104
... 108
... 109
... 112
... 113
.... 114
.... 114
.... 116
.... 117
.... 118
.... 119
.... 120
.... 123
.... 124
..... 125
.... 126
..... 128
..... 129
..... 129
.....13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青海国投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青海国投广场幕墙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青海国投广场幕墙工程。

2.工程地点：西宁市海湖新区。

3.项目编号：DL201603—030。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工程图纸以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有内容。。

6.工程承包范围：工程图纸以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有内容，施工过程中发生的设计变更、工程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规定的内容。（详细承包范围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240 天。 计划开、竣工日期：具体以开工报告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确保省优，力争国优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陆仟叁佰玖拾肆万捌仟捌佰肆拾柒元叁角壹分 (¥63948847.3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伍仟伍佰伍拾元玖角壹分 (¥ 295550.9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尹西建 。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西宁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4 份，备案 1 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法定代表

（签字）

组织机构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

委托代理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择并承诺

的含义相

办议是合

5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2栋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269933

传　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www.szbdzs.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必须汇入深圳市建设大厦账户，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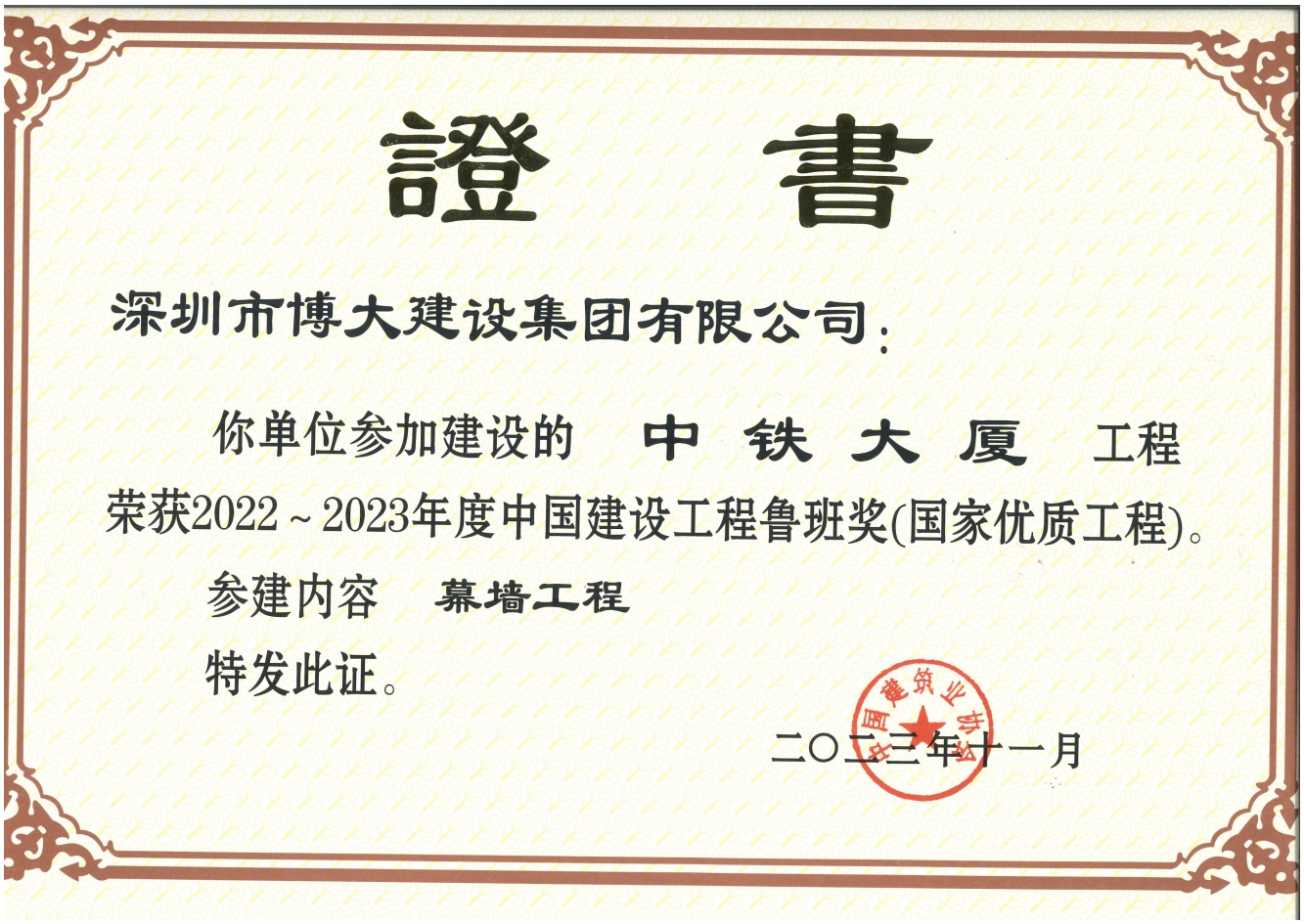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青海国投广场幕墙工程（B标）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21层地下2层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曾维田	开工日期	2016年9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谢安琪	项目技术负责人	曾维田	完工日期	2018年9月12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5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___项，符合规定 _____项 共抽查 ___项，符合规定 _____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_____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管理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8 年 9 月 12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8 年 9 月 12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谢安琪 2018 年 9 月 12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8 年 9 月 12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8 年 9 月 12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中铁大厦



證　書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加建设的　**中　铁　大　厦**　工程

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参建内容　幕墙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你单位于中铁大厦、中铁佳苑建设项目幕墙工程招标中，经评标小组综合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 96640281.03 元，工期 275 天，工程质量达到施工验收规范标准。

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10 天之内与总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招标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大厦、
中铁佳苑建设项目经理部

日　期：2019 年 9 月 27 日

编号：BF-专业-中铁大厦-2020-0014

中铁大厦、中铁佳苑建设项目幕墙工程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天津市塘沽区

签订日期：　2019 年 9 月 29 日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BF-专业-中铁大厦-2020-0014

承包人：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1）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10921189P

（2）税 务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3）电　话：010-51169898

（4）开户行：建行北京六里桥支行

（5）帐　号：11001045200056000613

（6）发票备注栏信息：项目名称：中铁大厦、中铁佳苑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昆明市呈贡区

（7）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写成：工程款

分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1）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079987

（2）税 务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3）电　话：0755-83269933

（4）开户行：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5）帐　号：8110 3010 1350 0201 312

（6）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7

（7）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专业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中铁大厦、中铁佳苑建设项目幕墙工程；

1.2 施工地点：昆明市呈贡区；

1.3 专业分包范围：13#楼和高层幕墙工程；

1.3.1 包括清理基层、定位、制作、安装、成品保护等相关工作

1.3.2 负责幕墙深化设计，BIM 建模；

1.3.3 负责提供幕墙预埋件及安装位置及幕墙预埋件制作安装预埋，包括后置埋件制作安装；

1.3.4 完成本工程结构、建筑、幕墙等图纸包含的幕墙工程的所有工序和措施工作；。

1.3.5 幕墙施工时，应配备必要的安全可靠的起重吊装工具和设备；

1.3.6 幕墙的放线、安装、避雷节点的制作安装、层间防火的制作安装、玻璃的加工制作安装；

1.3.7 配合与钢结构、泛光照明单位的图纸深化，钢结构上有关幕墙的预埋件施工。

1.3.8 成品保护

（1）吊篮升降应由专人负责，其里侧要设置弹性软质材料，防止碰坏幕墙和玻璃。收工时，应将吊篮放置在尚未安装幕墙的楼层(或地面上)固定好。

（2）已安装好的幕墙，应设专人看管，其上部应架设挡板遮盖，防止上层施工时，料具坠落损坏幕墙。上层进行电气焊作业时，应设置专用的“接火花斗”防止火花飞溅损坏幕墙。靠近幕墙附近施工时，亦应采取遮挡措施，防止污染铝合金材料和破损玻璃。

（3）竣工前应用擦窗机擦洗幕墙。

1.3.9 工程验收

（1）幕墙工程验收应在建筑物完工(不包括二次装修)后进行，验收前应将其表面擦洗干净。

（2）幕墙工程验收时应提交下列资料：

①、设计图纸、文件、设计修改和材料代用文件；

②、材料、构件出厂质量证书，型材试验报告、结构硅酮密封胶相容性和粘结力试验报告；

③、隐蔽工程验收文件；

④、施工安装自检记录。

（3）幕墙工程质量应按观感检验和抽样检验进行检验。以一幅幕墙为检验单元，每幅幕墙均应检验。

（4）幕墙工程观感检验，应按下列八点要求进行：

①、明框幕墙框料应竖直横平；幕墙分格玻璃拼缝应坚直横平，缝宽应均匀，并符合设计要求；

②、玻璃的品种、规格与色彩应与设计相符，色泽应基本均匀，铝合金料不应有析碱、发霉和镀膜脱落等现象；

③、玻璃的安装方向应正确；

④、金属材料的色彩应与设计相符，色泽应基本均匀，铝合金料不应有脱膜现象。

⑤、铝合金装饰压板，表面应平整，不应有肉眼可察觉的变形、疲纹或局部压碾等缺陷；

1.3.10 由于自身原因所引起的一切返工工作内容；

1.3.11 甲方安排的所有零星机械工作内容；

1.3.12 单层及整体超高所引起的工作内容；

1.3.13 各种材料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或多次倒运堆码整齐（场内指定地点）及装卸车等所增加的工作内容；

1.3.14 为满足工期要求进行抢工所增加的工作内容；

1.3.15 现场因整体规划等原因引起的临设、防护、材料、设备等二次甚至多次搭拆及倒运；

1.3.16 所有施工所产生垃圾的清理、外运到甲方指定地点；

1.3.17 机具易损件的更换；

1.3.18 在乙方的施工区（及周边道路、场区）、加工区、生活区、办公区按照云南安全文明工地的标准进行材料整理、卫生清理；

上述工程项目的具体内容、范围和要求，详见甲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的施工图纸、施工

总说明、工程做法以及相应的标准图、技术交底、设计变更、工程联系单等，甲方有权将上述工作内容根据今后施工图纸或者其他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乙方不得因此提出费用或工期索赔及其它任何要求。如上述工作乙方未按照甲方和合同的要求保质保量的进行施工，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单位施工，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担，其相应增加的费用在结算时从合同总价中扣除。

3.19 本幕墙工程中主要材料根据招标人的要求设定品牌范围，投标人根据自身条件综合报价，主要材料设备须在以下范围内选择。

注意：

a.玻璃（原厂原片）：（南玻、台玻、信义）

b.五金配件（进口）：（格屋、诺托、盖泽）

c.铝合金：（亚铝、兴发、凤铝）

d.铝板 ：（西铝、忻泰、铝模方）

e.胶条：（江阴海达、坚宜佳、龙亭）

f.结构密封胶：（美国道康宁、GE、瓦克）

1.4 专业分包项目：中铁大厦、中铁佳苑建设项目幕墙工程，详合同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

第二条 分包工作期限

2.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275 天，计划开始工作日期为 2019 年 9 月 30 日，结束工作日期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主。

2.2 如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进度不能满足本合同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必要的赶工措施，乙方应立即采取必要的步骤加快工程施工进度，以使其符合完工期限要求。因赶工所产生的费用均已包括在本合同约定的综合单价中。

2.3 关于工期的其他约定：无。

第三条 合同组成文件

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专业分包合同及附件、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招标文件（如果有）；

（4）投标文件（如果有）；

（5）施工图纸；

（6）现场签证；

（7）双方为实现分包合同目，就工程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价格调整除外）形成的会议纪要和记录。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实际合同价以最终结算为准。

4.2 合同总价（暂定）：96,640,281.03 元（大写：人民币玖仟陆佰陆拾肆万零贰佰捌拾壹元

零叁分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88,660,808.28 元（大写：人民币捌仟捌佰陆拾陆万零捌佰零捌元贰角捌分元），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 7,979,472.75 元（大写：人民币柒佰玖拾柒万玖仟肆佰柒拾贰元柒角伍分元），合同中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收政策及市场价格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到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则未开发票部分按照新税率重新计算含税价。

4.3 合同单价：详见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分包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为固定综合单价（不含增值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费用：

（1）为完成各项目及附属的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等相应工作所需的所有成本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水电费等，甲供材料费、甲供周转材料费、甲供机械费除外。下同）；

（2）甲供材料、机械设备的装卸、维护、倒运、管理等所需支出的所有成本及费用；

（3）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其他所有应承担义务所需支出的所有成本及费用；

（4）乙方的全部管理费用、缴纳的规费、利润、增值税附加等；

（5）其他相关费用。

4.4 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了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因素，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索赔或其他调增合同价款的要求。

4.5 双方特别约定：

4.5.1 关于合同综合单价的调整、分包工程量的增加，双方须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5.2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对于合同外发生的零星用工，应经分包负责人、现场负责人及项目经理共同签字后方可作为最终结算依据，缺少任何一方签字均不能作为结算依据。《零星用工单》应在完成后 7 日内上报核对并计入当期结算，乙方不能按要求上报的，丧失要求追加结算及付款的权利。

4.6 关于合同价款的其他约定：本合同为单价合同，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招标图纸范围内的工程量增减单价不作任何调整。

第五条 计量、结算与支付

5.1 计量

5.1.1 工程数量：详见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附件一中所列工程数量为暂定数量，不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结算时以实际完成且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工程数量为准。

5.1.2 本合同实行按 月 计量，乙方编制当期已完合格工程数量清单（含补充协议新增项目及现场签证）并附必要的依据，于每月 16 前上报甲方复核；甲方于 2 日内完成复核，由双方工地代表签字确认，作为结算依据。

5.1.3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相应的计量资料，或提交的计量资料不符合甲方要求且未按甲方要求整改的，甲方有权自行编制当期结算书。

5.1.4 以下情况甲方有权不予计量：

（1）未经过现场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工程量；

附件 10 职业安全卫生协议书
附件 11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协议
附件 12 分包单位治安责任保证书
附件 13 消防安全责任保证书
附件 14 质量管理办法
附件 15 进度管理办法
附件 16 廉洁工程共建协议书
附件 17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协议书
附件 18 关于印发《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劳务工工资管理办法》的通知
（以下无合同正文）

承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28 号诺德中心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分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施 工 单 位 工 程 竣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	中铁大厦	开完工日期	2018年3月1日至2021年 9月30 日
工程地点	呈贡区彩云南路与联大街交汇处	基础类型	桩筏基础
建设单位	昆明中铁总部大厦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型钢混凝土核心筒+钢外框架
勘察单位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建安造价	58515.11 万元
设计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类型	☑建筑工程 □市政工程 □ 轨道工程
监理单位	昆明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ZBDS-YS-2018-001

主要工程内容	中铁大厦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节能、智能建筑、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暖通、建筑电气分部工程施工。
施工单位质量责任行为履行情况：是否依法承揽工程、分包工程,是否建立工程质量保证体系，是否建立各级质量责任制及质量控制程序；	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承揽工程及分包工程，依照相关规定建立完善的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及项目各级质量责任制，签订质量责任承诺书，施工前依据图纸设计及规范要求进行方案编制及技术交底，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三检制”及隐蔽验收会签制度。
本工程是否已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已按照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内容。
在施工过程中，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和强制性条文的情况；	施工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和强制性条文等要求，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验收合格。
施工过程中质量问题的整改及回复情况	施工单位积极配合质量监督部门及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质量监督检查，按要求完成质量问题整改及回复。
其他情况	无

单位工程质量评价	分部工程质量检查评定情况	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验收合格； 2、主体结构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验收合格； 3、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验收合格； 4、屋面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验收合格； 5、建筑给排水及暖通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验收合格； 6、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验收合格； 7、建筑电气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验收合格； 8、智能建筑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验收合格； 9、建筑节能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单位验收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情况	设计修改文件、原材料质量证明、进场检（试）验报告、隐蔽验收记录、施工试验记录等齐全、有效、合格，整理、组卷符合要求。
	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性检测情况	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图纸设计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要求进行施工，经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专业检测单位监督检测，结构安全及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
	观感质量核查情况	观感质量自评为好，综合验收为好
	自评意见	优良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章）：
（签名）路小益
（签字）

施工单位负责人：
（签名）张建喜
（签字）

联系电话：

（公章）

2021年10月23日

备注：1.评价需按项目单位工程划分逐项填写；
2.本报告一式五份，施工、建设、监理、监督机构、备案机构各一份。

昆明市建设工程
竣 工 验 收 备 案 证 明 书

昆质安备 FJ-2021-11-068 号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要求，中铁大厦竣工验收备案文件收集齐全，符合要求，予以备案，特发此证。

行政审批服务窗口

（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备案专用章）

2021 年 11 月 16 日

工程名称	中铁大厦		
工程地址	呈贡核心区，联大街以南，彩云南路以西		
工程规模	合同价格：58515.11 万元 申请备案面积：总面积 104399.55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84881.2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9518.29 平方米，共 1 栋（地上 40 层，地下 3 层）。		
竣工验收时间	2021 年 11 月 2 日		
建设单位	昆明中铁总部大厦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胡晓良
勘察单位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春雷
设计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霜
施工单位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路小金
监理单位	昆明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唐正华
检测单位	云南楚天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实体/专项）	项目负责人	杨绍礼
备案机构	监督登记号：昆质安监[2018-10-076FJ] 号 （昆明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总站备案章） 2021 年 11 月 16 日		

注意事项：

一、建设单位持本证方可将已竣工验收备案的建设工程进行权属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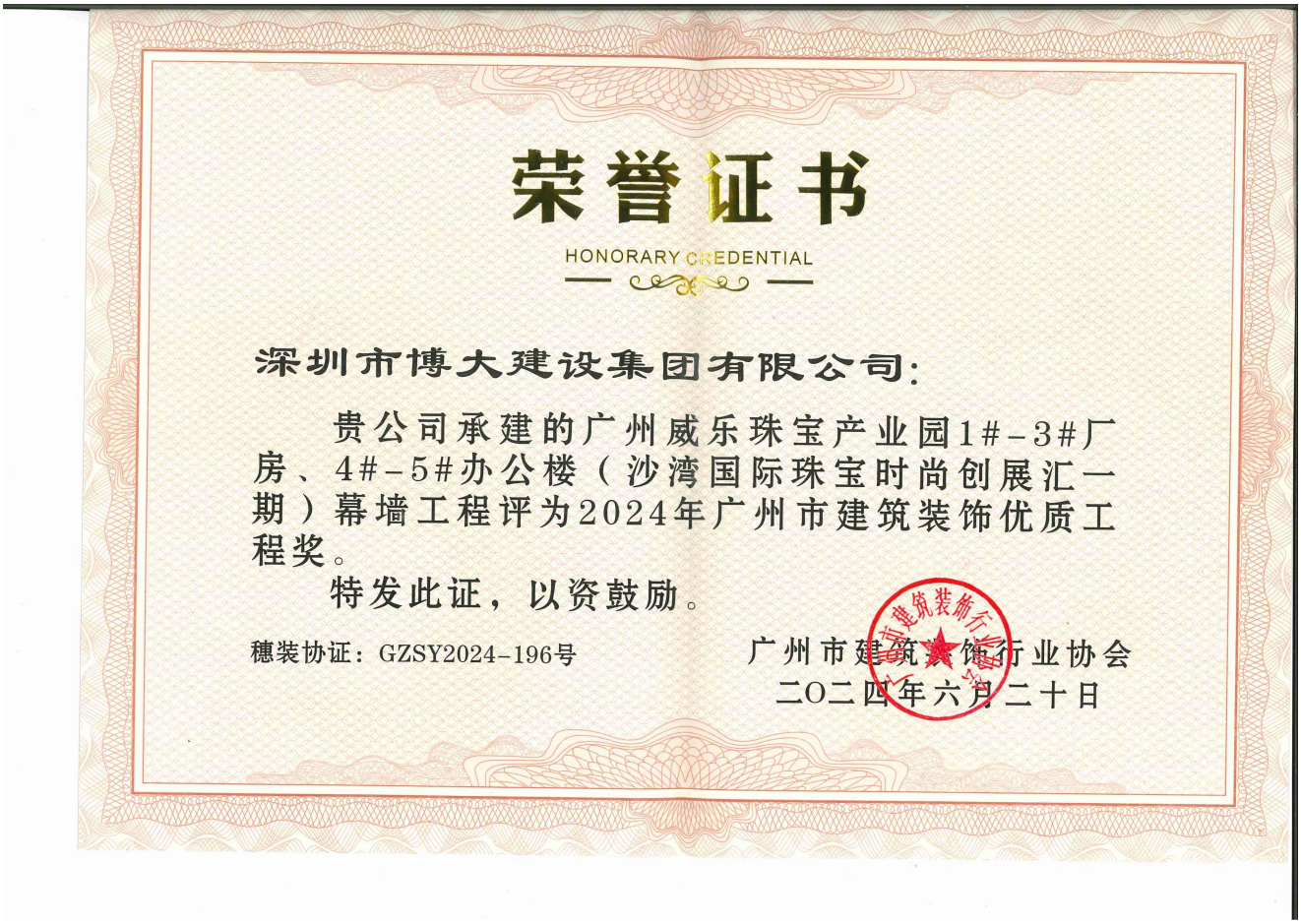
二、本证加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专用章后方为有效。

三、未经发证单位许可，本证不得随意变更；如有遗失或损毁，应及时向备案机关申请补办。

本表一式 5 份，施工、监理、备案机构各一份，建设单位二份。

3、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

幕墙工程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贵公司承建的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评为2024年广州市建筑装饰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穗装协证：GZSY2024-196号

广州市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日

SGZY-2022-209

正本

合同编号：WL-CZH-G2022031101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工程编号：

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发 包 人：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4月26日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沙湾街

工程内容：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完成图纸中幕墙工程的一切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幕墙工程的所包含预埋件、后置埋件、铝合金框玻璃幕墙、装饰线、铝板幕墙、排水系统幕墙与建筑物主体结构物之间的层间防火填堵、各功能分区的竖向封堵、室内与幕墙连接的栏杆、幕墙防雷系统、检测试验（含四性试验等）等为满足本工程外立面效果及相关功能需求的一切工作内容。

工程规模：1~2#栋幕墙面积约 36250 ㎡、3#栋幕墙面积约 21840 ㎡、4~5#栋幕墙面积约 27410 ㎡。（具体数量以设计图为准）。

结构形式：框架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0】7337 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0】7329 号。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照发包人提供的依据，完成图纸中幕墙工程的一切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幕墙工程的所包含预埋件、后置埋件、铝合金框玻璃幕墙、装饰线、铝板幕墙、排水系统幕墙与建筑物主体结构物之间的层间防火填堵、各功能分区的竖向封堵、室内与幕墙连接的栏杆、幕墙防雷系统、检测试验（含四性试验等）等为满足本工程外立面效果及相关功能需求的一切工作内容。具体建设工程需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具体内容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以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

第一阶段（合同签订后进场至各楼栋主体封顶）：

依据主体施工进度，配合完成前期工作（含预埋件安装、样板确认及第一批主材订料时间）。

第二阶段：

1 号-2 号厂房完工日期： 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 190 日历天 。

3 号厂房完工日期：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 160 日历天 。

4号-5号办公楼完工日期：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145 日历天。

自监理人（或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开始，至完成本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包括项目实体及相关资料，并经发包人按相关规定组织竣工验收合格。非承包人的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所有项目均应按国家、地方或行业有关现行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验收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合同包干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陆佰柒拾贰万捌仟肆佰陆拾壹元壹角叁分；

（小写）：126728461.13。

（其中包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目单价：☑详见合同附件五《合同报价书》；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承包人收取工程款时提供税务部门认可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除非另有变更或签证，本合同按施工图纸及本合同工程量清单计价所列承包范围实行总价包干。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幕墙招标文件、专业承包技术要求、承包人承包范围及总包配合管理服务内容、投标文件。

六、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4 月 26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福涌福龙公路沙湾珠宝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84738022
传　　真：020-8473802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沙湾支行
帐　　号：44001531403050027525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豪威科技大厦 3-4F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268669
传　　真：（0755）83215509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邮政编码：518000
电子邮箱：boda@szbdzs.com

幕墙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纪要

GD422 0 2

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监督登记号	PYJD20200720002
幕墙(高度、面积)	94.95m、58090.00平方米			工程造价	96317790.23元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9月20日
见证员	陈名华			培训证号	穗建协培2022081295号
建设单位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注册证号	91440113743595 48XQ
设计单位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111003389	注册证号	S034410377
幕墙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017104	注册证号	91440300192407 998T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332251	注册证号	91440101MA5CQE FG3H
监理单位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E244006762	注册证号	91440113191464 8193
检测单位建材见证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1001	注册证号	91440111721900 682K
	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0015	注册证号	91441302MA4WWE B81K
	广东裕恒工程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证号	2017192742R	注册证号	91440116063312 650E

质量情况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　告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结论		

专业承包单位(公章)	总承包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6日

幕墙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纪要

GD422 0 1

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4号-5号）办公楼			监督登记号	PYJD20200720002
幕墙(高度、面积)	86.2m、27410平方米			工程造价	126728461.13元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6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6月16日
见证员	陈名华			培训证号	穗建协培2022081295号
建设单位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注册证号	91440113743595 48XQ
设计单位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111003389	注册证号	S034410377
幕墙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017104	注册证号	91440300192407 998T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332251	注册证号	91440101MA5CQE FG3H
监理单位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E244006762	注册证号	91440113191464 8193
检测单位建材见证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1001	注册证号	91440111721900 682K
	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0015	注册证号	91441302MA4WWE B81K
	广东裕恒工程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证号	2017192742R	注册证号	91440116063312 650E

质量情况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　告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专业承包单位（公章）	总承包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20 年 月 日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张成尧 注册号：1100338-010 有效期：至2023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专用章 蔡洁 粤1442018201906863(00) 建筑 2025.08.30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05550 有效期2025.05.08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1-2号厂房玻璃幕墙安装	48	检查评定合格	
2	1-2号厂房金属幕墙安装	16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6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年 月 日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吊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板块面层吊顶	2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赖松	项目负责人签名：龚洁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年 月 日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细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1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1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赖松	项目负责人签名：龚洁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年 月 日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围护系统节能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0][4]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1-2号厂房幕墙节能	51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51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GD-C5-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4号~5号）办公楼【±0.000以上】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29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全隔幕墙安装	15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4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有效	齐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年 月 日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4、柳州市图书馆（新馆）项目幕墙工程



广西建筑装饰工程优质奖

（建筑幕墙类）

证　书

经评审，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柳州市图书馆（新馆）项目幕墙工程被评为2023年度广西建筑装饰工程优质奖（广西建筑装饰行业最高工程质量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广西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柳州市图书馆（新馆）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BD SH-2021-0377

合同编号: ZJKG/HN/2020-052/FBHT/030

柳州市图书馆（新馆）项目
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承 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签约时间: 2021 年 6 月 7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 甲方）

法定代表人: 王宏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分　包　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徐凯宏

住　　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八道豪威科技大厦 3F

资质证书号码: D244017104（施工资质）/A144003655-6/1（设计资质）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施工资质）/至 2024 年 02 月 20 日（设计资质）

营业执照号码: 91440300192407998T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 安许证字【2016】021437 延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柳州市图书馆（新馆）总承包项目幕墙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 柳州市柳东新区九子岭大道与横三路交叉路口西南侧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柳州市图书馆（新馆）幕墙工程

包括项目幕墙工程全部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玻璃幕墙、外立面铝格栅、铝板幕墙、地弹门、金属百叶窗、消防救援窗、防火窗、装饰线条、防雷系统、室外构造物百叶窗及以上所需埋件制作安装等全部工作内容。详细的工作内容和范围以合同图纸、设计总说明、合同条款为准。(具体范围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具体内容至少包括但不限于:

(1)幕墙施工方案编制、效果图出图、排版图深化、竣工图编制、BIM模型搭建及配合、制作、运输、安装施及工幕墙与各专业交界面深化(包括：施工过程设计单位、招标单位提出及新增设计深化指令等)等为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一切涉及图纸类相关的所有内容；如有优化方案，需于合同签订后15日内提出并提交甲方审核，甲方审核后方可进行优化施工。

(2)气动排烟装置系统暂由乙方设计施工，但甲方有权对此部分施工内容进行调整(有权对此部分施工内容划分给第三方施工)。

(3)幕墙材料品牌及样品的送样确认、材料采购、加工及运输、材料的试验检测、安装施工、视觉样板的制作安装、调整及拆除，配合甲方对各种材料的确定及认价工作;

(4)文明施工、安全、质量、材料试验检测、四性检测(包括试验样板制作安装费用)、成品保护、技术方案、工程相关资料的搜集、制作、归档和移交、备案以及为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一切组织措施、技术措施、安全措施、施工措施相关所有内容；检测方面包含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水密性、气密性、风压变形性、平面内位移试验等以及完工验收时的100%淋水试验等所有检测试验，后置埋件拉拔试验检测，焊缝探伤检测、硅胶相溶性试验、玻璃节能试验。

(5)施工图预算编制、签证报价、竣工结算书编制等完成上述工程所需的一切涉及报价类的相关所有内容;

(6)配合土建、机电安装、室内装饰、市政工程、园林绿化、泛光照明等其他专业范围的施工，自行解决上道工序造成的影响。乙方施工所用的吊篮拆除时间需报送甲方同意后方可拆除，甲方负责协调其他单位使用吊篮的时间或

部位，发生的费用按中标单价中的吊篮台班费用计取。如乙方擅自提前拆除吊篮，则承担二次安装吊篮的2倍费用予以扣除。

乙方应严格遵守业主或甲方下发的工期指令，甲方有权调整（缩减或增加）乙方工程承包范围，价格按本合同执行不调整。若因乙方施工进度、质量未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担已施工部分的缺陷保修责任。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 下浮率 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本合同工程量为经双方确认的工程量，即使固定工程量存在错、漏，乙方也不能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价款。若工程未发生签证变更，则双方不再重新核量；若因签证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减，在结算时仅对变更部分进行核算。

□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单价固定包干（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及综合单价分析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单价均不调整。

☑下浮率合同。下浮率 22 %，该费率不因合同价款的调整而改变。下浮基数以甲方跟业主确认的乙方承包范围对应工作内容的最终结算价为准。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本工程实行限额设计，乙方已知晓并与甲方共同遵循主合同（总包合同）对限额设计的约定，在深化设计和施工过程中共同控制成本和造价。乙方不得因业主或甲方对图纸优化、缩减造价等原因，向甲方提出费用补偿。

本分包工程深化设计、施工图预算及结算限额为人民币 107000000.00 元（定额认价上限）。

限额说明如下：定额认价上限暂定为A万元，A为本工程乙方承包范围的概算限额，原则上不可超过该限额，甲、乙双方的结算金额=A*（1-B%）*（1-a%）-D±E

注：定额认价上限为柳州市财政局或审计局最终审定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程量总造价。

上述字母表达含义如下：

A： 甲方与建设单位的结算价（下浮前）；

B%: 甲方与建设单位下浮率=0.3%;

a%: 乙方投标下浮率= 22 %;

D: 水电费;

E: 相关奖罚款、分摊。

如有发生需乙方上交的各项费用和违约金，甲方有权从下浮后的最终结算价中直接扣除。

2.2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仟叁佰贰拾万零玖仟陆佰贰拾元整（¥83209620.00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柒仟陆佰叁拾叁万玖仟壹佰元玖角贰分（¥76339100.92元），增值税率为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陆佰捌拾柒万零伍佰壹拾玖元零捌分（¥6870519.08元）。

（注：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107000000.00*(1-0.3%)*(1-22%)后的暂定价格，合同暂定总价仅作为进度款计量计价参考依据，不作为最终结算依据。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相关要求调整，并在进度计量及结算中予以调整。

2.3 以上价格为完成本分包工程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

（1）人工费：包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职工福利、保险、各种假期的特殊工资等;

（2）材料费：主材（甲供材除外）和辅材的原价、运杂费、运输损耗、采购和保管费等;

（3）工机具设备费：施工机械设备使用费、折旧费、大修理费、经常修理费、安拆及场外运输费、人工费、燃料动力费等;

（4）措施费：实际施工中必须发生的施工准备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的全部费用。如：安全、文明施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装费、施工排水费、施工降水费、治污减霾费、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专业措施费（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脚手架等）;

（5）管理费：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劳动保险和职工福利费、劳动保护费、检验试验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财产保险费、财务费、其他费用（批准及许可手续费、技术开发及转让、咨询、法律顾问、保险等）、合理利润等;

（6）规费：社保、住房公积金等按国家法律法规必须缴纳的费用；

（7）税金：按国家税法和合同约定应由乙方缴纳的税金；

（8）其他：专项方案论证、工程评优相关费用、测试费、工程超高费、赶工费、风险费、资金占用费、以及与其他分包商的配合费等。

2.4 应向政府各部门缴纳的相关费用，以及施工中发生的环境保护、治理及采取措施所发生的费用，按最终结算价的 / %计取。由甲方代扣代缴的，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

2.5 施工用水电费暂按合同额的 1 %计取，甲方有权选择从进度款中扣收，结算时按最终结算价的 1 %计取。如乙方要求甲方开具增值税抵扣发票的，扣款=（最终结算价* 1 %）*（1+ 13 %）。

三、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04 月 28 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的进场通知为准）；

3.2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30 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242 天。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雾霾、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发生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否则工期不予延长。

乙方已将上述原因导致的工程暂停影响在投标报价阶段予以了充分考虑，已将相关工期和费用影响计入了签约合同价和工期控制措施中，不再另计费用。

3.4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 2 年。

四、工程质量标准

4.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 乙方必须严格按经设计院、业主认可的

本工程的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工程文件中规定和现行的国家、地方颁发的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组织施工，通过甲方、业主、监理、质监站的验收和确认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4.2 质量创优目标：广西壮族自治区优质工程奖。

4.3 安全文明创优目标：现场杜绝发生重伤、死亡事故；无直接经济损失超过5万元的环境、职业健康责任事故；轻伤频率控制在千分之二以内。确保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五、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本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且互为说明，若出现含糊和/或歧义时，应按以下先后次序作出解释。甲方有权就某项文件中含糊或歧义的内容作出解释和校正，且此类解释和校正文件具有优先解释效力。

1、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

3、本合同专用条件的补充条款

4、本合同专用条件及附件

5、本合同通用条件

6、中标通知书（如有）

7、投标书及双方明示纳入本合同的投标书其他部分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图纸

10、工程量清单

11、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2、甲方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上述文件按“前优于后”的顺序进行解释。如同一序列文件中之条款和/或条件发生不一致，应按该类文件的签署生效时间按“后优于前”的顺序进行解释。对于同一类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词语含义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七、承诺

7.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7.2 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厦 38 层 3801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4 月 25 日

质安监档表 24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柳州市图书馆（新馆）

建设单位：广西柳州市东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2 年 11 月 17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柳州市图书馆（新馆）		
工 程 地 址	柳州市柳东新区核心区横三路以南、纵十路以西、支路十三以北		
建 筑 面 积 （或工程规模）	79934.98	结构类型、 层　数	钢框架-剪力墙混合结构，地下1层地上8层
开 工 时 间	2020年　11 月　1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经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各单位组成验收小组共同验收，一致认可以下几方面意见：

1、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满足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需要。

2、设计文件及设计修改文件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设计规范，施工图的设计深度和质量达到规范要求，满足了对建筑的安全使用要求。

3、施工单位能按照合同、设计文件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有完整的施工技术管理资料档案，能较好的完成施工任务。

4、该工程共10个分部，检验批资料完整，全部验收合格。

5、工程施工技术资料齐全、真实有效，符合规范要求。

6、本工程按照国家基本建设程序进行施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查 10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 366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66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情况实属，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主要 使用功能核 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12 项，符合要求 112 项， 共抽查 112 项，符合要求 11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情况实属，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94 项，符合要求 294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同意验收。

文 件 资 料 检 查 情 况 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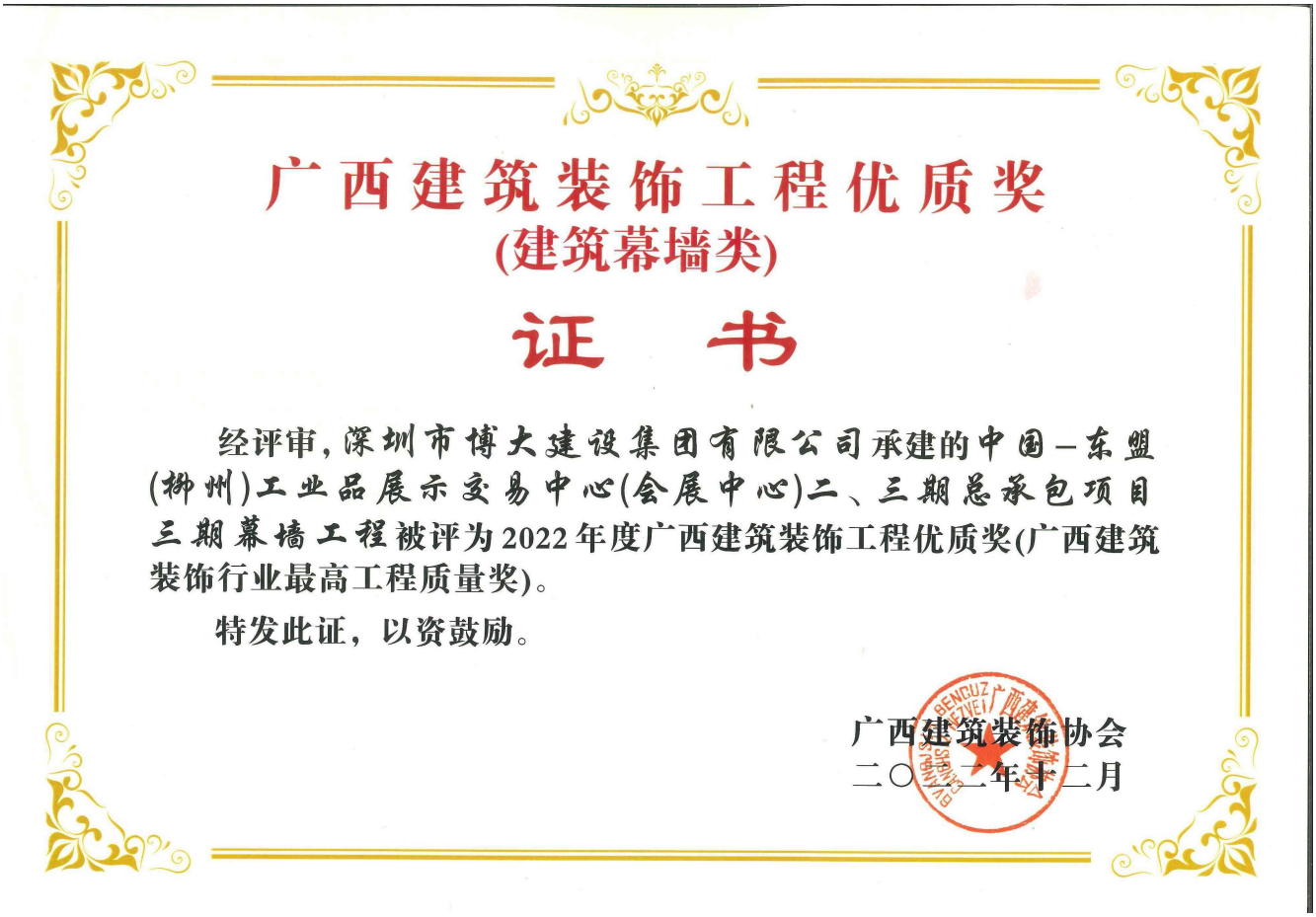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范》 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有立项批文、中标通知书等文件，有工程竣工验收告知书、竣工验收方案等，资料齐全。
施工单位资料	有施工合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及管理资料、工程竣工报告、竣工图等，已按要求整理，资料齐全。
勘察单位资料	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等勘察文件，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勘察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有设计文件，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有实施情况检查报告，资料齐全。
监理单位资料	有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记录、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等资，已按要求整理，资料齐全。

综合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副组长				
	其他成员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5、中国-东盟（柳州）工业品展示交易中心（会展中心）二、三期总承包项目三期幕墙工程



广西建筑装饰工程优质奖
(建筑幕墙类)
证　书

经评审，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中国－东盟(柳州)工业品展示交易中心(会展中心)二、三期总承包项目三期幕墙工程被评为2022年度广西建筑装饰工程优质奖(广西建筑装饰行业最高工程质量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广西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BDSGZY 2019-1076

合同编号：ZJGG/HN/2017-024/FBHT/049

中国-东盟（柳州）工业品展示交易中心三期（会展中心）幕墙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承 包 人：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签约时间：2019 年 11 月 22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建钢构有限公司 （甲方）

法定代表人：王 宏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中心路 3331 号中建钢构大厦 2701 室

分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资质证书号码：D244017104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筑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 年 1 月 11 日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192407998T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 安许证字（2016）021437 延

鉴于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甲方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乙方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乙方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中国-东盟（柳州）工业品展示交易中心（会展中心）二、三期总承包项目三期幕墙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柳州市柳东新区新柳大道南侧 115 号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中国-东盟（柳州）工业品展示交易中心三期（会展中心）幕墙工程，按照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图及有关修改文件施工，其中包括：（1）完成幕墙系统有关孔洞的预留，完成土建结构预埋件的预埋；（2）负责牵头并应用BIM技术进行图纸深化设计及图纸综合深化，包括不局限于综合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局部图、节点图等；负责配合各专业图纸的深化设计，包括不局限于与泛光及景观照明、防雷接地及机电其它专业，并满足施工要求；（3）幕墙专业玻璃幕墙、埋件、铝板幕墙及檐口、彩釉玻璃幕墙、岩棉夹芯板、铝合金百叶窗、铝合金线条、消防救援窗电子开启装置、钢化玻璃雨棚、采光井、幕墙防雷接地、铝管格栅、室外吊顶、幕墙进出风百叶、地弹门、消防救援窗和电动下悬窗、幕墙专业钢梁（幕墙主次龙骨外的钢梁）、面漆、防火涂料、玻璃栏杆、铝板或不锈钢包板的供应、安装、检测及验收；（4）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完成幕墙的检测及试验，验收一次性通过；（5）负责有关设备及材料进场检验及检测，有关设备材料必须为业主、监理及甲方认可之品牌；（6）配合消防单位完成消防验收（如包括材料检测或3C认证），取得消防验收证明书，以上配合验收费用包含在合同报价范围内；（7）负责完成幕墙与墙体、幕墙与楼板接合处防火封堵及封堵工作；（8）甲方书面委托确认增加或调整的其他工程。

乙方应严格遵守发包人或甲方下发的工期指令，因乙方施工进度、质量等未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可自行缩减乙方工程承包范围，或另行委托第三方施工或进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承担此部分施工内容的缺陷保修责任。

二、合同价款

2.1 本分包合同为 □固定总价 □固定综合单价 ■定额计价下浮 合同。

2.2 暂定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人民币 伍仟肆佰柒拾捌万陆仟伍佰圆整（大写）；（小写）￥54786500.00 元。

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50262844.04 元，增值税税金为 4523655.96 元。

招标设计概算价、合同暂定总价仅作为进度款计量计价参考依据，不作为最终结算依据。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相关要求调整，并在进度计量及结算中予以调整。

本工程实行限额设计，乙方已知晓并与甲方共同遵循主合同对限额设计的约

定，在深化设计和施工过程中共同控制成本和造价。乙方不得因业主或甲方对图纸优化、缩减造价等原因，向甲方提出费用补偿。本分包工程深化设计、施工图预算及结算限额控制价为 69350000.00 元，乙方不得突破。

本分包工程最终结算价是以甲方与建设单位、柳州市财政局（或经财政部门委托的第三方机构）、柳州市审计局共同审定的结算价为基准价（主合同让利前），下浮 21% 并扣除各项分摊费用（含建安劳保费）、罚款及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后的价格。

本分包工程最终结算价=基准价*（1- (21%) ）-各项分摊费用（含建安劳保费等）-罚款-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

2.3 合同价格已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设备费，水电费、乙方自身管理费，赶工费，文明施工费，劳保费，劳动保险费，施工安全措施费及其它措施费，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临时设施费，现场临水临电、消防布置费，材料转运费，相关检验检测费，场地清理费，保修费，BIM 费，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备案等一切批准、许可手续费，建安劳保费，保险、保函，利润，各类行政规费、税金等为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内容的相关一切费用。

2.4 合同价格已经充分考虑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因素（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规范、标准或要求等对本工程的技术图纸、质量要求有所修改所产生的费用，施工图纸可能未注明的细部做法、深化设计图纸局部修正和调整、深化设计不足导致的工程价款变化等），除经甲方同意与本工程建设单位约定所增加的费用及双方另有约定外一律不予调整。

2.5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与结算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及与付款等额的收据给甲方。如乙方不提供发票（或发票不合格），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发票累积数额应与结算款相符。

2.6 本分包工程最终结算开票金额=经财政部门委托的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审核和财政局审定后扣除下浮率的结算总金额- 应由乙方分摊的各项费用；

2.7 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业主指定分包需要，调整乙方施工范围，乙方不得提出任何异议和赔偿要求，且无论甲方如何调整，双方合同价款及计价原则仍按照本协议书第二条相关约定执行。

2.8 计价原则：

1）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

3）《广西壮族自治区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配套市政工程费用定额（2014）；

4）《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2013）；

5)《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人工材料配合比机械台班参考价》(2013)；

6）《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费用定额》（2013）；

7）《广西壮族自治区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园林绿化及仿古建筑工程费用定额》（2013）；

8）《广西壮族自治区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15）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安装工程费用定额》（2015）；

9）《关于调整安装市政等工程费用定额有关规定的通知》(桂建标[2015]5号)；

10）“合同预算”各费用计算的其他约定：

注：当上述定额无适用的定额子目可套用时，可执行相关专业定额的类似子目，无类似定额的，可协商编制一次性补充定额，确定合理的价格。

10.1）定额中管理费和利润按《广西建设工程费用定额》中费率区间的中值计算；

10.2）措施费根据经批准的施工方案计算，凡《广西建设工程费用定额》中有费率区间选择的均按费率区间的中值计算。

10.3)计日工价格按当地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中的信息价乘以综合费率计算；综合费率按自治区计价定额有关规定计算；

10.4）规费和税金按国家、自治区建设主管部门或税务主管部门的规定计算。如遇国家相关税收法规发生重大变化，由此导致的税费按新政策执行，由此增减的税费，进行相应调整。

10.5)人工工资按项目施工同一时间的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最新文件中的市综合工资单价或市有关人工工资文件执行。

10.6）材料价格按项目实施同一时间前一期的《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公布的预算价格和市场调查价格。《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没有的价格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当期相应材料单价计取，上述信息价都没有刊

登的根据确认的市场调查价。

10.7）机械台班单价如在上述定额、《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均无对应项的，单价按双方确认的市场调查价执行。

10.8）合同约定以2017年第9期《柳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公布的预算价格和市场调差价格作为预算基期编制施工图预算。

当上述定额无适用的定额子目可套用时，可执行相关专业定额的类似子目，无类似定额的，可协商编制一次性补充定额，确定合理的价格。最终以发包人审核为准。

人工、材料、机械调差：人工、材料、机械调差范围和调差方式见专业条款第34.2条，涨跌超过±5%可进行调差。

上述计价办法与甲方总承包合同一致，如有矛盾，以甲方总承包合同约定计价办法为准。

2.9 鉴于乙方是一个有经验的幕墙专业施工承包商，对市场风险、施工现场及施工条件已了解清楚和熟悉，对施工中遇到的困难已做了充分而精确的估计。因此，乙方不会因市场行情涨跌以及所有一切不利于乙方的因素而要求调整下浮率。

三、工期

3.1 开工日期：以甲方项目部正式开工通知为准；

3.2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竣工；

具体以甲方进度计划要求的开工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包含法定节假日在内，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冬季施工、高温、降雨、降雪、雾霾、大风、沙尘暴、冰雹等对工期的影响因素。除非发生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期调整因素，否则工期不予延长。

乙方已将上述原因导致的工程暂停影响在投标报价阶段予以了充分考虑，已将相关工期和费用影响计入了签约合同价和工期控制措施中，不再另计费用。

3.3 保修期为**全部工程整体竣工**后：2 年。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按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及地方有关规定进行验收，一次性100%验收合格。确保获得广西优质工程奖。

五、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1、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

3、本合同专用条款；

4、本合同通用条款；

5、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6、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7、乙方的报价书

8、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六、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工期等的全部责任。

九、乙方向甲方承诺履行主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与甲方共同向业主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十、乙方向甲方承诺因甲方或非甲方原因导致资金暂时不到位，乙方应确保连续正常的施工生产并给予甲方理解和配合。不得因此出现任何劳务工资纠纷、供应商恶意追款、现场停工、民工示威、破坏财物等影响工期、社会秩序和甲方声誉的行为。

十一、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11 月 22 日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合同签订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中心路 3331 路中建钢构大厦 27 层 2701 室

（本页无正文）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本合同项有工程款开入该账号，否则，视为不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桂质安监档表 24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中国-东盟（柳州）工业品展示交易中心二、三期——三期

建设单位：广西柳州市东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0 年 9 月 25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中国-东盟（柳州）工业品展示交易中心二、三期——三期		
工程地址	柳东新区新柳大道南侧会展路西侧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地下室45413.60㎡ 展馆43701.72㎡ 办公楼23652.83㎡	结构类型 层　数	地下室：框架结构，地下2层 展馆：钢梁-钢管混凝土柱混合结构，地上2层 办公楼：框架-剪力墙结构，地上7层
开工时间	2019年3月11日	竣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20 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检查工程是否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建成，配套、辅助工程是否与主体工程同步建成；

2、检查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国家的相关设计规范及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3、检查工程设备配套及设备安装、调试情况合同完成情况；

4、检查概算执行情况及财务竣工决算编制情况；

5、检查联调联试、动态检测、运行试验情况；

6、检查环保、消防、规划验收是否完成；

7、检查工程竣工文件编制完成情况，竣工文件是否齐全、准确；

8、检查建设用地权属来源是否合法，面积是否准确，界址是否清楚，手续是否齐备。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查　10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合　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5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55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合　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符合要求　25　项，共抽查　15　项，符合要求　15　项，想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　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符合要求　28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　格

文 件 资 料 检 查 情 况 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范》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有立项批文、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有工程竣工验收告知书、竣工验收方案等，资料齐全。
施工单位资料	有工程竣工报告、经监理单位审查符合要求的完整的工程质量控制文件、工程质量保修书，施工合同等，资料齐全。
勘察单位资料	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等勘察文件，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勘察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有设计文件（包括变更文件），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有实施情况检查报告，资料齐全。
监理单位资料	有工程竣工质量评估报告，资料齐全。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合格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副组长				
	其他成员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9月5日	2020年9月5日	2020年9月5日	2020年9月5日	2020年9月5日

6、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美的总部A04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 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

美的总部A04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荣获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A、B、C、D、E、F栋塔楼及1栋文体中心幕墙工程

证书编号：GDZS2023241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六日

GL0120121100241

BD SG-2020-1122

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施工合同

发 包 人：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5 日

GL012012110024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美的总部 A04 地块项目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顺德北滘新城区 04 地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和建设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37345.14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2.6 万平方米，包含二层地下室和 6 栋高度为 35.85M～82.65M 的塔楼以及 1 栋三层钢结构文体中心。

6. 工程承包范围：

6.1 承包范围：依据本工程招投标文件、合同文件、设计图纸及施工过程中的图纸变更及补充设计等所包含的全部内容的施工，以及为完成本工程而采取的保证施工质量及安全等的必要的隐含措施。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本项目包括 6 栋主楼和一座文体中心的所有幕墙工程项目，具体施工范围为含深化设计、材料采购、制作、安装、验收、交档、清场、保修等所有相关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

1）依据幕墙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但不限于立面玻璃幕墙、金属幕墙、玻璃雨蓬、玻璃栏杆、石材、铝合金格栅、开启扇、金属吊顶、所有外围玻璃门、百叶系统等所有施工内容、幕墙电气泛光照明工程、铝合金系统门窗、门窗工程、幕墙防雷工程、幕墙背部涂料工程及幕墙系统其它工程；

2）本幕墙系统工程中的工程实物样板；

3）本幕墙系统工程中的工程检测样板；

准。

14)本工程实行施工合同、施工图纸及规范包干(注明按实结算的部分工程除外),工程量清单仅供参考,若非招标范畴变更,发包人将不给予调整合同总价。

15)本工程要求承包人按总承包单位要求的标准完成竣工资料整理成册,并按要求递交总承包单位审核及提交竣工验收资料存档备案;

16)承包人已现场踏勘,自行对施工场地、材料堆放、材料加工场地、二次材料搬运(因现场条件需要多次搬运材料、承包人需无偿配合)、材料及成品(包含半成品)保护、各栋主体结构完成5层梁板结构时须进场安装龙骨及面板。受现场条件限制,施工现场(不允许现场搭建工人宿舍)等因素进行现场考查和评估,把足以影响报价的因素和相关的费用全部考虑为施工措施费并包含在本合同价中;招标后任何上述问题提出的索赔或费用的增加都将不予接受。

17)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出施工现场,垃圾外运距离及相关费用承包人自行考虑,结算不作增补。

18)室外LOGO及广告灯箱;LOGO用预埋件安装及LOGO预埋件到玻璃外表面范围内的钢结构安装及焊接包含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19)包含组织专家进行幕墙工程专项方案评审及其费用。

20)负责为发包人预留含税暂列金额为60万元,该暂列金额在投标时计入承包人的报价书内且不下浮,但不归投标人所有。工程需要时经发包发包人现场确认后实施,工程量按实结算,剩余部分仍归发包发包人所有。

6.2施工界面划分:详见本合同附件《美的总部A04地块项目幕墙工程合约界面》。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1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07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43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计划开工日期以首栋建筑物土建结构至5层或发包人或总监理工程师发出幕墙开工令为准。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绿色施工要求：符合国家、省、市等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有关绿色施工管理的相关规定。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仟陆佰柒拾肆万柒仟肆佰柒拾肆元整 (¥96747474.00 元)；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 (¥ 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暂列金额：暂列金额为含税金额，不下浮。

人民币（大写） 陆拾万元 (¥6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包干、措施费包干。

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总包配合、包机械设备、包规费、包税金、包各系统调试及联合调试、包合同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相关部门报建/报批手续（包含组织专家对幕墙工程专项方案评审）、包幕墙系统工程所产生的所有检测试验费：包含但不限于材料检测试验费、节能检测、防雷检测、拉拔试验、四性试验（气密性检测、 水密性检测、抗风压检测、平面内变形性能检测）、保温性能检测、隔声性能检测、耐撞击性能检测、幕墙淋水试验（需 100%现场淋水）等所有检测试验费用、包现场材料保管、包成品和半成品的保护、包加工厂运距（不论长短），包材料二次转运费用、包试验费（包括型材、玻璃及其它材料检测试验费、包节能检测、包幕墙工程的防雷检测等所有检测等所有费用）和施工中的一切风险、包施工措施、包脚手架不满足施工部分改造搭拆、包图纸深化设计，包深化图纸盖出图章，其深化设计后图纸需经发包人委托的幕墙设计单位、发包人及第三方审图单位审核确认，深化后图纸标准及材料用量不得低于发包人提供的招标图纸，无论何种情况，深化图纸后费用不予增加，包配合其它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保修、包 LOGO 预埋及连接件安装（玻璃外表面到结构之间）、包广告灯箱的配合。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顺德区北滘镇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81500052551570

企业电话：0755-83269933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将追究法律责任。

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GD-E1-916

GD-E1-916/1□□□

建设单位名称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2年6月10日		
工程名称	美的总部A04地块项目		
工程地点	北滘镇新城区05-C-04地块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层数）	233740.77m²、地下2层/地上25层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用途	公共建筑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3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5月23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620191212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通过		
本工程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实施情况	符合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设计评价标准一星级要求		
勘察单位名称	广东永基建筑基础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天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工程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施工总承包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监理单位名称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GD-E1-916/1

GD-E1-916/2□□□

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合格，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合格，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建筑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公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合格，同意验收。 技术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合格，同意验收。 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并盖执业章）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合格，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建造师（岩土）
姓 名：张 帅
注册号：4406554-AY001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illegible]升
注册号：4400230-011
有效期：至2022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伟达
粤144171843940(00)
建筑
2024.01.26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郭斌
粤144[illegible](00)
市政
2021.03.09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宋道斌
注册号：21008354
有效期：2021
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高 泉
注册号：4401653-036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孙 平
注册号：4401653-S022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GD-E1-916/2

GD-E1-916/3□□□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1、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2、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3、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7、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8、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9、规划验收合格证
10、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
11、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2、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13、住宅质量保证书
14、住宅使用说明书
15、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16、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7、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意见

美的总部A04地块项目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2年6月10日 收讫，文件齐全。

（公章）

2022年6月10日

备案机关负责人	欧阳擎	备案经手人	潘辰

GD-E1-916/3

GD-E1-916/4□□□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位于佛山 市 顺德 区(县级市) 美的总部A06地块项目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顺区监2019120200002），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第279号令)，《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予以竣工验收备案。

佛山市顺德区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专用章

(公章)

2022年6月10日

GD-E1-916/4

7、蜂巢科创厂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蜂巢科创厂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　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

蜂巢科创厂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荣获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幕墙制作与安装

证书编号：GDZS2022228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八日

BD SG 2020 0125

蜂巢科创厂区项目
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蜂巢科创厂区幕墙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西田社区

发包方：深圳市美信达电器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美信达电器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蜂巢科创厂区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

3. 建设规模：本项目用地面积约 27002.6 ㎡，总建筑面积 59644.58 ㎡，其中地下室 18349.94 ㎡，1#楼 17735.33 ㎡，2#楼 14665.84 ㎡，3#楼 8893.47 ㎡。

第二条 合同暂定总价及付款方式

1. 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43400000.00 元，大写：（含 9%增值税，税点根据国家政策调整而调整），大写： 肆仟叁佰肆拾万元整 。

其中措施费用 1643659.11 元，措施费用包干。

2. 付款方式：

① 预付款：无。

② 每月 20 日至 30 日，乙方向甲方自报当月完成工程款，经甲方项目成本部审核后按 80%上报公司；甲方公司财务部于次月 20 日前支付；如因乙方迟报或谎报造成进度款不能及时支付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备注：第一笔工程款申请需经甲方公司核实工程价款不小于 600 万元（含到现场的材料费用），才予以申报支付）。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并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后办理结算，结算（结算书经甲方项目成本部、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甲方公司公章后方能生效）后付至已完累计工程款项的 97%，保修期二年，质保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回质保金余款。

③ 本项目设资金担保 50 万元，于最后一笔进度款中一次性无息返回。**（乙方中标后已将资金担保金 500 万元汇入甲方账户，合同签订生效后。其资金担保金，由乙方按如下约定书面向甲方申请，甲方在收到申请后按下约定时间无息支付。**

1、开工令颁发后，乙方提供第一批材料进场的证据后（或提供主要材料的采购合同），甲方在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150 万元给乙方，用于购买埋板、锚件、钢材、铝板订货。

2、开工令颁发后，在 22 个工作日内再次付 150 万元给乙方，用于购买钢材、铝板、铝型材订货。

3、开工令颁发后，在 37 个工作日内再付 150 万元给乙方购买铝板、铝型材。

4、剩余 50 万元为担保金与最后一笔进度款一起无息返还乙方。

④ 乙方需在进场第一时间确定脚手架拆改范围或吊篮的施工方案；如因乙方未能及时确定脚手架拆改范围或吊篮的施工方案所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关经济损失。

⑤ 幕墙施工用吊篮费用计入合同总价，为完成本项目吊篮固定总费用，不因工期及吊篮施工部位影响而增减(注:如因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经甲方书面认定后，费用由甲方承担)。

⑥ 屋顶钢结构造型区域为特殊高空作业部位，施工时若须专项方案，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⑦ 经双方领导协商 3.0 厚氟碳铝板改为 2.5 厚氟碳铝板，2.0 厚铝背衬板改为 1.5 厚镀锌板，铝板幕墙方钢管 140×80×6 深化改为 120×60×5 方钢管（增加单支座变双支座）总费用 90 万元不含税价包干；结算时按：（合同清单不含税结算总价—90 万元）*1.09（9%增值税点，税点根据国家政策调整而调整）。

3. 合同价款变更：

如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出现工程变更或本合同约定可调整工程造价的情况，合同总价可调整，但措施费（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二次搬运、卫生清理、后置埋件检测及四性检测等费用）不予变更。参照招标图纸及合同清单，所有变更需经甲方同意予以变更，结算时结合招标图纸合同单价（组价明细）做调减/增。工程量按图示尺寸为基准按实结算。

第三条 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承包范围：蜂巢科创厂区幕墙制作与安装，具体承包范围详见本工程招标施工图纸，最终以甲方指定范围为准。

2. 承包方式：**固定单价（具体详见附件一）**

本工程采用**固定单价**的方式计算工程总造价，其中措施费包干（包含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费、二次搬运、卫生清理、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除塔吊外垂直运输机械、幕墙清洗、后置埋件检测及四性检测）等费用已单独记取，竣工结算时所有单价及措施费不再调整。

固定单价中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包人工、包材料、包材料损耗、包机械（及除塔吊外的起重机械）、包垃圾清理、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冬雨季施工、包措施费、包检测类费用（含四性检测、节能检测、材料检测费及后置埋件等检测）、包保险、包风险、竣工验收、包保修、包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包施工

中承包人工人安全保护用品、工伤保险和劳保福利等一切与本专业工程施工工艺有关的工作。合同单价已考虑因施工方案及施工工艺变更所造成的费用增减，结算时不作更改。

3. **甲乙双方应共同对最终的实际施工工程量计量结果进行书面确认，工程量的计量确认书和工程款的最终结算单上应盖有甲方公司公章，否则对甲方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四条　开工日期： 2020 年 03 月 01 日

完工日期： 2020 年 08 月 31 日

总工期：180 日历天（以合同签定日起计）

1. 乙方必须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完成幕墙的施工工作(具体满足于甲方项目部幕墙专项工期节点)。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乙方需在 15 天内完成图纸深化设计并得到设计院认可,深化时间计入总工期。

2.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现场工程发出的指令要求开工，乙方不能按时开工，应当不迟于指令要求开工日期前2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

3. 工期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均不予调整。

4. 乙方按合同约定的工期竣工时，应经业主、甲方、监理一次性验收合格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并且通过质监站、消防及深圳市相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

5.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6.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为确保工期，乙方负责内部调整及时采取措施，但费用均不作增加，工期顺延。

7. 投标人必须如期按进度计划完成对应工程量，以确保按时完成，一旦发现因乙方施工能力、实力及其主观因素等原因致使的单项进度工期超过双方认定的进度计划工期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责令乙方退场，且要求乙方支付退场前延误工期的工程结算价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赔偿甲方包括律师费在内的全部损失,30 万元封顶。其它剩余工程款及资金担保金在乙方已施工工程验收合格后七个工作内支付乙方。

8. 按确认的工期每提前一天奖励 1 万元（30 万封顶），拖延一天罚款 5000 元（15 万元封顶）。

第五条 工程质量：合格。

第六条 施工要求

一、幕墙工程材料要求

2. 本工程验收合格、办完结算，甲方支付完毕合同款项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四、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补充协议

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实际经协商一致后，可对本合同条款内容补充或修改，形成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合同附件

1. 附件一：投标报价（返算合同单价）

（以下无条款）

单位名称：深圳市美信达电器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195号天利中央商务广场（二期）B27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联系电话：0755-26475337	联系电话：0755-83269933
传真电话：	传真电话：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南山支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沙井支行
帐号：0072 1002 50808	帐号：8110 3010 1350 0201 312
税号：9144 0300 7152 4973 12	税号：9144 0300 1924 0799 8T
签约日期：年月日2020年3月10日	签约日期：年月日 2020年3月10日
签约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签约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蜂巢科创厂区

验收日期：2021年6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美信达电器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蜂巢科创厂区				
工程地点	光明新区公明西田社区（宗地号：A644-0003）	建筑面积	59644.58m2	工程造价	7152.710575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地上： 16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8720170177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年 3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8049		
建设单位	深圳市美信达电器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协鹏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建西南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金凡达建筑(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金凡达建筑(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金凡达建筑(深圳)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金凡达建筑(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广[illegible]达	项目负责人		
2	邹[illegible]	中建西南院	项目负责人		邹[illegible]
3	[illegible]	深圳市金众实业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illegible]
4					
5					
6	[illegible]	中建金凡达建筑(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illegible]
7	[illegible]	中建金凡达建筑(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8					
9		深圳市协明[illegible]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10		深圳深中[illegible]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11	[illegible]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蜂巢科创厂区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设计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各分部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符合要求，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一致同意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6月 4日	2021年 6月 4日	2021年 6月 4日	2021年 6月 4日	2021年 6月 4日

8、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幕墙分包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幕墙分包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7126-2-061

ED SG-2019-0820

合同编号：中南-九江 2017126FB2019016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

科创中心幕墙分包工程

分

包

合

同

甲　　方：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科创中心幕墙分包工程

签约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20 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2017126-2-061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

科创中心幕墙分包工程

一、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7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联系电话：18610285777

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4420 1581 5000 5255 1570

纳税人性质：☑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

工程名称：科创中心幕墙分包工程

工程地点：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濂溪大道与琴湖大道交叉口

建筑规模：15 万平米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工程：

①、依据现有的幕墙施工图进行深化设计并保证图审通过；②、幕墙及外装修工程施工且施工前提供小样（建设单位及设计单位要求的封存样品）；③、验收、保修等；

（2）、幕墙工程（包括幕墙预埋件）所有材料的采购、运输、装卸、现场制作、安装。

（3）、幕墙预埋件及幕墙龙骨、玻璃、百叶、门窗等安装前，应实测现场预留条件，并参考相关施工图纸进行施工。

（4）、预埋件及幕墙龙骨等安装过程中发生的测量、校正等及幕墙深化设计费、图纸会审等所有工作内容，其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5）、与其它施工队伍的专业配合工作。

2017126-2-061

（6）、所用预埋件及幕墙龙骨、玻璃、百叶、门窗、铝型材等施工材料的采购和产品合格证明的移交及进场检验、试验工作。

（7）、现场内材料（幕墙工程内所用的材料）的水平与垂直运输、工作面的清理及垃圾外运等工作。

（8）、与上述工作（幕墙预埋件、幕墙工程施工及外装修工程施工等）有关的其他工作及技术资料的整理和移交工作。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8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5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270 天（日历天），包括主体施工期间预埋配合施工工期。（具体按照甲方的施工进度要求）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的要求以及甲方施工方案和乙方签认技术交底技术质量要求，100%实施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实体质量标准化手册》（2018 版）内容，确保通过“市级优良工程”验收，若未按照要求达到此目标，视为违约，甲方有权仅按合格工程的 95%进行结算，另外 5%作为违约金进行扣除。满足甲方及业主单位安全文明施工目标，达到江西省观摩工地要求。

五、合同价款

暂估合同总价（含税价）为人民币：（小写）74843935.57 元，（大写）柒仟肆佰捌拾肆万叁仟玖佰叁拾伍元叁角柒分，增值税税率为：9%（征收率为：9%）。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小写）68664161.09 元，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小写）6179774.48 元。

固定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工程（包括幕墙深化设计、会审图纸、出图及预埋件、幕墙施工等）施工内容的所有人工、材料及损耗、机械、辅料、及材料的检测、二次搬运、施工降效、工人食宿、二次深化设计及相关部门和设计单位签认、原材料采购、加工制作、合理损耗、除锈、刷漆、装卸车、运输、全部安装预埋、工完场清、甲方所需资料的提交（包括深化设计图纸的提供）、间接费、专利使用费及合理的管理费、利润及税金（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等）等一切费用，施工中无论发生任何问题或市场调价等，甲方均认为乙方已充分考虑了现场的所有情况，已预见了现场的变化，其综合单价中也已包括了

2017126-2-061

政府和其他部门临时停工等不可抗力因素等与之相关所有不可或缺内容的费用，因此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或变更。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3) 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纪要

(4) 标准、规范以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5) 图纸，包括施工图和经批准的深化设计图；

(6) 开工前的图纸会审纪要。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按甲方要求配合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的时间：2019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的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20 号

甲乙双方均对该合同所有条款已完全理解和认可，并理解该合同所体现的法律责任和义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乙方：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 20 号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工程名称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2#楼	地址	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刘洋浩
建设单位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0792-8958899
结构层数	负一层/ 地上 5 层	建筑面积	20535.10 ㎡	开工时间	2017 年 09 月 30 日
基础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81435.73 万元	验收时间	2021 年 10 月 11 日
验收	2#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该楼栋为办公楼，地上 5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10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内容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注册号： 有效期：至 2024 年 6 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年　7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要求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工程名称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3#楼	地址	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刘洋浩
建设单位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0792-8958899
结构层数	负一层/ 地上 5 层	建筑面积	24175.26 ㎡	开工时间	2017 年 09 月 30 日
基础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81435.73 万元	验收时间	2021 年 10 月 11 日
验收内容	3#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该楼栋为酒店，地上 5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10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工程名称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4#楼	地址	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刘洋浩
建设单位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0792-8958899
结构层数	负一层/ 地上 2 层	建筑面积	509.20 ㎡	开工时间	2017 年 09 月 30 日
基础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81435.73 万元	验收时间	2021 年 10 月 11 日
验收内容	4#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工程名称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5#楼	地址	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刘洋浩
建设单位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0792-8958899
结构层数	负一层/ 地上 2 层	建筑面积	632.88 ㎡	开工时间	2017 年 09 月 30 日
基础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81435.73 万元	验收时间	2021 年 10 月 11 日
验收内容	5#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工程名称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6#楼	地址	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刘洋浩
建设单位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0792-8958899
结构层数	负一层/ 地上 2 层	建筑面积	1454.28 ㎡	开工时间	2017 年 09 月 30 日
基础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81435.73 万元	验收时间	2021 年 10 月 11 日
验收内容	6#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1年10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1年10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符合要求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7#楼</td><td>地址</td><td>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td><td>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td><td>刘洋浩</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4">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td><td></td><td>0792-8958899</td></tr>
<tr><td>结构层数</td><td>负一层/ 地上 2 层</td><td>建筑面积</td><td>1651.84 ㎡</td><td>开工时间</td><td>2017 年 09 月 30 日</td></tr>
<tr><td>基础类型</td><td>框架-剪力墙结构</td><td>工程造价</td><td>81435.73 万元</td><td>验收时间</td><td>2021 年 10 月 11 日</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 colspan="5">7#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td></tr>
<tr><td></td><td colspan="5">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td></tr>
</table>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1年10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1年10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要求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8#楼</td><td>地址</td><td>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td><td rowspan="2">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td><td>刘洋浩</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4">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td><td>0792-8958899</td></tr>
<tr><td>结构层数</td><td>负一层/ 地上 2 层</td><td>建筑面积</td><td>672.68 ㎡</td><td>开工时间</td><td>2017 年 09 月 30 日</td></tr>
<tr><td>基础类型</td><td>框架-剪力墙结构</td><td>工程造价</td><td>81435.73 万元</td><td>验收时间</td><td>2021 年 10 月 11 日</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 colspan="5">8#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td></tr>
<tr><td></td><td colspan="5">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td></tr>
</table>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工程名称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9#楼	地址	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刘洋浩
建设单位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0792-8958899
结构层数	负一层/ 地上 2 层	建筑面积	1089.82 ㎡	开工时间	2017 年 09 月 30 日
基础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81435.73 万元	验收时间	2021 年 10 月 11 日
验收内容	9#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符合要求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10#楼</td><td>地址</td><td>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td><td>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td><td>刘洋浩</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4">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td><td></td><td>0792-8958899</td></tr>
<tr><td>结构层数</td><td>负一层/ 地上 2 层</td><td>建筑面积</td><td colspan="2">2027.58 ㎡</td><td>开工时间</td><td>2017 年 09 月 30 日</td></tr>
<tr><td>基础类型</td><td>框架-剪力墙结构</td><td>工程造价</td><td colspan="2">81435.73 万元</td><td>验收时间</td><td>2021 年 10 月 11 日</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 colspan="6">10#楼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td></tr>
<tr><td></td><td colspan="6">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td></tr>
</table>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工程名称	九江市鄱阳湖生态科技城科创中心等建设项目科创中心工程-地下室	地址	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刘洋浩
建设单位	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0792-8958899
结构层数	负一层	建筑面积	49472.58 ㎡	开工时间	2017 年 09 月 30 日
基础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81435.73 万元	验收时间	2021 年 10 月 11 日
验收内容	地下室位于九江市东至科技五路，南至芳兰湖北路，西至绿地，北至濂溪大道。该楼栋由九江鄱湖新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拟建，江西省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设计及施工，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本工程共 9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对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进行核查，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有效，各种施工实验、系统调试记录等符合有关规范规定。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工程实体质量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要求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达到了国家验评标准的等级，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评定合格。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备注		

9、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六日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 书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

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荣获

二〇二一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整栋外幕墙安装

证书编号：GDZS2021252

二〇二一年七月五日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30025002001

标段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555.456083万元

中标工期：190

项目经理(总监)：赖松

本工程于 2019-03-3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5-14

查验码：763974645015835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BD Sh-2019-0738

合同编号：SZSM-GC-201906-0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建设单位（发包人）：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

承包单位（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委托乙方承包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的施工，为明确双方的责权利关系，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为一大型建筑综合体，包括塔楼、裙楼及商业地下室，该项目位于南山区高新区南区滨海大道北侧，塔楼高度为103.8米，本项目主要的幕墙系统有塔楼凹凸造型单元式幕墙系统及裙楼竖明横隐框架式幕墙系统。本项目幕墙总面积约23000 ㎡，其中塔楼单元式幕墙系统面积约17500 ㎡，裙房框架式幕墙面积约5500 ㎡。

资金来源：自筹（国有60%，民营40%）。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

1、全部外立面幕墙工程、施工图范围内屋面架构以及女儿墙幕墙工程（含后期因甲方设计变更或工程指令要求增加的施工范围），及对应幕墙施工范围防雷接地工程（从总包预留的防雷接地点引出到幕墙后续的防雷接地），设计文件、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约定或提及的全部工程量、隐含工程、工作量，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外立面玻璃幕墙、玻璃百叶、玻璃栏杆、金属板（铝板、不锈钢板等）幕墙、铝装饰构件、铝板挑檐、转接件、龙骨体系、面材、表面装饰构件、防排水、防排烟系统等；必要的设计深化、工

程保修保养，及规范文件规定的测试、实验、对照、检查。详见幕墙招标图纸、外墙技术说明书、工作界面划分表及清单等。

2、幕墙工程的前期施工图纸设计、幕墙预埋件、屋面钢结构吊篮轨道、部分铝型材加工安装等。鉴于总包单位已完成的本幕墙前期工程的实际施工单位为乙方，本幕墙工程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并负责竣工验收。

3、本项目采用固定合同总价包干模式，合同总价已包括总包单位前期已完工程造价、深化设计费用、已购材料费用、总包单位总承包服务费和管理费。

2.2 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通过验收。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暂定 2019 年 5 月 30 日（具备开工条件后，由乙方递交书面开工报告，以监理签发开工令日期为准）。

2) 竣工日期：2019 年 10 月 15 日（若开工日期推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3) 合同实际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138 天，如因不可抗力量因素，工期顺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标准验收为合格，同时满足合同约定要求。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

5.1 本工程合同采用固定合同总价包干模式，无变更部分及现场签证费，总价包干且合同单价不调整，并已包含总包单位前期已完成部分造价及总承包管理服务费。合同价款人民币：伍仟伍佰伍拾伍万肆仟伍佰陆拾元捌角叁分（¥55,554,560.83 元）。

5.2 工程款的支付

1、本分包工程按进度支付工程款。

鉴于总包单位已完成的本幕墙前期工程的实际施工单位为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本项目公开招标之前由总承包人完成的幕墙前期工程的权利和义务由乙方承担，乙方承担本幕墙工程的所有施工任务，并履行相应的质量、安全、工期的义务和职责。乙方根据现场实际完成进度向甲方申请进度款，承诺就幕墙前期已完工的工程不另外向甲方或总承包单位进行索赔。

2、本工程的总承包管理服务费为合同价款的 2%，由乙方向总承包人支付，如乙方不配合支付，甲方有权直接扣留该工程造价 2%的总承包服务费，并按规定支付给总承包人。

3、本工程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

第一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完成至 15%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2.5%，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2.5%；；

第二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累计完成至 30%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2.5%，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25%；

第三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累计完成至 60%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5%，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

第四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累计完成至 100%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5%；

第五次付款时间：工程竣工通过当地质检部门验收及甲方验收合格且完成审计结算后 60 天内，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至竣工结算价的 97%，余款（审计结算价的 3%）作为保修金，保修金的支付按照本工程质量保修书规定执行。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⑹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⑺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⑻投标文件（包括乙方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甲方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三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工程联系单、签证单、会议纪要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甲乙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5 月 2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高新中一道 9 号软件大厦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且甲方收到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履约保函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软件大厦 603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工行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帐　　号：4000027209200211828

信用代码：91440300695575125J

乙方：（公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 10 层 1-12 轴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验收时期：2021-3-18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南山区填海六区粤海街道滨海大道路北
建筑面积	54759.66	工程造价	5555.45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3 地下：4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300250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时期	2019-06-20	验收日期	2021-3-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Q44030120130199-02
建设单位	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白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A144013109-6/2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7104
承建单位（土建）	桂林三建股份有限公司		D145054968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4181-8/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金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魏郁亮
副组长	陈超、赖松
组　员	钟卓汶、姚文进、陈火养、尧义民、文锋、李磊、吴秋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幕墙组	陈超	姚文进、尧义民、文锋、李磊、吴秋笛
资料组	赖松	陈火养、钟卓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141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141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141 项	共核查3项， 符合要3项。 共抽查项， 符合要求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项。	共抽查10项 符合要求9项 经整改符合要求1项.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			
建筑电气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illegible]	广晟深圳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副总
[illegible]	深圳广晟数字		
[illegible]	深圳数字		工程师
[illegible]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illegible]	龙城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illegible]	龙城监理		工程师
[illegible]	深圳市城市建筑设计院	总工	
[illegible]	深圳市博大	结构	工程师
[illegible]	深圳市博大	项目经理	
[illegible]	特种三建	高工	
[illegible]	深圳市博大	项目执行经理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位于深圳南山区滨海大道北侧，占地 4827.3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4759.66 平方米，幕墙总面积约 2.9 万平方米，幕墙总度高为 103.8 米，建筑层高：一层 5.5m，二层、三层、四层 4.5m，五层 4.52m，六～二十三层 4.2m，出屋面层 4.7m。已依法组织竣工验收，质量符合本项目整体工程质量标准，并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验收备案要求，结论合格。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10、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陕　西　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中 标 通 知 书

安高新招（施）（2020 年）第 5 号

项　目　编　号：E6109610001000012884

工　程　项　目：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招标人及法定代表人：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陈帆（印鉴/签章）

中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徐凯宏（印鉴/签章）

中标项目负责人：万川　注册证号：粤 144060701894

2020 年 3 月 23 日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工程项目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	安康高新区							
建筑面积（㎡）	约 4 万㎡		招标组织形式和招标方式	自行组织公开招标				
结构和层数	/		质量标准	合格				
工程立项批准部门及文号	2018-610961-70-03-006456							
中标价（万元）	总价：41369365.68 元							
	其中：土建：41369365.68 元　　安装：/							
计划开竣工期限	180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项目部组成人员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负责人	万　川	高级工程师	注册证	一级	粤 144060701894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胡子彧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副高	1903001024333	建筑幕墙	
	施工员	陈　强	/	岗位证	/	44161010006674	土建	
	施工员	王永杰	/	岗位证	/	44181010021586	土建	
	质检员	李晶晶	工程师	岗位证	/	44151060000163	土建	
	质检员	张楠楠	/	岗位证	/	44181070000584	建筑工程	
	安全员	姚建军	/	岗位证	/	粤建安 C（2005）0000318	电气工程	
	安全员	金永久	/	岗位证	/	粤建安 C（2010）0007414	建筑工程	
	安全员	罗　颂	工程师	岗位证	/	粤建安 C（2008）0004560	建筑工程	
	资料员	白视玮	工程师	岗位证	/	44161140005412	建筑	
	材料员	周　蓉	/	岗位证	/	44161110003647	建筑	
	预算员	刘　威	高级工程师			建【造】02440019335	工民建	

注意事项：

1、中标单位接通知后，双方按我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管理有关规定签订承发包合同，并办理审查鉴证手续。

2、凭中标通知书，建设单位到质量管理部门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施工许可证》。

3、未办理上述手续，不得进行工程施工。

4、本工程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5、中标单位接通知后，应在省建筑市场监管诚信一体化平台将中标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等信息录入关键岗位实名制管理，不得擅自更换。

招标人意见	同意 （印鉴）（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0 年 3 月 23 日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意见	同意按程序办理 （印鉴） 2020 年 3 月 23 日

注：中标通知书请用 A3 白卡纸双面打印。

BD SG 2020 0189

（GF—2017-0201）

编号： S-2020-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安康高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8-610961-70-03-006456。

4. 建筑面积：约 4 万 m² 。

5. 建筑结构和层数：/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图纸所涉及内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招二”文件内容及招标投标答疑纪要内容、设计变更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4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叁拾陆万玖仟叁佰陆拾伍元陆角捌分

（小写）41,369,365.68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万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57
电　话：	电　话：0755-83262212
传　真：	传　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C1-7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管理资料

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	/
合同工程内容	详见施工合同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至 2021年06月23日	实际工期	357 天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	已完成
	工程技术资料	齐全
	总体工程质量（实体、功能、观感）	好
	工程质量保修书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住宅使用说明	/
	监督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已落实

已完成设计、合同约定及变更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和设计要求，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项目部 有效期：2020.4.29-2021.04.29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生产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审批意见：

符合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C8-2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胡子践	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项目经理	万 川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子践	完工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9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0 项	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符合规定 16 项 共抽查 16 项，符合规定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项目经理：万川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年 月 日

C8-3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建筑电气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3日

C8-3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建筑装饰装修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C8-3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主体结构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五、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姓名	万川	性别	男	年龄	52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121197307070 03X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参加工作时间	1996 年 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9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620070189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项目部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19480.06258 万元	2022.1.3-2022.8.1	已完	合格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4136.936568 万元	2020.6.15-2021.6.23	已完	国优

1、项目经理购买2024年6月至2025年6月期间的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万川　　社保电脑号：604057748　　身份证号码：360121197307070O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648.55	7324.96		8936.0	3351.58				729.64		435.1		460.6	13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b9c666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项目经理的职称证、毕业证扫描件



万川 于二〇一四年

八 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专业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公民身份证号码：360121197307070003X

粤高职证字第01400827082 号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五 年一 月二十七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55088

学生万川 性别男，一九七三 年七 月 日生，于一九九二 年九 月至一九九六 年七 月在本校土木工程系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潘际銮

校 名：南昌大学

一九九六 年七 月六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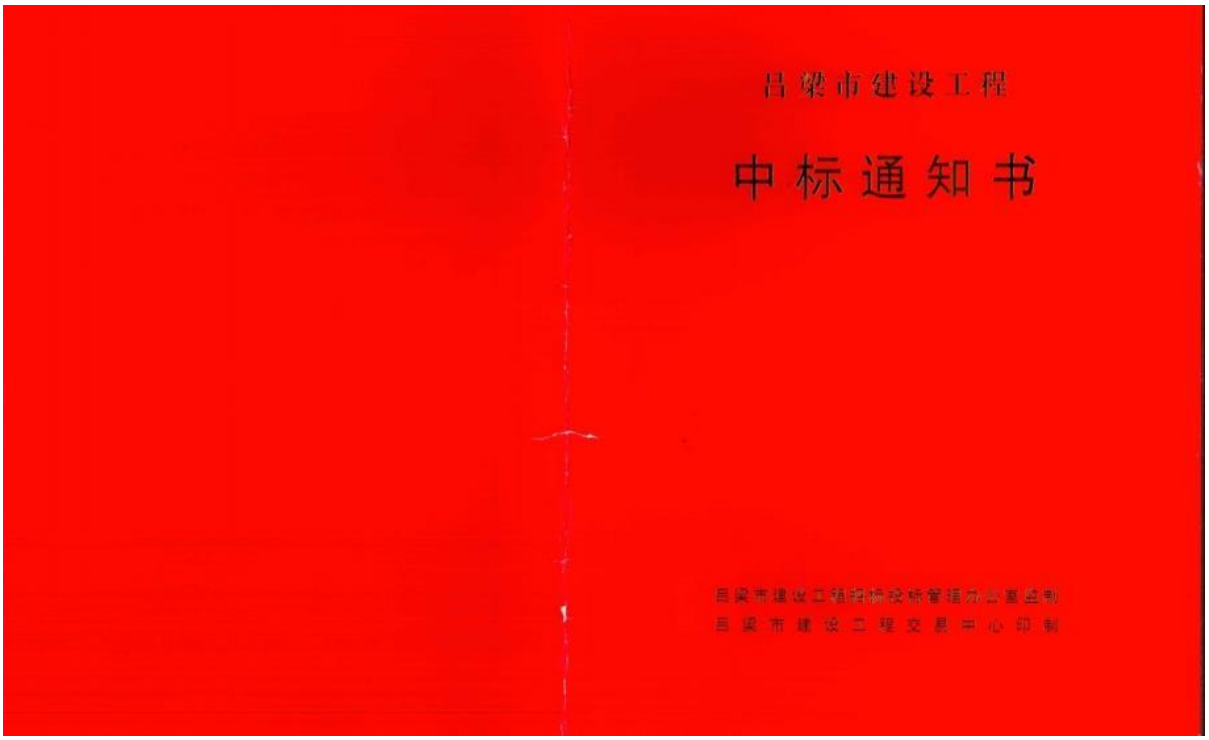
学校编号：9640898


姓名 万川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7 月 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二道12号豪方现代豪园6栋5C
公民身份号码 360121197307070O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4.12-2026.04.12

3、业绩文件

（1）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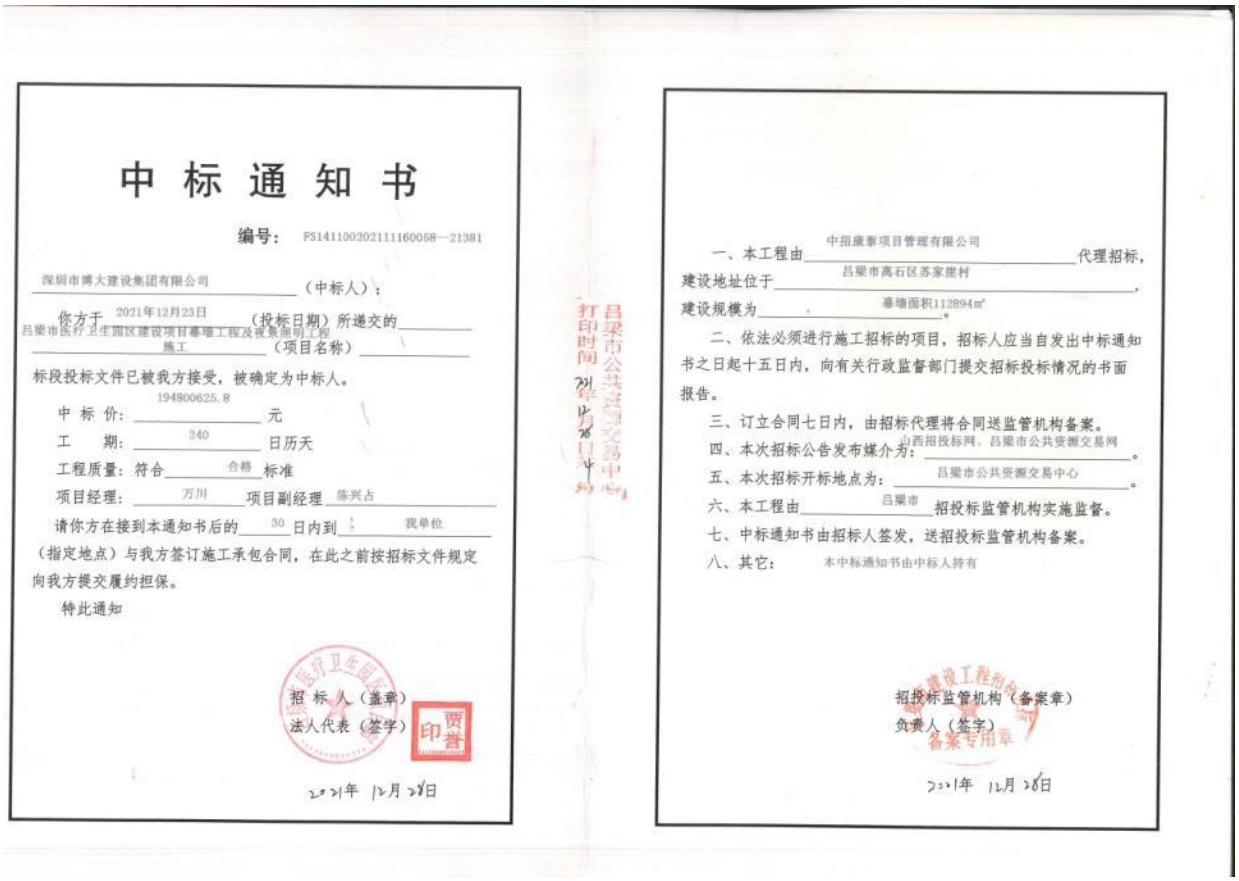


吕梁市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吕梁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监制

吕梁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印制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 PS1411002021111600058—2138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人）：

你方于 2021年12月23日 （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 194800625.8 元

工 期： 240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项目经理： 万川 项目副经理 陈兴占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我单位 （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贾喜印

2021年 12月 28日

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打印时间 2021.12.28

一、本工程由 中招康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招标，

建设地址位于 吕梁市离石区苏家崖村，

建设规模为 幕墙面积112894㎡。

二、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三、订立合同七日内，由招标代理将合同送监管机构备案。

四、本次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为： 山西招投标网、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五、本次招标开标地点为： 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本工程由 吕梁市 招投标监管机构实施监督。

七、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签发，送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

八、其它： 本中标通知书由中标人持有

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章）

负责人（签字）

2021年 12月 28日

BD SG 2021 0829
副本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项目部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2.工程地点：吕梁市离石区苏家崖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吕发改审发【2014】21号，吕发改审发【2018】1号

4.资金来源：吕梁市财政投资

5.工程内容：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298574m2,是由一所三级甲等综合医院、一所妇幼保健与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和疾控中心等集中办公楼等组成，幕墙工程主要为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单板幕墙、门窗及采光顶，幕墙面积112894m2；夜景照明主要以线条灯为主，结合洗墙灯、筒灯、地埋灯、窄光束灯具，采用无线智能集中控制。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施工，包括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单板幕墙、门窗及采光顶、夜景照明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1`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08月2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240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二期工程具备施工条件后 120 日历天完成)。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玖仟肆佰捌拾万零陆佰贰拾伍元捌角整 （¥194800625.8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柒拾壹万肆仟捌佰叁拾叁元陆角整 （¥714833.6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陆仟肆佰伍拾陆万肆仟捌佰捌拾壹元零角贰分 （¥64564881.02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捌佰陆拾伍万元整 （¥865000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万川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12月2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正本贰份，副本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2栋A段第10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曹俊明
电　　话：	电　　话：15035184666
传　　真：	传　　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1493983877@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BDGJ-2021-0829

表C.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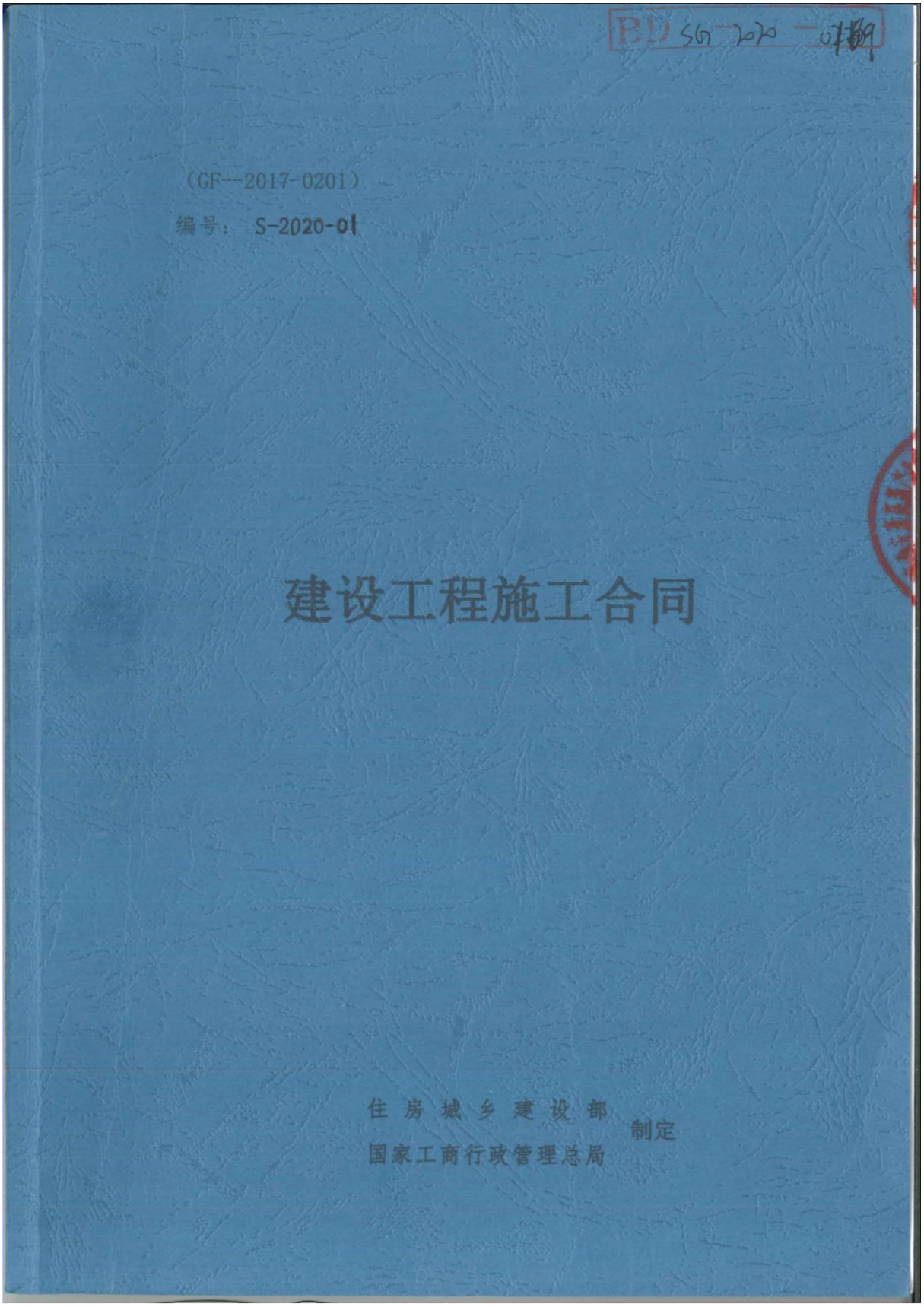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许可证号：

编号：C0-4-01

工程名称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建筑面积	298574㎡	层数	地上最高十六层，地下二层	工程地点	吕梁大道东侧，规划纬三十二路北侧
结构类型	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194800625.8 元			开竣工日期	2022年01月03日 至 2022年08月01日
工程内容及检查情况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幕墙子分部）施工质量合格，符合设计要求。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2022年 8月 2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公章）		

（2）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安康高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8-610961-70-03-006456。

4. 建筑面积：约 4 万 m² 。

5. 建筑结构和层数：/ 。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图纸所涉及内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招二”文件内容及招标投标答疑纪要内容、设计变更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4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叁拾陆万玖仟叁佰陆拾伍元陆角捌分

（小写）41,369,365.68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万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57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83262212
传　真：_____	传　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C1-7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管理资料

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	/
合同工程内容	详见施工合同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至 2021年06月23日	实际工期	357 天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	已完成
	工程技术资料	齐全
	总体工程质量（实体、功能、观感）	好
	工程质量保修书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住宅使用说明	/
	监督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已落实

已完成设计、合同约定及变更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和设计要求，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项目部 有效期：2020.4.29-2021.04.29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生产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审批意见：

符合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C8-2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胡子践	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项目经理	万 川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子践	完工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9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0 项	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符合规定 16 项 共抽查 16 项，符合规定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6月23日	（公章） 项目经理：万川 2021年6月2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3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C8-3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建筑电气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3日

C8-3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建筑装饰装修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主体结构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项目经理证件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10日
-2025年12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万川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3年07月07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701894

聘用企业：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8-08至2027-08-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万川

个人签名：万川

签名日期：2025.6.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07年12月17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49952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04344443404445364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万川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3年07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装饰装修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5年03月13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06 年 01 月 10 日
Issued 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9）0004683



姓　　名：万川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3年07月07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07月25日

有　效　期：2024年04月25日　　**至** 2027年07月24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4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六、技术负责人

姓名	赖松	性 别	男	年 龄	62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20103196311220435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03001047829	
参加工作时间	1984 年 7 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2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5555.456083 万元	2019.6.20-2021.3.18	已完	合格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 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12672.846113 万元	2022.11.30-2023.9.20	已完	合格

1、技术负责人购买 2024 年 6 月至 2025 年 6 月期间的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赖松　　社保电脑号：2300042　　身份证号码：5201031963112204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88.5	129.5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88.5	129.5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88.5	129.5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88.5	129.5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88.5	129.5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88.5	129.5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88.5	129.5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88.5	129.5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88.5	129.5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88.5	129.5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88.5	129.5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88.5	129.5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403.98	134.66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403.98	134.66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403.98	134.66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403.98	134.66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403.98	134.66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403.98	134.66								
合计				14648.55	7324.96			10116.98	3351.58			108.44		74.76		99.12	42.4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2a9b02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毕业证扫描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赖松

身份证号：52010319631122043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78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贵工毕字(84)总第804809号

毕业証书

学生 赖杨 性别 男 现年21岁，系湖南省湘潭县(市)人，于1980年9月入本院 机械 系 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1984年7月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贵州工学院

院 长 胡国根印

贵州工学院

一九八四年七月 日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13日
-2025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赖松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3年11月22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701880

聘用企业：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8-02至2027-08-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赖松

签名日期：2025.06.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07年12月17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124532



060215NSCS0059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05344443404443741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赖松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63年11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装饰装修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6年04月16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06 年 07 月 31 日
Issued 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4）0014159



姓　　名：赖松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3年11月2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5年01月01日

有 效 期：2022年10月10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5 月 0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赖松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3 年 11 月 2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北1306号南国丽城花园2栋A202
公民身份号码 5201031963112204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8.11.01-长期

3、业绩文件

（1）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30025002001

标段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555.456083万元

中标工期：190

项目经理(总监)：赖松

本工程于 2019-03-3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5-14

查验码：763974645015835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BD Sh-2019-0738

合同编号：SZSM-GC-201906-0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建设单位（发包人）：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

承包单位（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委托乙方承包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的施工，为明确双方的责权利关系，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为一大型建筑综合体，包括塔楼、裙楼及商业地下室，该项目位于南山区高新区南区滨海大道北侧，塔楼高度为103.8米，本项目主要的幕墙系统有塔楼凹凸造型单元式幕墙系统及裙楼竖明横隐框架式幕墙系统。本项目幕墙总面积约23000 ㎡，其中塔楼单元式幕墙系统面积约17500 ㎡，裙房框架式幕墙面积约5500 ㎡。

资金来源：自筹（国有60%，民营40%）。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

1、全部外立面幕墙工程、施工图范围内屋面架构以及女儿墙幕墙工程（含后期因甲方设计变更或工程指令要求增加的施工范围），及对应幕墙施工范围防雷接地工程（从总包预留的防雷接地点引出到幕墙后续的防雷接地），设计文件、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约定或提及的全部工程量、隐含工程、工作量，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外立面玻璃幕墙、玻璃百叶、玻璃栏杆、金属板（铝板、不锈钢板等）幕墙、铝装饰构件、铝板挑檐、转接件、龙骨体系、面材、表面装饰构件、防排水、防排烟系统等；必要的设计深化、工

程保修保养，及规范文件规定的测试、实验、对照、检查。详见幕墙招标图纸、外墙技术说明书、工作界面划分表及清单等。

2、幕墙工程的前期施工图纸设计、幕墙预埋件、屋面钢结构吊篮轨道、部分铝型材加工安装等。鉴于总包单位已完成的本幕墙前期工程的实际施工单位为乙方，本幕墙工程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并负责竣工验收。

3、本项目采用固定合同总价包干模式，合同总价已包括总包单位前期已完工程造价、深化设计费用、已购材料费用、总包单位总承包服务费和管理费。

2.2 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通过验收。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暂定 2019 年 5 月 30 日（具备开工条件后，由乙方递交书面开工报告，以监理签发开工令日期为准）。

2) 竣工日期：2019 年 10 月 15 日（若开工日期推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3) 合同实际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138 天，如因不可抗力量因素，工期顺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标准验收为合格，同时满足合同约定要求。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

5.1 本工程合同采用固定合同总价包干模式，无变更部分及现场签证费，总价包干且合同单价不调整，并已包含总包单位前期已完成部分造价及总承包管理服务费。合同价款人民币：伍仟伍佰伍拾伍万肆仟伍佰陆拾元捌角叁分（¥55,554,560.83 元）。

5.2 工程款的支付

1、本分包工程按进度支付工程款。

鉴于总包单位已完成的本幕墙前期工程的实际施工单位为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本项目公开招标之前由总承包人完成的幕墙前期工程的权利和义务由乙方承担，乙方承担本幕墙工程的所有施工任务，并履行相应的质量、安全、工期的义务和职责。乙方根据现场实际完成进度向甲方申请进度款，承诺就幕墙前期已完工的工程不另外向甲方或总承包单位进行索赔。

2、本工程的总承包管理服务费为合同价款的 2%，由乙方向总承包人支付，如乙方不配合支付，甲方有权直接扣留该工程造价 2%的总承包服务费，并按规定支付给总承包人。

3、本工程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

第一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完成至 15%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2.5%，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2.5%；；

第二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累计完成至 30%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2.5%，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25%；

第三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累计完成至 60%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5%，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

第四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累计完成至 100%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5%；

第五次付款时间：工程竣工通过当地质检部门验收及甲方验收合格且完成审计结算后 60 天内，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至竣工结算价的 97%，余款（审计结算价的 3%）作为保修金，保修金的支付按照本工程质量保修书规定执行。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⑹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⑺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⑻投标文件（包括乙方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甲方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三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工程联系单、签证单、会议纪要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甲乙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5 月 2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高新中一道 9 号软件大厦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且甲方收到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履约保函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软件大厦 603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工行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帐　　号：4000027209200211828

信用代码：91440300695575125J

乙方：（公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 10 层 1-12 轴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7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验收时期：2021-3-18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南山区填海六区粤海街道滨海大道路北
建筑面积	54759.66	工程造价	5555.45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3 地下：4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300250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时期	2019-06-20	验收日期	2021-3-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Q44030120130199-02
建设单位	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白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A144013109-6/2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7104
承建单位（土建）	桂林三建股份有限公司		D145054968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4181-8/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金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魏郁亮
副组长	陈超、赖松
组　员	钟卓汶、姚文进、陈火养、尧义民、文锋、李磊、吴秋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幕墙组	陈超	姚文进、尧义民、文锋、李磊、吴秋笛
资料组	赖松	陈火养、钟卓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141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141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141 项	共核查3项， 符合要3项。 共抽查项， 符合要求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项。	共抽查10项 符合要求9项 经整改符合要求1项.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			
建筑电气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illegible]	广晟深圳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副总
[illegible]	深圳广晟数字		
[illegible]	深圳数字		工程师
[illegible]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illegible]	龙城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illegible]	龙城监理		工程师
[illegible]	深圳市城市建筑设计院	总工	
[illegible]	深圳市博大	结构	工程师
[illegible]	深圳市博大	项目经理	
[illegible]	特种三建	高工	
[illegible]	深圳市博大	项目执行经理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位于深圳南山区滨海大道北侧，占地 4827.3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4759.66 平方米，幕墙总面积约 2.9 万平方米，幕墙总度高为 103.8 米，建筑层高：一层 5.5m，二层、三层、四层 4.5m，五层 4.52m，六～二十三层 4.2m，出屋面层 4.7m。已依法组织竣工验收，质量符合本项目整体工程质量标准，并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验收备案要求，结论合格。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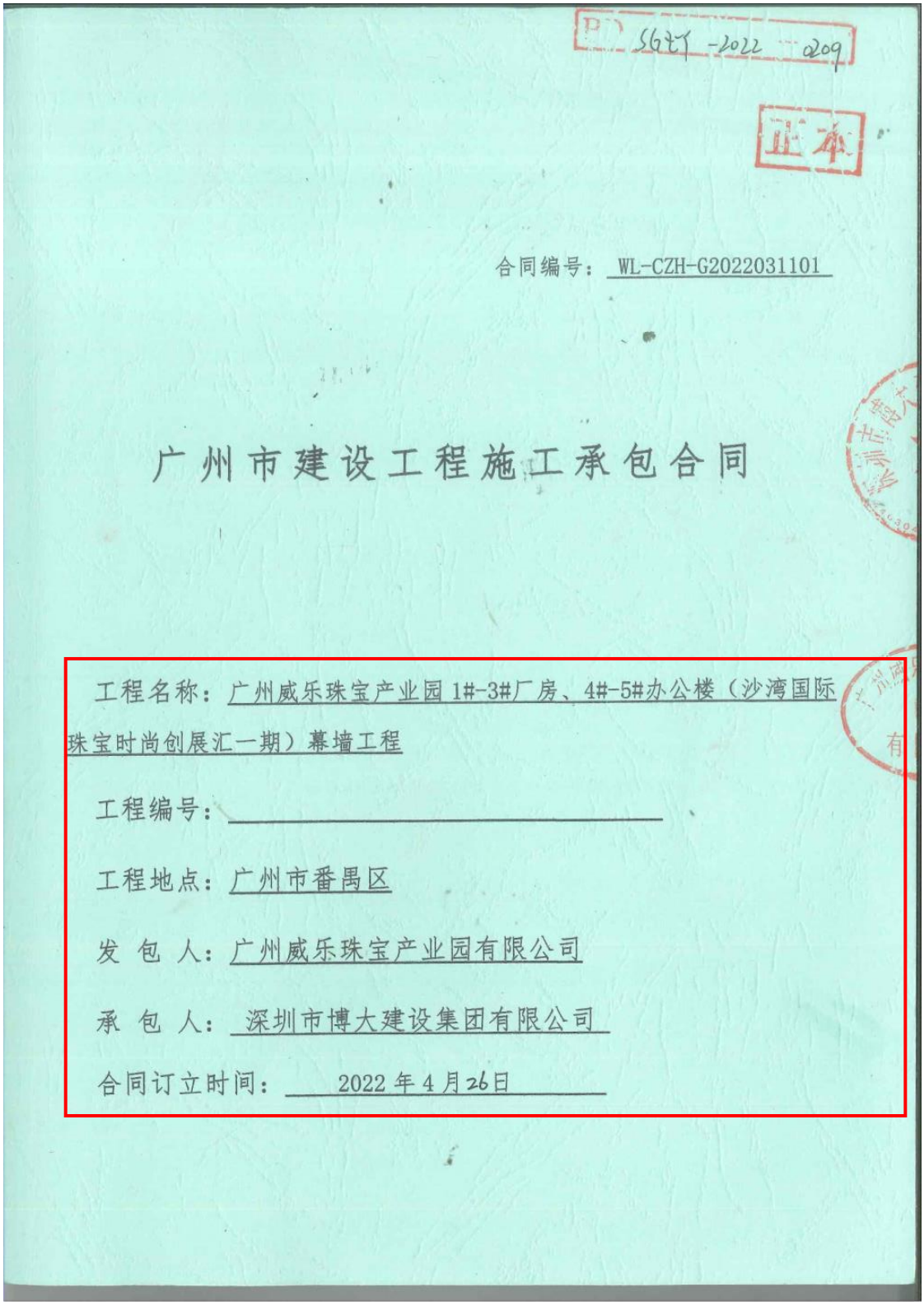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2）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 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SGZY -2022 209

正本

合同编号：WL-CZH-G2022031101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工程编号：

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发 包 人：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4 月 26 日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沙湾街

工程内容：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完成图纸中幕墙工程的一切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幕墙工程的所包含预埋件、后置埋件、铝合金框玻璃幕墙、装饰线、铝板幕墙、排水系统幕墙与建筑物主体结构物之间的层间防火填堵、各功能分区的竖向封堵、室内与幕墙连接的栏杆、幕墙防雷系统、检测试验（含四性试验等）等为满足本工程外立面效果及相关功能需求的一切工作内容。

工程规模：1~2#栋幕墙面积约 36250 ㎡、3#栋幕墙面积约 21840 ㎡、4~5#栋幕墙面积约 27410 ㎡。（具体数量以设计图为准）。

结构形式：框架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0】7337 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0】7329 号。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照发包人提供的依据，完成图纸中幕墙工程的一切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幕墙工程的所包含预埋件、后置埋件、铝合金框玻璃幕墙、装饰线、铝板幕墙、排水系统幕墙与建筑物主体结构物之间的层间防火填堵、各功能分区的竖向封堵、室内与幕墙连接的栏杆、幕墙防雷系统、检测试验（含四性试验等）等为满足本工程外立面效果及相关功能需求的一切工作内容。具体建设工程需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具体内容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以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

第一阶段（合同签订后进场至各楼栋主体封顶）：

依据主体施工进度，配合完成前期工作（含预埋件安装、样板确认及第一批主材订料时间）。

第二阶段：

1 号-2 号厂房完工日期： 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 190 日历天 。

3 号厂房完工日期：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 160 日历天 。

4号-5号办公楼完工日期：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145 日历天。

自监理人（或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开始，至完成本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包括项目实体及相关资料，并经发包人按相关规定组织竣工验收合格。非承包人的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所有项目均应按国家、地方或行业有关现行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验收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合同包干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陆佰柒拾贰万捌仟肆佰陆拾壹元壹角叁分；

（小写）：126728461.13。

（其中包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目单价：☑详见合同附件五《合同报价书》；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承包人收取工程款时提供税务部门认可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除非另有变更或签证，本合同按施工图纸及本合同工程量清单计价所列承包范围实行总价包干。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幕墙招标文件、专业承包技术要求、承包人承包范围及总包配合管理服务内容、投标文件。

六、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4 月 26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福涌福龙公路沙湾珠宝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84738022
传　　真：020-8473802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沙湾支行
帐　　号：44001531403050027525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豪威科技大厦 3-4F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268669
传　　真：（0755）83215509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邮政编码：518000
电子邮箱：boda@szbdzs.com

幕墙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纪要

GD422 0 2

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监督登记号	PYJD20200720002
幕墙(高度、面积)	94.95m、58090.00平方米			工程造价	96317790.23元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9月20日
见证员	陈名华			培训证号	穗建协培2022081295号
建设单位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注册证号	91440113743595 48XQ
设计单位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111003389	注册证号	S034410377
幕墙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017104	注册证号	91440300192407 998T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332251	注册证号	91440101MA5CQE FG3H
监理单位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E244006762	注册证号	91440113191464 8193
检测单位建材见证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1001	注册证号	91440111721900 682K
	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0015	注册证号	91441302MA4WWE B81K
	广东裕恒工程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证号	2017192742R	注册证号	91440116063312 650E

质量情况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　告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结论		

专业承包单位(公章)	总承包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田林松				
项目负责人：赖松 2023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2023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2023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2023年9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1442052020708001 赖松 建筑 2024.08.24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纪要

GD422 0 1

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4号-5号）办公楼			监督登记号	PYJD20200720002
幕墙(高度、面积)	86.2m、27410平方米			工程造价	126728461.13元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6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6月16日
见证员	陈名华			培训证号	穗建协培2022081295号
建设单位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注册证号	91440113743595 48XQ
设计单位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111003389	注册证号	S034410377
幕墙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017104	注册证号	91440300192407 998T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332251	注册证号	91440101MA5CQE FG3H
监理单位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E244006762	注册证号	91440113191464 8193
检测单位建材见证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1001	注册证号	91440111721900 682K
	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0015	注册证号	91441302MA4WWE B81K
	广东裕恒工程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证号	2017192742R	注册证号	91440116063312 650E

质量情况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　告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专业承包单位（公章）	总承包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20 年 月 日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张成尧 注册号：1100338-010 有效期：至2023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专用章 蔡洁 粤1442018201906863(00) 建筑 2025.08.30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4005550 有效期2025.05.08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1-2号厂房玻璃幕墙安装	48	检查评定合格	
2	1-2号厂房金属幕墙安装	16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6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年 月 日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吊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板块面层吊顶	2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赖松	项目负责人签名：龚洁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年 月 日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细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1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1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赖松	项目负责人签名：龚洁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年 月 日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围护系统节能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0][4]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1-2号厂房幕墙节能	51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51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GD-C5-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4号~5号）办公楼【±0.000以上】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29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全隔幕墙安装	15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4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有效	齐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年 月 日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七、管理机构及人员配置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　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万川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一级	粤1442006200701894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技术负责人	赖松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03001047829	建筑幕墙施工	本单位	/	/
生产经理	林文峰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903001023240	建筑幕墙设计	本单位	/	/
安装工程师	金长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03001047866	建筑幕墙施工	本单位	/	/
幕墙工程师	梁嘉龙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303001140698	建筑幕墙施工	本单位	/	/
土建工程师	廖文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203001082017	建筑幕墙施工	本单位	/	/
安全负责人	匡代君	工程师	C 证	中级	粤建安C3(2014)0009232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质量负责人	王东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8108944180000082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设计师	曾飞彬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303001141193	建筑幕墙设计	本单位	/	/
造价工程师	刘东	工程师	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204400001613	土木建筑	本单位	/	/
电气工程师	李继存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0402004000866 号	机械电气	本单位	/	/
机电工程师	陈海波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G093356	机电工程	本单位	/	/
施工员	范辉	高级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22102000130000028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施工员	王亚成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8101944180000702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资料员	周蓉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6114944160000553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质检员	李晶晶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5106944150000240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专职安全员	金永久	工程师	C 证	中级	粤建安 C3（2010）0007414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专职安全员	郑少强	工程师	C 证	中级	粤建安C3(2023)0006547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材料员	符学兵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2211100013000026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劳资专管员	周萌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441811394418000163	建筑工程	本单位	/	/

1、项目经理-万川

姓名	万川	性别	男	年龄	52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121197307070003X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参加工作时间	1996 年 7 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9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620070189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项目部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19480.06258 万元	2022.1.3-2022.8.1	已完	合格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4136.936568 万元	2020.6.15- 2021.6.23	已完	国优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10日
-2025年12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万川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3年07月07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701894

聘用企业：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8-08至2027-08-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万川

个人签名：万川

签名日期：2025.6.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07年12月17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49952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04344443404445364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万川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3年07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装饰装修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5年03月13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06 年 01 月 10 日
Issued 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9）0004683



姓　　名：万川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3年07月07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07月25日

有 效 期：2024年04月25日　　**至** 2027年07月24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4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公民身份证号码：360121197307070O3X

粤高职证字第01400827082　　号

万川　　于二〇一四年

八　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专业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　年一　月二十七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55088

学生万川 性别男，一九七三 年 七 月 日生，于 一九九二 年 九 月 至 一九九六 年 七 月在本校土木工程系 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潘际銮

校 名：南昌大学

一九九六 年 七 月 六 日

学校编号：9640898


姓名 万川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7 月 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二道12号豪方现代豪园6栋5C
公民身份号码 3601211973070700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4.12-2026.04.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万川　　社保电脑号：604057748　　身份证号码：360121197307070O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648.55	7324.96		8936.0		3351.58			729.64		435.1		460.6	13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b9c666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5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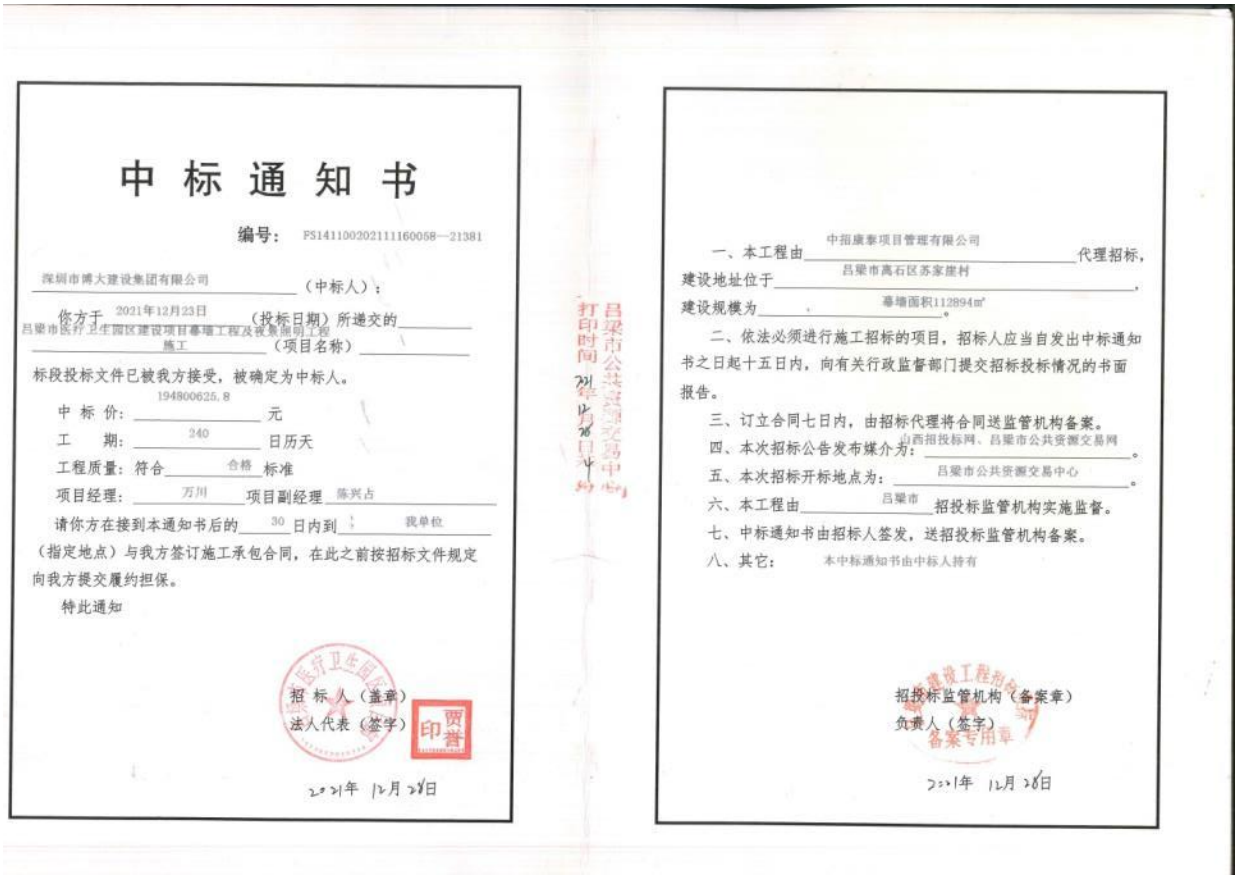
（1）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吕梁市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吕梁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监制

吕梁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印制



中标通知书

编号：FS1411002021111160058—2138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人）：

你方于2021年12月23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施工（项目名称）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94800625.8元

工期：240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项目经理：万川 项目副经理：陈兴占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我单位（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2021年12月28日

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打印时间 2021.12.28

一、本工程由中招康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招标，建设地址位于吕梁市离石区苏家崖村，建设规模为幕墙面积112894㎡。

二、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三、订立合同七日内，由招标代理将合同送监管机构备案。

四、本次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为：山西招投标网、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五、本次招标开标地点为：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本工程由吕梁市招投标监管机构实施监督。

七、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人签发，送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

八、其它：本中标通知书由中标人持有

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章）

负责人（签字）

2021年12月28日

3D SG 2021 0829
副本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项目部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2.工程地点：吕梁市离石区苏家崖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吕发改审发【2014】21号，吕发改审发【2018】1号

4.资金来源：吕梁市财政投资

5.工程内容：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298574m2,是由一所三级甲等综合医院、一所妇幼保健与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和疾控中心等集中办公楼等组成，幕墙工程主要为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单板幕墙、门窗及采光顶，幕墙面积112894m2；夜景照明主要以线条灯为主，结合洗墙灯、筒灯、地埋灯、窄光束灯具，采用无线智能集中控制。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施工，包括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单板幕墙、门窗及采光顶、夜景照明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1`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08月2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240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二期工程具备施工条件后 120 日历天完成)。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壹亿玖仟肆佰捌拾万零陆佰贰拾伍元捌角整_（¥194800625.8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柒拾壹万肆仟捌佰叁拾叁元陆角整_（¥714833.6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陆仟肆佰伍拾陆万肆仟捌佰捌拾壹元零角贰分_（¥64564881.02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捌佰陆拾伍万元整_（¥865000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_单价合同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万川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1年12月29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正本贰份，副本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7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2栋A段第10层

邮政编码：518031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曹俊明

电　　话：15035184666

传　　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1493983877@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BDSG-2021-0829

表C.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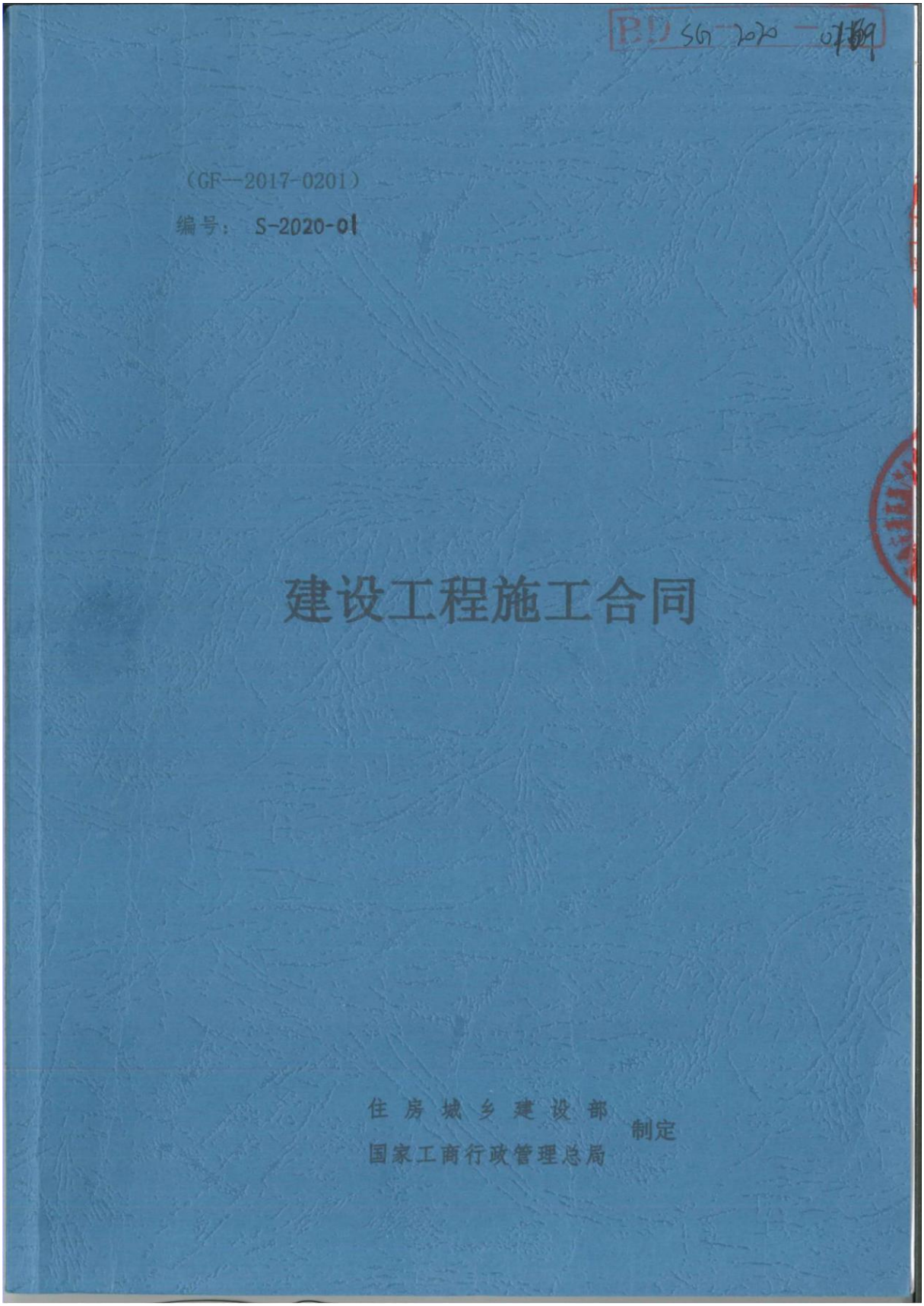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许可证号：

编号：C0-4-01

工程名称	吕梁市医疗卫生园区建设项目幕墙工程及夜景照明工程	建筑面积	298574㎡	层数	地上最高十六层，地下二层	工程地点	吕梁大道东侧，规划纬三十二路北侧
结构类型	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工程造价	194800625.8 元			开竣工日期	2022年01月03日 至 2022年08月01日
工程内容及检查情况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幕墙子分部）施工质量合格，符合设计要求。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2022年 8月 2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公章）		

（2）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2. 工程地点：安康高新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8-610961-70-03-006456。

4. 建筑面积：约 4 万 m²。

5. 建筑结构和层数：/。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图纸所涉及内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招二”文件内容及招标投标答疑纪要内容、设计变更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4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叁拾陆万玖仟叁佰陆拾伍元陆角捌分

（小写）41,369,365.68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万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57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83262212
传　真：_____	传　真：0755-83215509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C1-7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管理资料

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	/
合同工程内容	详见施工合同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至	2021年06月23日	实际工期	357 天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	已完成
	工程技术资料	齐全
	总体工程质量（实体、功能、观感）	好
	工程质量保修书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住宅使用说明	/
	监督部门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已落实

已完成设计、合同约定及变更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和设计要求，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项目部
有效期：2020.4.29-2021.04.29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生产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审批意见：

符合要求，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C8-2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胡子线	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项目经理	万 川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子线	完工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9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90 项	齐全、有效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符合规定 16 项 共抽查 16 项，符合规定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项目经理：万川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年 月 日

C8-3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建筑电气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3日

C8-3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建筑装饰装修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C8-3

陕西省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
施工验收资料

单位(子单位)工程通过验收各方会签表

工程名称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验收会议地址	项目部办公室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	主体结构	日期	2021年06月23日
建设单位主持人			

参加验收单位	验收意见	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安康高新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陕西中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北京中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6 月 23 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安康高新区中央商务区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技术负责人-赖松

姓名	赖松	性 别	男	年 龄	62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20103196311220435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03001047829	
参加工作时间	1984 年 7 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2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5555.456083 万元	2019.6.20-2021.3.18	已完	合格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 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12672.846113 万元	2022.11.30-2023.9.20	已完	合格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赖松

身份证号：52010319631122043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78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贵工毕字（84）五第804809号

毕 业 証 书

学生 赖杨 性别 男 现年21岁，系湖南省湘潭县(市)人，于1980年9月入本院 机械 系 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1984年7月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贵州工学院

院 长 胡国根印

贵州工学院

一九八四年七月 日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13日
-2025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赖松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3年11月22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701880

聘用企业：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8-02至2027-08-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赖松

签名日期：2025.06.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07年12月17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124532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05344443404443741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赖松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63年11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装饰装修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6年04月16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06 年 07 月 31 日
Issued 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4）0014159



姓　　名：赖松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3年11月2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5年01月01日

有　效　期：2022年10月10日　　至 2025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5 月 0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赖松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3 年 11 月 2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北1306号南国丽城花园2栋A202
公民身份号码 5201031963112204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8.11.01-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赖松　　社保电脑号：2300042　　身份证号码：5201031963112204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88.5	129.5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88.5	129.5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88.5	129.5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88.5	129.5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88.5	129.5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88.5	129.5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88.5	129.5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88.5	129.5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88.5	129.5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88.5	129.5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88.5	129.5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88.5	129.5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403.98	134.66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403.98	134.66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403.98	134.66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403.98	134.66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403.98	134.66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403.98	134.66								
合计				14648.55	7324.96			10116.98	3351.58			108.44		74.76		99.12	42.4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2a9b02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8月30日

（1）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130025002001

标段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555.456083万元

中标工期：190

项目经理(总监)：赖松

本工程于 2019-03-3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5-14

查验码：763974645015835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BD sz-2019-0758

合同编号：SZSM-GC-201906-0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建设单位（发包人）：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

承包单位（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委托乙方承包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的施工，为明确双方的责权利关系，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为一大型建筑综合体，包括塔楼、裙楼及商业地下室，该项目位于南山区高新区南区滨海大道北侧，塔楼高度为103.8米，本项目主要的幕墙系统有塔楼凹凸造型单元式幕墙系统及裙楼竖明横隐框架式幕墙系统。本项目幕墙总面积约23000 ㎡，其中塔楼单元式幕墙系统面积约17500 ㎡，裙房框架式幕墙面积约5500 ㎡。

资金来源：自筹（国有60%，民营40%）。

二、工程承包范围

2.1 承包范围：

1、全部外立面幕墙工程、施工图范围内屋面架构以及女儿墙幕墙工程（含后期因甲方设计变更或工程指令要求增加的施工范围），及对应幕墙施工范围防雷接地工程（从总包预留的防雷接地点引出到幕墙后续的防雷接地），设计文件、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约定或提及的全部工程量、隐含工程、工作量，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外立面玻璃幕墙、玻璃百叶、玻璃栏杆、金属板（铝板、不锈钢板等）幕墙、铝装饰构件、铝板挑檐、转接件、龙骨体系、面材、表面装饰构件、防排水、防排烟系统等；必要的设计深化、工

程保修保养，及规范文件规定的测试、实验、对照、检查。详见幕墙招标图纸、外墙技术说明书、工作界面划分表及清单等。

2、幕墙工程的前期施工图纸设计、幕墙预埋件、屋面钢结构吊篮轨道、部分铝型材加工安装等。鉴于总包单位已完成的本幕墙前期工程的实际施工单位为乙方，本幕墙工程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并负责竣工验收。

3、本项目采用固定合同总价包干模式，合同总价已包括总包单位前期已完工程造价、深化设计费用、已购材料费用、总包单位总承包服务费和管理费。

2.2 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通过验收。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暂定 2019 年 5 月 30 日（具备开工条件后，由乙方递交书面开工报告，以监理签发开工令日期为准）。

2) 竣工日期：2019 年 10 月 15 日（若开工日期推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3) 合同实际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138 天，如因不可抗力量因素，工期顺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标准验收为合格，同时满足合同约定要求。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

5.1 本工程合同采用固定合同总价包干模式，无变更部分及现场签证费，总价包干且合同单价不调整，并已包含总包单位前期已完成部分造价及总承包管理服务费。合同价款人民币：伍仟伍佰伍拾伍万肆仟伍佰陆拾元捌角叁分（¥55,554,560.83 元）。

5.2 工程款的支付

1、本分包工程按进度支付工程款。

鉴于总包单位已完成的本幕墙前期工程的实际施工单位为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本项目公开招标之前由总承包人完成的幕墙前期工程的权利和义务由乙方承担，乙方承担本幕墙工程的所有施工任务，并履行相应的质量、安全、工期的义务和职责。乙方根据现场实际完成进度向甲方申请进度款，承诺就幕墙前期已完工的工程不另外向甲方或总承包单位进行索赔。

2、本工程的总承包管理服务费为合同价款的 2%，由乙方向总承包人支付，如乙方不配合支付，甲方有权直接扣留该工程造价 2%的总承包服务费，并按规定支付给总承包人。

3、本工程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

第一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完成至 15%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2.5%，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2.5%；；

第二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累计完成至 30%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2.5%，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25%；

第三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累计完成至 60%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25%，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

第四次付款时间：按现场形象进度工程量累计完成至 100%时，乙方应提交同步施工资料和已完工程量报告及工程款支付的计价文件，经甲方审核后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5%；

第五次付款时间：工程竣工通过当地质检部门验收及甲方验收合格且完成审计结算后 60 天内，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至竣工结算价的 97%，余款（审计结算价的 3%）作为保修金，保修金的支付按照本工程质量保修书规定执行。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8)投标文件（包括乙方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甲方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三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工程联系单、签证单、会议纪要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甲乙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5 月 2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高新中一道 9 号软件大厦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且甲方收到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履约保函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软件大厦 603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工行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帐　　号：4000027209200211828

信用代码：91440300695575125J

乙方：（公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 10 层 1-12 轴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验收时期：2021-3-18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南山区填海六区粤海街道滨海大道路北
建筑面积	54759.66	工程造价	5555.45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23 地下：4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300250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时期	2019-06-20	验收日期	2021-3-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Q44030120130199-02
建设单位	深圳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白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A144013109-6/2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017104
承建单位（土建）	桂林三建股份有限公司		D145054968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4181-8/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金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魏郁亮
副组长	陈超、赖松
组　员	钟卓汶、姚文进、陈火养、尧义民、文锋、李磊、吴秋笛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幕墙组	陈超	姚文进、尧义民、文锋、李磊、吴秋笛
资料组	赖松	陈火养、钟卓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共141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141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141 项	共核查3项， 符合要3项。 共抽查项， 符合要求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项。	共抽查10项 符合要求9项 经整改符合要求1项.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			
建筑电气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广晟深圳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副总
	深圳广晟数字		
	深圳数字		工程师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龙城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龙城监理		工程师
	深圳市云康顾问设计院	总工	
	深圳市博大	设计	工程师
	深圳市博大	项目经理	
	中铁隧三建	高工	
	深圳市博大	项目执行经理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位于深圳南山区滨海大道北侧，占地 4827.3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4759.66 平方米，幕墙总面积约 2.9 万平方米，幕墙总度高为 103.8 米，建筑层高：一层 5.5m，二层、三层、四层 4.5m，五层 4.52m，六～二十三层 4.2m，出屋面层 4.7m。已依法组织竣工验收，质量符合本项目整体工程质量标准，并达到国家及地方相关验收备案要求，结论合格。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数字音频大厦幕墙工程 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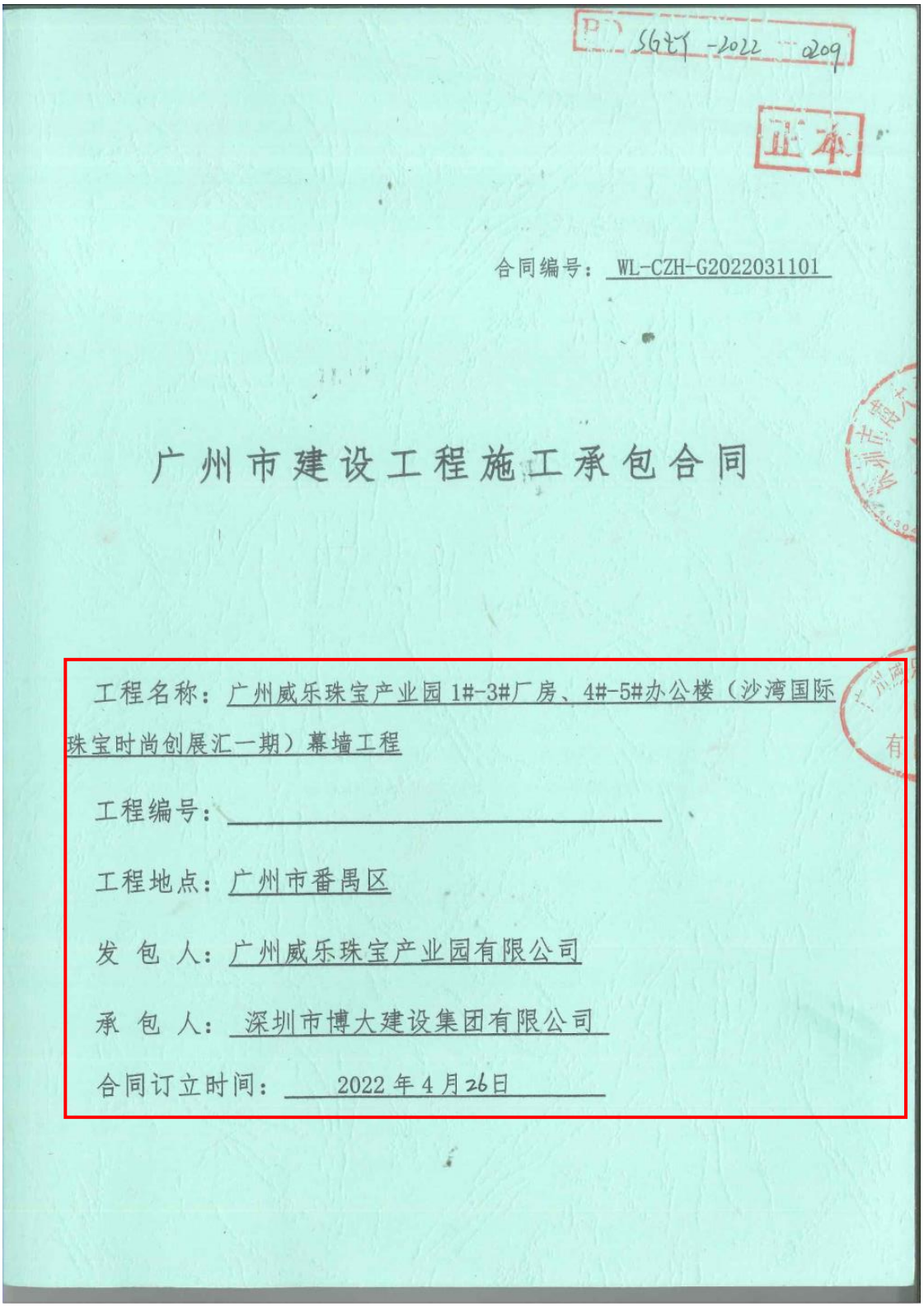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2）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 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合同编号：WL-CZH-G2022031101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工程编号：

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发 包 人：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4 月 26 日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 1#-3#厂房、4#-5#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沙湾街

工程内容：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完成图纸中幕墙工程的一切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幕墙工程的所包含预埋件、后置埋件、铝合金框玻璃幕墙、装饰线、铝板幕墙、排水系统幕墙与建筑物主体结构物之间的层间防火填堵、各功能分区的竖向封堵、室内与幕墙连接的栏杆、幕墙防雷系统、检测试验（含四性试验等）等为满足本工程外立面效果及相关功能需求的一切工作内容。

工程规模：1~2#栋幕墙面积约 36250 ㎡、3#栋幕墙面积约 21840 ㎡、4~5#栋幕墙面积约 27410 ㎡。（具体数量以设计图为准）。

结构形式：框架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0】7337 号、穗规划资源建证【2020】7329 号。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照发包人提供的依据，完成图纸中幕墙工程的一切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幕墙工程的所包含预埋件、后置埋件、铝合金框玻璃幕墙、装饰线、铝板幕墙、排水系统幕墙与建筑物主体结构物之间的层间防火填堵、各功能分区的竖向封堵、室内与幕墙连接的栏杆、幕墙防雷系统、检测试验（含四性试验等）等为满足本工程外立面效果及相关功能需求的一切工作内容。具体建设工程需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具体内容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相关资料为准）。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

第一阶段（合同签订后进场至各楼栋主体封顶）：

依据主体施工进度，配合完成前期工作（含预埋件安装、样板确认及第一批主材订料时间）。

第二阶段：

1 号-2 号厂房完工日期：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 190 日历天 。

3 号厂房完工日期：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 160 日历天 。

4 号-5 号办公楼完工日期：从主体封顶之日起计 145 日历天。

自监理人（或发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开始，至完成本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包括项目实体及相关资料，并经发包人按相关规定组织竣工验收合格。非承包人的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所有项目均应按国家、地方或行业有关现行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验收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合同包干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陆佰柒拾贰万捌仟肆佰陆拾壹元壹角叁分；

（小写）：126728461.13。

（其中包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目单价：☑详见合同附件五《合同报价书》；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承包人收取工程款时提供税务部门认可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除非另有变更或签证，本合同按施工图纸及本合同工程量清单计价所列承包范围实行总价包干。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幕墙招标文件、专业承包技术要求、承包人承包范围及总包配合管理服务内容、投标文件。

六、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4 月 26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福涌福龙公路沙湾珠宝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陈洪
委托代理人：陈生
电　　话：020-84738022
传　　真：020-8473802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沙湾支行
帐　　号：44001531403050027525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豪威科技大厦 3-4F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268669
传　　真：（0755）83215509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帐　　号：44201581500052551570
邮政编码：518000
电子邮箱：boda@szbdzs.com

幕墙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纪要

GD422 0 2

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监督登记号	PYJD20200720002
幕墙(高度、面积)	94.95m、58090.00平方米	工程造价	96317790.23元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9月20日
见证员	陈名华	培训证号	穗建协培2022081295号

建设单位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注册证号	91440113743595 48XQ
设计单位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111003389	注册证号	S034410377
幕墙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017104	注册证号	91440300192407 998T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332251	注册证号	91440101MA5CQE FG3H
监理单位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E244006762	注册证号	91440113191464 8193
检测单位建材见证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1001	注册证号	91440111721900 682K
	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0015	注册证号	91441302MA4WWE B81K
	广东裕恒工程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证号	2017192742R	注册证号	91440116063312 650E

质量情况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　告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结论		

专业承包单位(公章)	总承包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9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6日

幕墙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纪要

GD422 0 1

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4号-5号）办公楼		监督登记号	PYJD20200720002	
幕墙(高度、面积)	86.2m、27410平方米		工程造价	126728461.13元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6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6月16日	
见证员	陈名华		培训证号	穗建协培2022081295号	
建设单位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注册证号	91440113743595 48XQ
设计单位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111003389	注册证号	S034410377
幕墙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017104	注册证号	91440300192407 998T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D244332251	注册证号	91440101MA5CQE FG3H
监理单位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E244006762	注册证号	91440113191464 8193
检测单位建材见证	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1001	注册证号	91440111721900 682K
	广东省有色工业建筑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0015	注册证号	91441302MA4WWE B81K
	广东裕恒工程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证号	2017192742R	注册证号	91440116063312 650E

质量情况	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　告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专业承包单位(公章)	总承包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北京中建恒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建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202年 月 日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1-2号厂房玻璃幕墙安装	48	检查评定合格	
2	1-2号厂房金属幕墙安装	16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6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GD-C5-7311

吊顶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板块面层吊顶	2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赖松	项目负责人签名：龚洁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年 月 日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细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1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1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赖松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龚洁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GD-C5-7311

围护系统节能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0 0 4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1号-3号）厂房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1-2号厂房幕墙节能	51	检查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1，检验批数：51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9月26日 （盖章）

GD-C5-7311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威乐珠宝产业园1号-3号厂房、4号-5号办公楼（沙湾国际珠宝时尚创展汇一期）工程—（4号~5号)办公楼【±0.000以上】						
施工单位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鄢光荣	项目负责人	龚洁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唐熙来
分包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立强	项目负责人	赖松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田栋仍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29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金属幕墙安装	15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2，检验批数：4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有效	齐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验收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年 月 日	2023年6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3、生产经理-林文峰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文峰

身份证号：43302919780329041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设计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324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林文峰

性别 男 民族 苗

出生 1978 年 3 月 2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六街八卦岭工业区533栋3楼

公民身份号码 4330291978032904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0.11.15-2030.11.1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林文峰 性别 男，一九七八 年 三 月 二十九日生，于 二00七 年 三 月至 二0一0 年 一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工商管理(专升本) 专业 二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7201005000878 二0一0 年 一 月 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文峰　　社保电脑号：604582147　　身份证号码：4330291978032904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648.55	7324.96			8936.0	3351.58			729.64		435.1		460.6	135.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18f444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8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安装工程师-金长宇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金长宇

身份证号：42011119710204415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786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文凭登记院教字第 931014 号

毕业文凭

学生金长宇 性别男现年22岁，系河北 省(市、自治区)承德市人，于一九八九年 九 月至一九九三年 六 月在本院机械工程一 系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 专业肆 年制本 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武汉工学院

院 长 徐强章

一九九三年 六 月 二十 日


姓名 金长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 年 2 月 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创业
一路文乐花园三栋405
公民身份号码 42011119710204415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2.15-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金长宇　　社保电脑号：2841339　　身份证号码：4201111971020441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648.55	7324.96			8936.0	3351.58			729.64		435.1		460.6	13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2b5a17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5、幕墙工程师-梁嘉龙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梁嘉龙

身份证号：4522011985032012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069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廣西大學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通高等教育

学生 梁嘉龙 性别 男，

一九八五 年三 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唐良纪印

广西大学

二〇〇八 年 六 月三十日

证书编号：105931200805001158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梁嘉龙
性别 男 民族 壮
出生 1985 年 3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松园路68号鸿翔花园7座7B09
公民身份号码 4522011985032012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3.27-2038.03.2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嘉龙　　社保电脑号：618455388　　身份证号码：4522011985032012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illegible]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21.24	[illegible]23	[illegible]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648.55	7324.96			8936.0	3351.58			729.64		435.1		460.6	135.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1965ac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6、土建工程师-廖文勇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廖文勇

身份证号：4503031973122510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201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17668

学生廖文勇 性别男，一九七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生，于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 勘测系 测量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一九九六年七月九日

学校编号：961254


姓名 廖文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12 月 25 日
住址 广东省中山市西区金华南路广浩华庭5幢204房
公民身份号码 450303197312251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中山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08.01-2027.08.0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文勇　　社保电脑号：645446715　　身份证号码：450303197312251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3732.93	7324.96			2358.23	786.16			729.64		435.1		360.6	135.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08a28c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3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7、安全负责人-匡代君

姓名	匡代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426198603037673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4)0009232

注安师
001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Intermediate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匡代君

证件号码：430426198603037673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3月

专　　业：建筑施工安全

批准日期：2019年11月17日

管 理 号：20191104644000100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应急管理部

190-0359



匡代君 430426198603037673

本人签名 _____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1911046440001001

姓　　名 匡代君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430426198603037673

级　　别 中级

执业证号 19200247435

发证日期 2020年7月31日

应急管理部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190-0359

注 册 记 录

匡代君 430426198603037673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5年7月31日

应急管理部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1101020334400

注 册 记 录

B0041 匡代君 430426198603037673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1年12月24日至2025年7月31日

应急管理部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注 册 记 录

Y0029 匡代君　　430426198603037673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专用章

有效期：2025年8月1日　至 2030年7月31日

注 册 记 录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09232



姓　　名：匡代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3月03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7月04日

有　效　期：2023年04月11日　　至 2026年07月03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4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匡代君

身份证号：43042619860303767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319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匡代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3 月 3 日

住址 湖南省祁东县砖塘镇先锋村1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042619860303767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祁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2.12-2038.02.1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匡代君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三 月 三 日生，于 二00五年 九 月至 二00八年 六 月在本校 模具设计与制造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工学院 校（院）长：张力

证书编号：115281200806007735 二00八 年 六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匡代君　　社保电脑号：616901962　　身份证号码：43042619860303767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3732.93	7324.96			3772.13	1392.1			729.64		435.1		460.6	135.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c7c786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8、质量负责人-王东

姓名	王东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62619900930771X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810894418000082

证书编码：0441810894418000008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王东

身份证号：43062619900930771X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0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TRAINING PROFESSIONALS ON CONSTRUCTION SITE IN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TRAINING PROFESSIONALS ON CONSTRUCTION SITE IN HOUSING AND URBA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东

身份证号：43062619900930771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372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王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9 月 3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金碧
路9号星湖花园8栋A座27G
公民身份号码 43062619900930771X
仅供博大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8.14-2038.08.14
仅供博大投标使用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redacted] 性别 男，一九九0年 九月 三十日生，于 二00九年 九月至 二0一二年 六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都市职业学院 校（院）长：[redacted]

证书编号：141211201206001656 二0一二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东　　社保电脑号：633933566　　身份证号码：4306261990093077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648.55	7324.96			8936.0	3351.58			729.64		435.1		460.6	13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f546e7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9、设计师-曾飞彬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曾飞彬

身份证号：44162219740923105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设计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119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曾飞彬　性别　男，一九七四年　九　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三　月至二〇一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84）农教字第51号

证书编号：113475201805000240

二〇一八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曾飞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 年 9 月 23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翻身路兴业华庭A-7A
公民身份号码 44162219740923105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9.16-2034.09.1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飞彬　　社保电脑号：600006957　　身份证号码：4416221974092310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illegible]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3232.55	6569.76			7007.04	2729.34			682.44		385.26		394.52	107.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0e8f5b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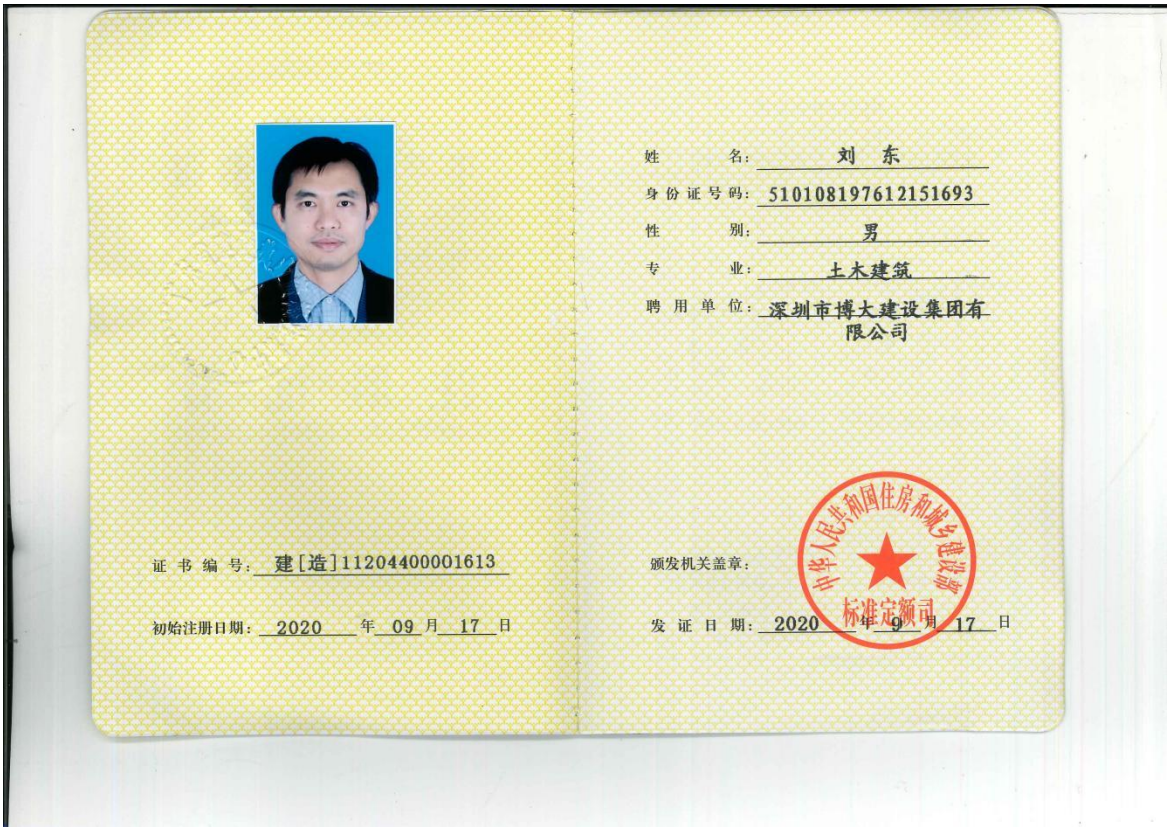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6月30日

10、造价工程师-刘东



姓　　名：刘　东

身份证号码：510108197612151693

性　　别：男

专　　业：土木建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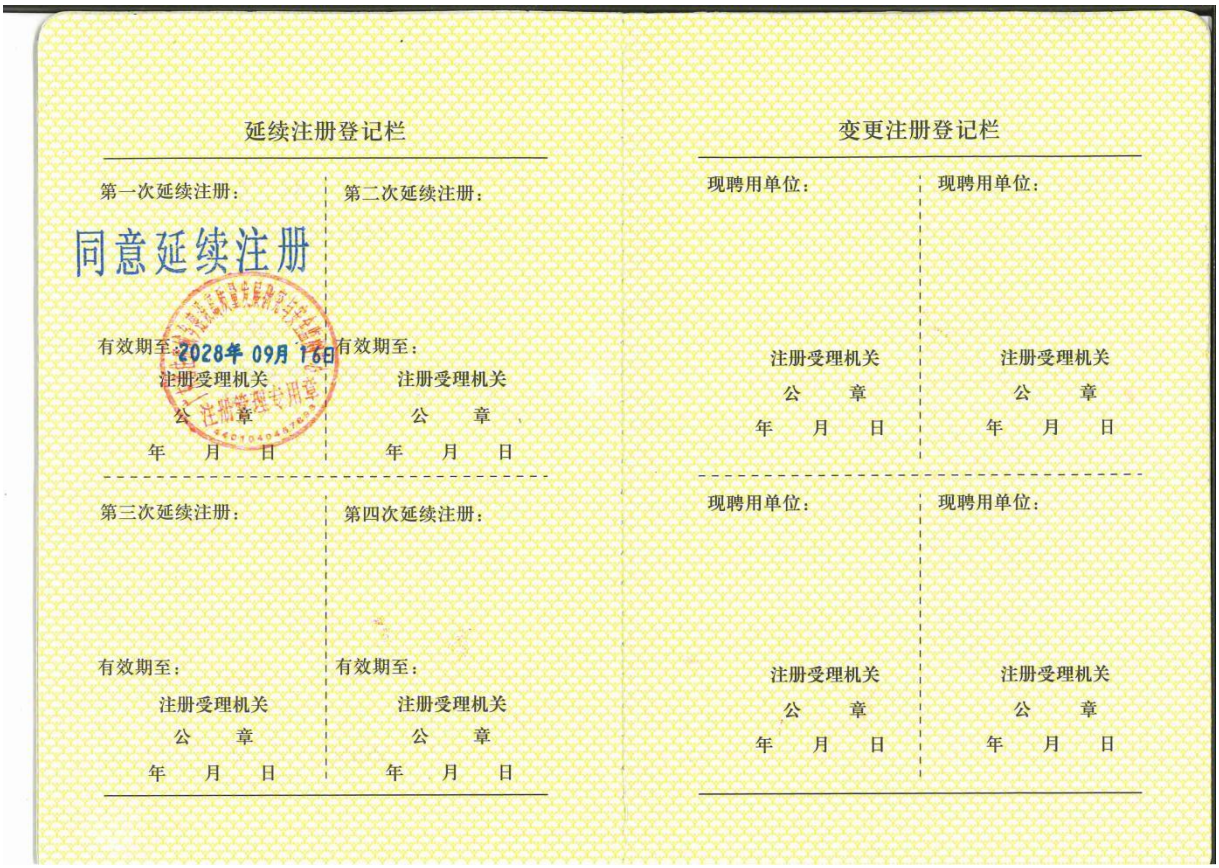
聘用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04400001613

初始注册日期：2020 年 09 月 17 日

颁发机关盖章：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0 年 9 月 17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同意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2028年 09月 16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二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四次延续注册：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6月27日
- 2025年09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刘东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76年12月15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04400001613

有 效 期 : 2024年09月17日-2028年09月16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07.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19日

527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刘东

证件号码：510108197612151693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6年12月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19 年 10 月27日

管 理 号：2019100454400046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编号：B08153010100000799

C029



持证人签名：

姓　　名：刘东

性　　别：男

身份证号：510108197612151693

专　　业：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5 年 8 月 29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914043

学生 刘东 性别 男，

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四日生，于一九九六年

九月至二000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刘鹏纲

校　名：

二000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20000430179


姓名 刘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12 月 15 日
住址 广州市黄埔区世纪北一街
5号26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51010819761215169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黄埔分局
有效期限 2010.02.23-2030.02.2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东　　社保电脑号：802222429　　身份证号码：51010819761215169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3732.93	7324.96			3772.18	1392.1			729.64		435.1		460.6	13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c1de30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1、电气工程师-李继存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04020[illegible]000866 号

李继存 于二〇〇五年一月，经 深圳市机械电气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事局 专用章

发证机关：

二〇〇[illegible]年 月 十四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85978

学生 李继存 性别 男，一九七六 年 六 月四 日生，于 一九九四 年 九 月至 一九九八 年 七 月在本校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贵州工业大学

一九九八 年 七 月 五 日

学校编号：98020467


姓名 李继存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6 月 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田贝四路208号嘉湖新都洪湖阁810
公民身份号码 522501197606042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4.25-2033.04.2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继存　　社保电脑号：600526523　　身份证号码：522501197606042010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illegible]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648.55	7324.96			8936.0	3351.58			729.64		435.1		460.6	13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11f33d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8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2、机电工程师-陈海波



资格证书

姓　　名　陈海波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一九七一年十月

专　　业　机电工程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00九　年　四　月二十五日

证书编号：　G09335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海波 性别 男 现年 24 岁

于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在

本校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冶金科技大学

校(院)长

一九九五年七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615466

证书编号：35950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海波　　社保电脑号：802109492　　身份证号码：2321011971101802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3732.93	7324.96			2358.23	786.16			729.64		435.1		460.6	135.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2bdfe4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3、施工员-范辉

证书编码：044221020000130000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范辉

身份证号：　350724198911193030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范辉

身份证号：35072419891119303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470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范辉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业大学　校（院）长：刘德富

证书编号：105001201305877919　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十09工管1 091063110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范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1 月 1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
宝安大道康达尔山海上园
二期5栋B座905
公民身份号码 3507241989111930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9.10.15-2039.10.1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范辉　　社保电脑号：642023988　　身份证号码：350724198911193030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illegible]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2360	[illegible]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648.55	7324.96			8936.0	3351.58			729.64		435.1		460.6	13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29f933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30日

14、施工员-王亚成

证书编码：04418101944180007O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王亚成

身份证号：321088199007270011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亚成

身份证号：3210881990072700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398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亚成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 七 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七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展示设计) 专业 叁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苏城市职业学院
(与南京城市职业学院联合办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40001201206811207

二〇一二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王亚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7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岗
大道横岗段5088号信义御
城豪园3栋B座907
公民身份号码 321088199007270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6.12.17-2036.12.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亚成　　社保电脑号：636729166　　身份证号码：321088199007270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illegible]	[illegible]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2360	[illegible]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648.55	7324.96			8936.0	3351.58			729.64		435.1		460.6	13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250481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5、资料员-周蓉

证书编码：04416114944160005 5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周蓉

身份证号：　420581198601100024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周蓉

身份证号：42058119860110002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507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蓉　性别女，一九八六年　一　月　十　日生，于二〇〇三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六年　七　月在本校　软件技术　专业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昌理工学院　　校（院）长：王仲才

证书编号：127951200606007663　　二〇〇六年　七　月　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周蓉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1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22号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栋A段10层1-2轴
公民身份号码 420581198601100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4.25-2034.04.2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蓉　　社保电脑号：615463829　　身份证号码：4205811986011000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illegible]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2520	20.16	[illegible]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2520	20.16	[illegible]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2520	20.16	[illegible]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合计				14648.55	7324.96			8936.0	3351.58			729.64		435.1		360.6	13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ec5add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16、质检员-李晶晶

姓名	李晶晶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2198502171860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1510694415000240

证书编码：04415106944150002 4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李晶晶

身份证号：410322198502171860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6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TRAINING PROFESSIONALS ON CONSTRUCTION SITE IN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159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学生 李晶晶 ，性别 女，

生于 一九八五 年 二 月 十七 日，于

二〇一五 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杨志坚

学校：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五 年 一 月 三十一 日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511615201506767069

X00287088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姓名 李晶晶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2 月 1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丰路173号潜龙鑫茂花园A区3栋1单元7A
公民身份号码 41032219850217186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9.30-2040.09.30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晶晶

身份证号：41032219850217186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571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晶晶　　社保电脑号：607904693　　身份证号码：41032219850217186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illegible]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23	[illegible]	[illegible]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illegible]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illegible]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illegible]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illegible]5.04
合计				14648.55	7324.96			8936.0	3351.58			729.64		435.1		460.6	13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ec5562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7、专职安全员-金永久

姓名	金永久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2126198512305175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0）0007414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0）0007414

姓　　名：金永久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年12月30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0年09月24日

有 效 期：2022年07月13日　至 2025年09月23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3 月 1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金永久

身份证号：23212619851230517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780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 名 金永久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5 年 12 月 30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22号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栋A段10层1-2轴
公民身份号码 23212619851230517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3.29-2034.03.2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金永久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 十二月三十 日生，于二〇〇六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王君印凤

证书编号：120531200906000545

二〇〇九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金永久　　社保电脑号：621354769　　身份证号码：2321261985123051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illegible]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648.55	7324.96			8936.0	3351.58			729.64		436.1		460.6	13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b2b5831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06月30日

18、专职安全员-郑少强

姓名	郑少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411290917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3）0006547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6547

姓　　名：郑少强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4年11月29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4月04日

有 效 期：2023年04月04日　至 2026年04月03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4 月 0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郑少强

身份证号：44058219941129091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造价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52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姓 名 郑少强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4 年 11 月 29 日

住 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棉北街道蝴蝶新寨13巷7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4112909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5.24-2041.05.2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郑少强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 十一月 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三年八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崔英德

证书编号：137171201606000881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少强　　社保电脑号：64582900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4112909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illegible]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3732.98	7324.96			8936.0	3351.58			729.64		435.1		460.6	13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ec6268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19、材料员-符学兵

证书编码：0442211100001300002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符学兵

身份证号：　430903198902065116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2年 08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本证书由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the Office of Hubei Provincial Commission on Professinal Title Reform,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Primary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Hubei Provincial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编号：J0002019255007



姓名：符学兵
Full Name

身份证号：430903198902065116
ID No.

管理号：C0002018302240
Administration No.

发证日期：2019年06月05日
Issue Date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资格名称：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批准时间：2018年12月18日
Approval Date

批准单位：十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Approved by

批准文号：十职改办〔2018〕264号
Approval No.

评审组织：十堰市工程技术中级评委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符学兵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二 月六 日生，于二00七年 九 月至二0一0 年 六 月在本校 会计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冶金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王仪青

证书编号：116041201006825038

二0一0年 六 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 名 符学兵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9 年 2 月 6 日

住 址 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龙光桥镇茶盘山村薛家村村民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09031989020651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益阳市公安局赫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8.11-2035.08.1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符学兵　　社保电脑号：630447866　　身份证号码：4309031989020651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illegible]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illegible]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3732.93	7324.96			2358.23	786.16			729.64		435.1		460.6	13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fcd686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6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0、劳资专管员-周萌

姓名	周萌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327199301051025
手机号码	0755-83269933		证件号		0441811394418000163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0016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周萌

身份证号：　410327199301051025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0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TRAINING PROFESSIONALS ON CONSTRUCTION SITE IN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FOR TRAINING PROFESSIONALS ON CONSTRUCTION SITE IN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姓　　名：周萌

身份证号：410327199301051025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3年01月05日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

取得方式：评审通过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18日

证书编号：001909836

发证单位：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3月25日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zlbkfq.com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http://www.gzlbkfq.com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萌 性别 女，一九九三 年 一 月 五 日生，于 二〇一二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在本校 会计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身份证号：410327199301051025

证书编号：113361201506003497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 三十 日


姓名 周萌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1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122号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栋A段10层1-2轴
公民身份号码 410327199301051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7.16-2041.07.1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萌　　社保电脑号：646797729　　身份证号码：4103271993010510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6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6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1656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12.46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2.46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1656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656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656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6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4648.55	7324.96			8936.0	3351.58			729.64		435.1		460.6	13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b7daed3aec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68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0年6月30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